東北邊疆檔案文獻叢書

中國邊疆史地研究中心
遼寧省檔案館 合編

東北邊疆檔案選輯

（七二）

（清代 民國）

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

東北邊疆檔案文獻叢書

中國邊疆史地研究中心
遼寧省檔案館
合編

東北邊疆檔案選輯（七二）

（清代　民國）

廣西師範大學出版社·桂林

目録

旗人生活

正白旗佐領海升等為壯丁黄智等請將紅冊地邊滋生地畝請入冊納糧事呈文
乾隆五十二年六月 …… 一
佐領英敏等為廂紅旗莊頭舒成秀詐報紅冊地邊滋生地畝入倉納糧事呈文
乾隆五十二年六月 …… 三
正黄旗佐領英敏為百總樸仲舉等人祖遺領名地邊滋生地畝并非當差官地事呈文
乾隆五十二年八月 …… 五
佐領英明為請查明催長張思明解送錢糧銀到京停留幾日以便核銷盤費銀事呈文
乾隆五十二年八月 …… 一〇
正白旗佐領海升等為壯丁李國輔控旗人張萬興悔婚轉聘并追繳財禮事呈文
乾隆五十二年九月 …… 一三
廂黄旗佐領吉祥等為本旗閑散蘇景先失丢馬匹事呈文
乾隆五十二年九月 …… 一八
正白旗佐領海升等為壯丁王文舉出賣紅冊地畝事呈文
乾隆五十二年九月 …… 一九
廂黄旗佐領吉祥等為壯丁唐國喜聲明訛報價買地畝緣由事呈文
乾隆五十二年十一月 …… 二四
正白旗佐領為進京送布之催長張思明置買家僕請發給出山海關執照事給總管内務府呈文
乾隆五十二年十二月 …… 三一

廂黄旗佐領吉祥為將持刀行凶之旗兵馬明升革退并送刑部處罰事呈文
乾隆五十三年正月……三三
正黄旗佐領英敏為查明壯丁寧起榮等備價回贖祖遺領名地并非當差官地事呈文
乾隆五十三年三月……三五
暫署佐領事務堂主事繆國政等為正黄旗蔡立柱等拖欠地糧催其入倉納糧事呈文
乾隆五十三年五月……四七
正黄旗佐領英敏為劉自明等拖欠地畝錢糧催其赴倉繳納事呈文
乾隆五十三年六月……五二
佐領英敏等為拖欠地畝之園丁陳弼等業經赴倉完納驗明倉發印領事呈文
乾隆五十三年六月……五八
正白旗為咨送新挑官學生孫秉芳等赴盛京禮部讀書事呈文
乾隆五十三年六月……六四
正黄旗佐領英敏等為原任驍騎校福珠禮之女聘與閑散宗室達崇阿為妻事呈文
乾隆五十三年七月……六九
佐領英敏等為審理孀婦解馬氏控莊頭徐世寬硬行撤地一案事呈文
乾隆五十三年七月……七五
廂黄旗佐領吉祥為閑散蘇彦祥之女聘與閑散覺福喜為妻事呈文
乾隆五十三年九月……七九
三旗佐領吉祥等為所屬旗人地畝受災懇請接濟一月口米事呈文
乾隆五十三年十一月……八三
廂黄旗佐領吉祥等為將新挑官學生王景茂等送盛京禮部讀書事呈文
乾隆五十三年十二月……八九

正黄旗佐領為送布進京之催長武章阿置買家僕請發給出山海關執照事給總管内務府呈文
乾隆五十三年十二月……九三
廂佐領英敏等為執事人李天賓赴木蘭解送御用香水梨發給路引事呈文
乾隆五十三年……九六
黄旗佐領吉祥等為將挑補依明阿病故所遺官學生缺分之舒明阿送盛京禮部讀書事呈文
乾隆五十四年十一月……九八
佐領英敏等為正黄旗壯丁韓俊攜帶家人逃走事呈文　附粘單
乾隆五十五年二月……一〇一
佐領英敏等為正黄旗莊頭張喜柱實系正身旗人應準考試事呈文
乾隆五十五年五月……一〇三
管理三旗事務内管領處為將革退打掃堂子蘇拉張奉太之缺揀選蘇拉阿林太頂補事呈文
乾隆五十六年三月……一〇五
三旗佐領文興等為孀婦郭氏張氏守節多年請旌表事呈文　附保結
乾隆五十六年六月……一〇七
廂黄旗佐領文興等為革退不求上進之官學生拴住等另行挑選事呈文
乾隆五十六年六月……一一五
佐領延福等為將廂黄旗泥水匠馬雙成之缺著張得頂補事呈文
乾隆五十六年十一月二十六日……一一七
佐領文興等為送食辛者庫口糧折銀漢字冊事給盛京内務府呈文
乾隆五十六年……一二一
檔案房為將拖欠差徭之莊頭田景良等枷號事呈文
乾隆五十七年十一月……一二四

正黃旗佐領岳寧等為執事人石進學等赴京解送貢物照例支借公項銀兩事呈文
乾隆五十八年十一月……………………………………一二八
正黃旗佐領岳寧為閑散于成價買廷圭家之地畝事呈文
乾隆五十八年十一月……………………………………一三三
佐領延福等為照例發給赴京解送湯皂皮之甲丁等糧草單事呈文
乾隆五十八年十二月……………………………………一四一
佐領延福等為倉長堆奇等赴京解送蘑菇木耳等物照例支借公項銀兩事呈文
乾隆五十八年十二月……………………………………一四二
正黃旗佐領延福等為將新添額丁應納葡萄枸奈子折征銀兩事呈文
乾隆五十八年十二月……………………………………一四八
廂黃旗佐領文興等為領催田澤赴京解送腌肉魚請發給盤費銀兩事呈文
乾隆五十九年二月……………………………………一五五
廂黃旗佐領文興等為造具領催兵應領本年八月季餉銀滿漢冊檔事呈文　附餉銀數目冊
乾隆五十九年六月……………………………………一五九
帶領催豐升額等為廂黃旗銀丁張天培價買壯丁周明揚地畝事呈文
乾隆五十九年六月……………………………………一六四
佐領岳寧等為催長金玉音等赴京解送各色魚請發給糧草單事呈文
乾隆五十九年十一月……………………………………一七〇
佐領岳寧等為正白旗領催曾安等赴京解送榛子照例領取糧草單事呈文
乾隆五十九年十一月……………………………………一七一
佐領延福等為旌表正白正黃二旗守節多年之孀婦事呈文附守節孀婦清冊
乾隆六十年七月……………………………………一七三

正白旗佐領延福等為查明本旗退甲王孔斌等賣地緣由事給盛京内務府呈文
乾隆六十年九月……一九五
盛京兵部為祖母病故文舉人佛尼勒丁憂事給盛京内務府咨文　附粘單
嘉慶元年一月二十二日……一九八
盛京刑部為將殺人之家奴交與其主嚴加管束并追繳埋葬銀兩事給盛京内務府咨文
嘉慶元年正月二十三日……二〇三
盛京刑部為傷人致死之壯丁高常用等適逢恩赦交旗嚴加管束并催追埋葬銀兩事給盛京内務府咨文
嘉慶元年四月二十日……二一六
佐領延福等為報筆帖式官大成聘定四品宗室佛音太之妹為妻屬實事呈文
嘉慶元年五月……二二三
盛京戶部為將盜賣絕產地畝之綫丁王進龍等治罪事給盛京内務府咨文
嘉慶元年六月二十三日……二二八
盛京刑部為將枉控民人張金忤逆之旗人張培鞭責并交官嚴加管束事給盛京内務府咨文
嘉慶元年七月二十二日……二八三
盛京戶部為廂黃旗園丁因地址有誤更領新契事給盛京内務府咨文
嘉慶元年七月二十四日……二八六
廂黃旗佐領八十四等為結報壯丁蘇彥祥之女小六聘與閑散宗室吉太為妻是實事呈文
嘉慶元年七月……二九四
正白旗佐領延福等為閑散孫成之女鳳兒聘與閑散宗室蘇英阿為妻是實事呈文
嘉慶元年八月三十日……二九八
盛京戶部為不準壯丁董元等贖回先祖出賣之紅冊地畝事給盛京内務府咨文
嘉慶元年九月初六日……三〇二

正白旗佐領延福等為壯丁喬明達等控包衣達董伸冒領其祖領名冊地事呈文
嘉慶元年九月初八日 …… 三一九
盛京將軍衙門為適逢恩詔賞給軍民人等絹棉卻未提及八旗兵丁事給盛京內務府咨文　附抄單
嘉慶元年九月十一日 …… 三三五
盛京戶部為準壯丁馮保住之胞姐代小兒改聘事給盛京內務府咨文
嘉慶元年十月十一日 …… 三三九
正黃旗佐領岳寧等為造送棉丁徐寬價買人口房間花名清冊事呈文　附清冊
嘉慶元年十一月 …… 三五二
盛京將軍衙門為撥給各旗節婦建坊銀兩事給盛京內務府咨文　附霜婦名單
嘉慶二年二月十六日 …… 三六三
盛京戶部為請查明壯丁劉福出賣之地畝是否當差官地事給盛京內務府咨文
嘉慶二年三月二十一日 …… 三六七
盛京戶部為閑散胡圖禮之姐大妞因夫婿逃走準予另聘事給盛京內務府咨文
嘉慶二年三月二十一日 …… 三七一
廂黃旗佐領八十四等為壯丁程明官等呈請分領祖遺冊地事呈文
嘉慶二年三月 …… 三八〇
正黃旗佐領岳寧等為綫丁侯進彩等四人分領伯曾祖侯成惠名下冊地事呈文
嘉慶二年三月 …… 三八二
盛京戶部為將征收乾隆六十年余地考成租銀之催長張思明等人記錄事給盛京內務府咨文
嘉慶二年閏六月二十六日 …… 三八六
正黃旗佐領岳寧等為兵蘇起雲之子蘇天成酗酒不法咨送盛京刑部審理事呈文
嘉慶二年閏六月 …… 三九六

盛京刑部為淫犯旗女梅七狗案在恩旨之前毋庸追繳贖罪銀事給盛京内務府咨文
嘉慶二年七月初五日……三九八
佐領延福等為綫丁雷起林與伊叔雷亨德分領伊祖雷世忠名下冊地事呈文
嘉慶二年七月……四〇六
正黄旗驍騎校石雄為打牲甲丁周三達子孤寒無倚懇請辭退事呈文
嘉慶二年八月……四〇九
盛京戶部為看墳人聘娶旗人之女與例不符事給盛京内務府咨文
嘉慶三年三月二十六日……四一〇
佐領延福等為補足莊頭方錦名下缺額官地事呈文
嘉慶三年三月……四一七
盛京刑部為壯丁站住初次逃走事在恩詔前免其枷杖交旗管束事給盛京内務府咨文
嘉慶三年四月十三日……四二一
盛京戶部為準綫丁程文順將曾祖紅冊地畝賣與族兄程喜名下納糧事給盛京内務府咨文
嘉慶三年四月二十二日……四二五
正黄旗佐領強謙等為查明壯丁臧得興等首報伊祖臧自魁紅冊地邊滋生地實系自產并非官地事呈文
嘉慶三年六月……四三一
盛京刑部為請查明賊犯王忠是否銷除旗檔之人事給盛京内務府咨文
嘉慶三年九月初五日……四三七
佐領延福等為派人赴京解送廣寧園丁所納榛子請照例發給糧草事呈文
嘉慶三年十一月……四四二
佐領延福等為請曉諭禁止旗民人等于官山砍柴放荒事呈文
嘉慶三年……四四三

佐領延福等為赴京納貢之執事人等領取糧草事呈文
嘉慶三年 …… 四四六
盛京戶部為派員會辦旗人張耀控告鹽場莊頭趙自春霸占葦塘一案事給盛京内務府咨文
嘉慶四年五月十九日 …… 四四八
盛京戶部為孀婦宋李氏控告得英額冒襲莊缺盜賣官地葬墳事給盛京内務府咨文
嘉慶四年五月二十六日 …… 四五八
廂黄旗佐領八十四等為閑散徐國安價賣僕人屬實事呈文
嘉慶四年六月 …… 四七四
盛京刑部為私入圍場采菜之壯丁方永國枷號期滿鞭責交旗管束事給盛京内務府咨文
嘉慶四年七月初六日 …… 四七九
佐領延福等為木丁于四兒等人俱系初次外逃事呈文
嘉慶四年七月 …… 四八一
盛京刑部為被民人袁繼彩拐逃旗婦黄趙氏擬徒收贖后交伊夫發落及追繳贖罪銀兩事給盛京内務府咨文
嘉慶四年八月二十二日 …… 四八三
三陵總理事務衙門為送裁減昭陵三旗食辛者庫花名冊事給盛京内務府衙門咨文
嘉慶四年九月十四日 …… 四九四

正白旗佐領海陞等呈爲出首紅册地邊滋生地畝入册納粮事據驍騎校阿林保等呈稱據壯丁黄智黄文玉黄美等呈稱情因遼陽廂白旗界平頂甫即三家子村西北有小的黄智領名下入内倉納粮紅册地四百五十畝小的等于五十年間在地邊滋生地約有二百三十五畝又于五十一年在地邊滋生地約有二百一十畝小的黄智名下滋生地一百五十畝黄文玉名下滋生地一百四十五畝黄美名下滋生地一百五十畝今小的等情願首出入内倉納粮不敢隱匿伏祈轉呈查丈寔爲德便等因呈遞前來卷查壯丁黄智等從前並

無報過滋生地畝今黄智名下滋生地一百五十畝黄文玉名下滋生地一百四十五畝

黄美名下滋生地一百五十畝隨驗得倉發印領亦未過紅册之数寔係

私産應伊呈報首出納粮與新定例載均属相符理合轉呈等情

據此相應呈

堂咨行

盛京户部查照辦理可也等情據此爲此合咨

乾隆五十二年六月　日

佐領英敏等呈爲咨行事據會計司催長亮保等呈稱據庄頭舒成秀

呈稱爲首報淤生地畝事情因身承領牛庄廂紅界紅旗泡處舒廷珣領名紅册

地共三千九十四畝内於乾隆五十年間身子舒有昇舒有典孫舒鑑等在紅册地

邊淤生地約有四十餘畝五十一年分淤生地約有八十餘畝五十二年淤生地約有四百

八十餘畝以上三年陸續開墾共淤生地六百餘畝小人等不敢隱匿按名畝数首報情

願分領入内倉納粮再身承領蓋州廂紅旗界内大河泡處舒廷珣領名紅册地共

二千五百三十畝一分内於乾隆五十年間身子舒有典同孫舒欽舒鑑舒銘等在地傍

淤生地約有三百餘畝五十一年淤生地約有三百餘畝五十二年淤生地約有三百餘畝
以上三年内共淤生地約有九百餘畝身等不敢隱匿情願首出淤生畝数按名分領
入内倉認納錢粮爲此叩乞恩准轉呈咨部辦理實爲德便等情據此查庄頭舒
成秀從前並無報過淤生地畝今庄頭舒成秀同伊子舒有昇舒有典孫舒欽舒鑑
舒銘等共淤生地一千五百餘畝查驗印領亦未過紅册之数寔應伊等呈報首出納
粮與新定例載均屬相符理合轉呈等情據此相應呈
堂咨行

盛京户部查照辦理可也等情據此爲此合咨

正黄旗佐領英敏等呈爲咨覆事據驍騎校鄭

義演等呈稱准

盛京户部咨開農田司案呈准

盛京總管内務府咨據正黄旗英敏佐領下百揔朴仲擧

呈稱身祖朴洪義名下坐落官屯處紅册地四十六畝四分身於

五十年在紅冊地邊溝生地二十餘畝又於五十一年在地邊溝
生地十五畝又壯丁朴文學呈稱自祖朴自有名下坐落雙
台子處紅冊地九十五畝一分自於五十年在紅冊地邊溝生地
三十餘畝又於五十一年在地邊溝生地三十餘畝均坐落蓋州
廂白旗界內俱在蓋州倉納粮又壯丁朴元寶呈稱自父朴
仲文名下坐落牛庄正黃旗界拉拉房自處入牛庄倉納粮紅
冊地四十二畝自於五十年在紅冊地邊溝生地二十餘畝又於

五十一年在紅冊地邊淤生地十畝餘等情該管官查明佃等從
前並無報過淤生亦未過紅冊之數實應佃等呈首理合報咨
到部查朴仲舉首地一案雖據該佐領查明報咨前來但此
項地畝是否當差官地抑或係私產之處文內並未聲明本
部碍難擬准相應仍咨行
盛京總管內務府轉飭該佐領詳細查明保結報咨到日再行
核辦可也等因抄發前來隨籤差傳喚去後旋據百揔朴仲舉壯

丁朴文學朴元實等呈稱切自等於今歲二月間稟報自等之祖文
朴洪義朴自有朴仲文等各領名下册地邊陸續淤生地畝一事當
經蒙恩咨報大部在案今准部咨駁查是否當差官地抑或係私産
等語且自等所首淤生地畝係自等之祖朴自有等自立開墾之地
並非當差官産是實歷年俱有倉出納粮印領可憑今復經詰訊只得
據實聲明伏懇恩准轉詳飭查界丈乞爲註明自等各領名下納粮實
爲德便等情據此復查得百德朴仲學等俱係當納線差人丁其所

首裕伊等之祖朴洪義等領名地邊新生地畝實係伊等之祖自行開墾

之產並非當差官地合將查明屬實之處理合呈請施行等因據此相

應呈

堂咨覆

盛京戶部查照辦理可也等情據此爲此合咨

乾隆五十二年八月　日

佐领英敏等案呈，为解转行事。

都虞司催长崔添禄等呈称：催长张思明前往解送钱粮银，按例自身骑马，所催打牲钱粮银由牧群马匹驮送，途中人食口米、喂马草料，行文盛京户部，发给往返粮草单。住京五日，应得盘费银两除由盛京内库发给外，并备领二十日盘费银两。相应乞请行文总管内务府衙门，转饬该司，将该催长张思明等在京待几日之处分晰详明，凭覆计算日期，备领之盘费银两若有剩余，即撤归原项，不足则补给可也。等因呈讫。

为此上呈。

乾隆五十二年八月

正白旗佐領海陞等呈爲咨覆事據驍騎校阿林保等呈稱

盛京戶部先行知照在案今復准

三陵總管事務衙門來文內開准

盛京戶部咨開據內務府正白旗海陞佐領下壯丁李國輔呈控旗人張萬興悔婚轉聘一案當經本部傳提應訊人証赴部呈控集犯研訊據各犯供認前情不諱查律載男女定婚務須明白通知寫立婚書依礼聘嫁雖無婚書但曾受聘財者亦是若再許他人未成婚者女家主婚人杖七十後定娶者知情與同罪不知者不作罪追還財礼女歸前夫等

語令張萬興將鍋五毘先許與郭興邦爲妻又尃聘于李國輔之子李
健爲妻寔屬悔盟再許除鍋五毘已經前夫郭興邦迎娶成婚齡令
照旧完娶外應將張萬興照再許他人未成婚律擬杖七十李國輔既
不知鍋五毘先經許人是以聘定應免坐罪仍向張萬興名下照追受過
財礼給還李國輔以結斯案無干之康大姚大張起鳳李國輔先行釋放
將張萬興咨送
三陵總理事務衙門轉交該管官照擬鞭責發落仍照追收過財礼等物兢

財礼等物仍交與原派領催張鈗持送

盛京内務府查收見覆可也等因抄發前来隨急差傳壯丁李國輔李健等
到案應領張萬興名下追交收過財礼小數錢八十五千小布子六疋鉗鏈
近移送李國輔佐領處查収取具李國輔領呈完報備案並知照

盛京内務府可也等因遵劄隨將張萬興鞭責治罪外仍向張萬興名下
追出小数錢八十五千小布子六疋鉗鏈各一對白果簪子一對出派領催張
鈗呈送衙門伏祈轉交須至呈者等情據此相應呈堂將該两品官呈送

各一對白果箸子一對如数查收即取具伊等領呈存貯之處理合轉呈

等情據此相應呈

堂咨覆

三陵總理事務衙門外仍知會

盛京户部可也等情據此爲此合咨

乾隆五十二年九月　　日

廂黃旗佐領吉祥等呈爲登記失馬册檔事據署理驍騎
校事務頂帶領催蘓景[illegible]等呈稱據本旗閑散蘓景
先呈稱切小的有八歲紫騸馬一匹裡倒鬃五歲海龍騸馬
一匹外倒鬃九歲紅騍馬一匹外倒鬃六歲黃兔虎騍馬
一匹裡倒鬃此四匹馬俱拴在院内于九月初三日夜間被
賊折墻偷去是寔爲此叩懇恩准轉呈咨部註册寔
爲德便等情據此相應照依所呈咨行伏祈核轉施行等

情據此相應呈

堂咨行

盛京刑部註冊可也等情據此為此合咨

乾隆五十二年九月　　日

正白旗佐領海陞等呈為咨覆事據驍騎校阿林保等呈稱准

盛京戶部咨開農田司案呈據內倉監督[illegible]等呈稱遵奉部劄內開

興京城守尉呈據署正黃旗防禦全祚鎮呈稱正白旗馬國英
散劉自用呈稱身祖劉興漢名下坐落正黃旗界內大龍扒坎處紅冊
地一百三十七畝三分內撥地十八畝接價銀三十二兩賣與一佐領下閑散
韓成有名下納粮下剩地一百一十九畝二分又接價銀二百二十兩賣與
一佐領下張起印名下納粮于乾隆五十二年正月二十一日又呈據正〃旗
海陞佐領下壯丁王文舉呈稱身名下坐落正紅旗界內石灰廠處紅冊
地三十畝接價銀十五兩又正藍旗托克托賀佐領下閑散王國臣呈稱

身名下坐落石灰廠處紅冊地二十四畝接價銀十五兩俱賣與正藍旗佟

元明佐領下閒散王興邦名下納糧同日又呈遞廂紅旗防禦金祚顯

呈報正紅旗王君佐佐領下兵王讃呈稱身祖王燦名下坐落廂紅旗界

内撫西城西處紅冊地一百二十六畝接價銀五十兩賣與兵部管下騎丁王

君榮名下均入内食納糧飭令更名一案查得倉存征糧冊内劉與漢

王燦二名地數相符更註訖惟石灰廠處王文舉王國臣二人名下地畝

倉冊内係石灰廠東北小夾溝處有王文舉名下地二十五畝比文内少地五

畝王國臣名下地二十三畝比文内少地一畝坐落地數與冊内均不相符未便
更註理合呈部等情詳報前來除劉與漢王燦二案地數相符更註
託應無庸議外查王文舉名下地二十五畝比文内少地一畝坐落地數與冊
内均不相符礙難更註等語相應行文
盛京將軍衙門外
盛京總管内務府衙門轉飭各該旗佐領將王文舉等價賣前項地畝緣
何與倉冊地數不符之處詳細確查加結聲明詳報轉咨到日以憑核辦

可也等因投發前來隨傳訊壯丁王文舉結稱切小的情因無力耕種將

身名下坐落撫西正紅旗界石灰廠東北小夾河處有內倉納粮紅冊

地二十五畝今小的接過價銀十五兩整賣與正藍旗佟元明佐領下閑散王興

邦名下爲業納粮原紅冊地四日一畝因每年納五日錢粮不意立契之時既訛

爲德便爲此族長机匠王文亮等保結前來卷查壯丁王文舉從前並無呈首

價賣地畝案件今據伊稱價賣本身名下紅冊地二十五畝應伊承售查驗印領

並非當差官地族中亦無爭競之處理合聲明保結轉呈等情據此相應呈

堂咨覆

盛京戶部希爲更名過割可也等情據此爲此合咨

乾隆五十二年九月　　日

廂黃旗佐領吉祥等呈爲咨覆事據署理驍騎校事務

催長亮保等呈稱准

盛京戶部咨開農田司案呈前准

盛京將軍衙門咨據廂紅旗趙嘉慶佐領下閑散于仲智
呈稱自用價銀二百二十兩買得包衣廂黄旗吉祥佐領下
閑散喜國喜之父喜士俊名下坐落遼陽正黄旗界内
廣善屯處内倉納糧紅冊地二百五十三畝内撥出地九十六畝
賣與身名下耕種等情該旗佐領查明取據買主呈詞
報咨到部經本部以喜國喜有無接價售賣此項地畝
伊族中有無爭競及是否當差官地之處隨行准

盛京總管內務府咨據廂黃旗驍騎校張黃英呈稱遵劉隨

將閑散唐國喜傳喚到案據伊報稱將伊父唐士俊名下紅

冊地二百五十三畝內撥出地五十四畝接價銀二百二十兩賣與廂

紅旗趙嘉慶佐領下閑散于仲智名下耕種伊族中並無爭

競亦非當差官地是寔等情保結報咨到部復經本部核

閱富貴主唐國喜稱係出賣地五十四畝而買主于仲智又稱

價買地係九十六畝是兩造買賣地数互異隨行令該旗

佐領查明報咨等因去後今准

盛京將軍衙門咨據廂紅旗佐領趙嘉慶呈稱遵劄隨將本

佐領下閑散于仲智傳喚前來訊據于仲智訴稱身於本

年三月間用價銀二百二十兩買得包衣廂黃旗吉祥佐領

下閑散唐國喜之父唐士俊名下坐落遼陽正黃旗界內

廣善屯處內倉納粮紅冊地九十六畝現有唐國喜原立賣

契文約可憑並非訛寫亦非別項情弊是寔等情據此我

查得于仲智所執原立買地文契內載委係用價銀二百二十兩買得包衣廂黃旗吉祥佐領下閑散唐國喜之父唐士俊名下紅冊地九十六畝並非訛寫是寔理合加結聲明詳报等情轉咨到部查來咨雖據該旗佐領查明于仲智所執原立買地文契內載委係用價銀二百二十兩買得包衣廂黃旗吉祥佐領下閑散唐國喜之父唐士俊名下紅冊地九十六畝並非訛寫是寔等語但唐國喜價賣伊父唐士俊名下地畝究係九十六畝抑或五十四畝之處

非行查明確難以核定相應行文

咨京總管內務府轉飭該管官詳細查明保結聲明報咨到日

再行核辦可也等因前來隨將壯丁唐國喜傳喚到案呈

稱情因身父唐士俊名下原有紅冊地二百五十三畝于本年

三月內接價銀二百二十兩從此地內寔係撥出九十六畝賣與

于仲智名下當即赴旗具呈之際一時誤記訛報五十四畝是以

舛錯屬寔今蒙傳訊只得將從前訛報緣由聲訴等情據

此理合呈明伏祈核轉施行等情據此相應呈

堂咨覆

盛京戶部可也等情據此爲此合咨

乾隆五十二年十一月　　日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正白旗佐领海升等案呈，为请转行事。

骁骑校阿林保等呈称，据职旗织造库催长张思明呈称：职因没有役使之人，欲乘赴京解送布匹等物之便，置买几名家人带回役使，乞请转行兵部照例发给出山海关执照。相应请咨行兵部照例发给执照可也。相应呈堂准行可也。等因呈讫。为此咨行。

乾隆五十二年十一月

廂黄旗佐領吉祥等呈爲呈請革退事據驍騎校張貴
英等呈稱據本旗充當薊胡子堡方長佟萬方報稱
情因正月初五日有本屯居住壯丁鄭天罷與身送信口
稱伊兄鄭天眷被馬明昇持刀戳傷甚屬沉重身
往視鄭天眷左肋果被戳傷一處卧炕不起隨將
馬明昇綑送案下等因呈報前來職隨訊據兵馬
明昇供小的宥酒後被他們打急了小的纔持刀戳

傷鄭天眷情寔等供據此查得馬明昇係本旗充當兵役之人理應遵守王法胆敢任意吃酒醉後持刀行兇係屬藐法兵丁情屬可惡若不將馬明昇差役革退伊仍滋事端相應將甲丁馬明昇呈明革退外以
便咨等

盛京刑部辦理可也等情據此相應呈

堂革退為此合咨

正黄旗佐領英敏等呈爲咨覆事據署理驍騎校事務項带領催石雄等呈稱乾隆五十二年十二月初四日准

盛京戶部咨開案辦民典旗地事務處案呈前准奉天府府尹衙門咨據海城縣知縣詳准廾庄協領移開包衣正黄旗札藍布佐領下壯丁甯起榮呈稱切身有坐落廟紅旗鄒家界台有身伯祖甯馬山名下紅冊地一百六十三日于乾隆十年身祖甯文炳接價錢一百二十吊典與民人李雲昇地四日因無力回

贖歸入暫行征租項下俟原業有力備足原價回贖等因在案

今身備足原價回贖管業爲此叩乞案下恩准施行又據莊丁

甯祿成呈稱切身有坐落廂紅旗界鄧家台身高祖甯馬山

名下紅册地一百六十三日于乾隆二十二年身曾祖甯國善接價錢四

十七吊典與民人胡彬地四日又接價錢三伯六十五吊典與民人王朝

班地二十二日又二十四年身祖甯起順接價錢七十八吊典與民人涂

有貴地四日因無力回贖歸入暫行征租項下俟原業有力備足

下懇准施行各等情擬合移會請煩查照移內事理希即傳諭
典地民人領價交地等因准此隨傳訊兩造供稱地錢数目相符
等供據此查甯起榮甯禄成等係何項壯丁其出典地畝是否
本身報墾地畝從前查辦回贖之時因何未經動帑回贖歸入
暫行征租項下征租當経移查去後茲准牛庄協領覆稱查得
甯起榮甯禄成等係包衣正黃旗正身網户並非有主之人
其出典地畝係雍正年間報墾並非官產從前查辦時因無力回

贖是以歸入暫行征租項下並非根底不清之地 理合移覆查照等
因隨將寗起榮寗祿成等備價回贖應否准予回贖之處理合
備造案冊呈送大部查核等情轉咨前來核閱存貯報部底冊
內載有海城縣造報包衣廂黃旗寗起榮典與民人李雲昇地
四日寗國璽典與民人王朝班地二十二日又典與民人胡彬地四日
寗起順典與民人徐有貴地四日前因咨查未清歸入並未發帑
暫行征租項下 征租從原業呈明認贖之日查明確實憑據再

行辦理回贖等因在案今該縣詳稱牛庄協領呈據壯丁甯起
榮甯祿成係正黃旗壯丁底冊係廂黃旗究係何旗本部無
憑可查當即移咨奉天府尹衙門轉飭該縣查明聲覆
到日再行核辦等因去後茲准奉天府尹衙門咨據海城
縣知縣申稱職遵即移查去後茲准牛庄協領移稱查得
備價回贖前項地畝之甯起榮甯祿成等實係正黃旗
佐領下網戶壯丁並非廂黃旗壯丁之處移覆前來理

合具文申覆核咨等情轉咨前來查此案雖據該縣詳報寗起
榮寗祿成等係正黃旗扎藍布佐領下網戶壯丁並非廂黃旗
壯丁等語但此項地畝係在官征租之項非行查明確未便遽准回贖
相應移咨
盛京內務府衙門將寗起榮寗祿成等回贖地畝是否當差官地
或係自置產業應否寗起榮寗祿成承受之處查明咨覆到
日再行辦理可也等因抄錄前來隨即差人傳喚去後旋據壯丁

甯起榮甯祿成等呈稱情因小的伯曾祖甯馬山名下遺有
坐落牛庄廂紅旗界郭家台入牛庄倉納粮紅冊地一百六十三
日于乾隆十年間有身祖甯文炳在日時因家到艱難是以
將承分冊地四日接受典價錢一百二十吊典與民人李雲昇名下
耕種至乾隆三十六年間查辦民典旗地時小的彼時因無力
回贖該界遵例遂將此項地畝歸入暫行征租項下征租至乾
隆五十二年正月間小的備足原典價錢即赴本牛庄協領衙

門呈報回贖此項地畝業蒙接准在案續據壯丁甯禄成呈
稱情因小的高祖甯馬山名下遺有坐落廂紅旗界郭家
台處入牛莊倉納糧紅冊地一百六十三日於乾隆二十二年間
有身曾祖甯國善在日時因家艱維是以將承分冊地三十
日接價錢四十乙千典與民人胡彬名下地四日又接價錢三
百六十五千典與民人王朝班名下地二十二日仍有冊地四日
至乾隆二十四年間有身祖甯起順在日時因艱窘無措又接

典價錢七十八千將冊地四日典與民人徐有賓名下耕種至
乾隆三十六年間查辦民典旗地時小的之父故丁甯義位
因無力回贖該界遵例遂將此地俱歸入暫行征租項下征
租至乾隆五十二年正月間小的亦備足原典價錢即赴本牛
庄協領衙門呈報回贖此項地畝業蒙接准在案今復准大部
駁查此項地土是否當差官地抑或係自置之產應否身
等回贖承領管業等語切小的等接業以來俱係當納

網戶差徭此項地畝係身等伯曾祖甯馬山當年自立
之産現今小的等呈報備價回贖地畝係身等承分應受
之産自應小的承領管業是實日後倘有冒領牽混
爭競情弊或經查出首發身等甘領重罪為此伏懇
准咨部轉飭該界令小的等得承領原業實為德便等情
據此查得壯丁甯起棻呈報回贖伊祖甯文炳出典與民人
李雲昇名下冊地四日壯丁甯祿成呈報回贖伊曾祖甯國

善出典與民人胡彬名下冊地四日又典與民人王朝璉冊地二十二日伊祖甯起順又典與民人徐有貴名下冊地四日前後經伊等之祖價典與民人冊地共（三十四日）計二百零四畝其甯起棠甯祿成等現有所執甯馬山領名下納糧冊地一百二十九日之數按七百七十四畝核計均屬相符且伊等接業以來俱係本旗當納網户差徭壯丁此項地畝並非當差官地實係伊等之祖甯馬山自立之產今甯起棠甯祿成倫價回贖地畝係

伊等之祖應受之地實應伊等承領管業等情查明屬寔

之處理合呈請施行等情據此相應呈

堂咨覆

盛京户部查照辦理可也等情據此為此合咨

乾隆五十三年三月

日

暫署佐領事務堂主事繆國政等呈爲咨覆事據會計司催長亮

保等呈稱准

盛京將軍咨開左户司案呈乾隆五十三年三月二十七日准

盛京户部咨開爲咨行事粮儲司案呈據内倉監督敬順等呈稱職等

查得廣寧併所屬白旗堡等處界内應入内倉納粮地畝自乾隆四十二

年起至五十一年止共拖欠額徵米地六十萬零四十餘畝俱係歷年陸續拖

欠雖經節次呈請飭催而各該欠户因循躭延迄今所欠地米仍係顆粒未

交但查地米一項仍係按年額徵存倉儲備若任年年積欠寔於倉儲攸

關職等既經奉委管理倉務碍難任聽拖欠以致倉儲懸空将各處所欠

地畝開寫界址年分地数粘单於二月二十九日呈催在案迄今並未交納理

合将各界所欠地畝造具花名清册七本鈐用閗防再行呈請大部伏乞轉行

将軍衙門嚴飭該佐領該處作速按名催追完納以免空懸倉儲等情

據此查廣寧白旗堡等界内有應入内倉地畝拖欠歷年米石曾經該監督

等每年叠次呈催俱經本部行文

盛京將軍衙門嚴飭各該界催令各納戶作速赴倉交納以完欠項等因
在案今該監督等造册呈催前項未完地畝仍有六十萬零四十餘畝
顯係各該界官並不寔力催徵以致拖欠寔屬怠玩相應將原册七本咨行
盛京將軍衙門希爲轉行各該處併嚴飭各該佐領查照册造人名地數
催令各納戶（作速）赴倉交納以免欠項可也等因准此查律載兵役有應輸之粮
抗玩不納者即將未完數目開明務令該管官照數追完如不寔力催追
完納即照催徵錢粮未完分數照例議處其應納錢粮以十分爲率欠至四

分以下者舉人問革為民貢監生員並黜革杖六十七分以下者舉人問革為民
杖八十貢監生員黜革枷號一個月杖一百十分以下者舉人問革為民杖一百貢
監生員並黜革枷號兩個月杖一百所有在籍頂帶人員俱與舉人同等
語今查各該處歷年積欠該承催督催各官已被叅處而拖欠倉粮之納戶
反脫然事外不惟有乖定例寔非慎重錢粮之道自應嚴查辦理相應
將部咨原冊七本存貯備查外仍照冊分晰佐領人名坐落地畝数目開寫粘
單移咨

盛京総管内務府衙門轉飭各該佐領限文到十日内立即遵照单開傳集各

管下欠户人等嚴行押令星速赴倉完納仍将完納之處倉簽印領日期務

於限内聲明呈報倘各該欠户仍有抗延不行完納者即将欠户人等拿送

衙門以便照例查辦勿得稍有徇隱致干例議可也等因前来查照粘单

内開廣寧界内漢軍正黄旗北荒地西處拖欠五十一年地份粮納户蔡立枉名

下地一百三十二畝蔡錦地一百三十二畝本府即将蔡立枉蔡錦二人速行差傳

到案催令伊等於本年五月二十日赴倉如数交納查驗伊等收付印領

數目相符理合將交訖之處理合呈明轉呈等情據此相應呈

堂咨行

盛京將軍衙門可也等情據此爲此合咨

乾隆五十三年五月　日

正黃旗佐領吳敏等呈爲咨覆事據署理驍騎校事[illegible]

万雄等呈稱准

盛京將軍衙門咨開左戶司案呈乾隆五十三年三月二十七日准
盛京戶部咨開爲咨行事糧儲司案呈據內倉監督敬順等呈稱職等查得廣
寧併所屬白旗堡等處界內應入內倉納糧地畝自乾隆四十二年起至五十一年止
共拖欠額徵米地六十萬零四十餘畝俱係歷年陸續拖欠雖經節咨呈請飭催
而各該欠戶內因循躭延迄今所欠地米仍係顆粒未交但查地米一項仍係按年額
征存倉儲備若任年年積欠寔于倉廒攸關職等既經奉委管理倉務礙難任
聽拖欠以致倉儲懸空將各處所欠地畝開寫界址年分地數粘单于二月二十九日

呈催在案迄今並未交納理合將各界所欠地畝造具花名清冊七本鈐用関防

再行呈請大部伏乞轉行將軍衙門嚴飭佐領該部作速按名催追完糧

空懸倉儲等情據此查廣寧白旗堡等界內有應入內倉地畝拖欠歷年

曾經該監督等每年疊次呈催俱經本部行文

盛京將軍衙門嚴飭各該界催令各納戶作速赴倉交納以完欠項等因在案今

該監督等造冊呈催前項未完地畝仍有六千萬零四十餘畝顯係各該界官並

不寔力催征以致拖欠寔屬怠玩相應將原冊七本咨行

盛京將軍衙門希爲轉行各該部併嚴飭各該旗佐領查照冊造人名地数催令各納户依速赴倉交納以完欠項可也須至咨者等因准此查律載兵役有應輸之粮抗玩不納者即將未完數目開明移全該管官照数追完如不寔力催追完納即照催徵錢粮未完分數例議處其應納錢粮以十分爲率欠至四分以上者舉人問革爲民杖一百貢監生員並黜革杖六十七分以下者舉人問革爲民杖八十貢監生員黜革枷號一個月杖一百十分以下者舉人問革爲民杖一百貢監生員並黜革枷號两個月杖一百所有在籍頂帶人員俱于舉人同等語

今查各該處歷年積欠該承催督催各官已被參處而拖欠倉糧之納戶反
脫然事外不惟有乖定例寔非慎重錢糧之道自應嚴查辦理相應將部
咨原冊七本存貯備查外仍照冊分晰佐領人名坐落地畝數目開寫粘单移咨
盛京總管內務府衙門轉飭各該佐領限文到十日內立即遵照單開傳集各管
下欠戶人等嚴行押令星急赴倉完納仍將完納之處驗明倉發印領日期務
于限內聲明呈報倘各該欠戶仍有抗延不行納完者即將欠戶人等拿送衙
門以便照例查辦勿得稍有徇隱致干例議可也等因抄發前來隨照依來咨

隨將本旗欠戶刘自明刘信刘傑金萬釗等差傳到旗飭令伊等自行

赴倉完納今據刘自明報稱小的欠五十年分地畝于本年五月二十日赴倉

完納欠五十二年分地畝于五月十九日赴倉完納又刘信欠五十年分地畝

于五月二十日赴倉完納欠五十二年分地畝于五月十九日赴倉完納刘傑

欠五十年分地畝于五月二十日赴倉完納欠五十二年分地畝于五月十九

日赴倉完納惟金萬釗所欠四十八年分地畝今於五月二十七日赴倉完納

均驗有倉發印領可據合將伊等赴倉完納拖欠地畝之處理合聲明

轉呈旋行等情據此相應呈

堂咨覆

盛京將軍衙門可也等情據此爲此合咨

乾隆五十三年六月　　日

佐領英敏等呈爲咨覆事據掌儀司催長高銘等呈稱准

盛京將軍衙門咨開乾隆五十三年三月二十七日准

盛京户部咨開爲咨行事粮儲司案呈據内倉監督敬順等呈稱職等
查得廣寧併所属白旗堡等處界内應入内倉納粮地畝自乾隆四十
二年起至五十一年止共拖欠額徵米地六十萬零四十餘畝俱係歷年
陸續拖欠雖經節次呈請飭催而各該欠户因循躭延迄今所欠地米
仍係顆粒未交但查地米一項仍係按年額征存倉儲備若任年年積
欠寔與倉儲攸關職等既經奉委管理倉務碍难任聽拖欠以致倉儲
懸空將各該處所欠地畝開寫界址年分地數粘单於二月二十九日呈催

在案迄今並未交納理合將各界所欠地畝造具花名清冊乙本鈐用關防
再行呈請大部伏乞轉行將軍衙門嚴該佐領該部作速按名催追完
納以免空懸倉儲等情據此查廣寧白旗堡等界內有應入內倉地畝
拖欠歷年米石曾經該監督等每年疊次呈催俱經本部行文
盛京將軍衙門嚴飭各該界催令各納户作速赴倉交納以完欠項等因在
案今該監督等造冊呈催前項未完地畝仍有六十萬零四十餘畝顯
係各該界官並不實力催征以致拖欠寔屬怠玩相應將原冊乙本咨行

盛京将軍衙門希爲轉行各該部併嚴飭各該旗佐領查照冊造人名地數

催令各納戶作速赴倉交納以完欠項可也須至咨者等因准此查律載

兵役有應輸之粮抗玩不納者即將未完數目開明移令該管官照數追

完如不定力催追完納即照催征錢粮未完分數例議處其應納錢粮以

十分爲率欠至四分以下者擧人問革爲民貢監生員並黜革杖六十七分以

下者擧人問革爲民杖八十貢監生員黜革枷號一個月杖一百十分以

下者擧人問革爲民杖一百貢監生員並黜革枷號二個月杖一百所

有在籍頂帶人員俱與舉人同等語今查各該處歷年積欠該承催督

催各官已被叅處而拖欠倉粮之納戶反脫然事外不惟有乖定例寔

非慎重錢粮之道自應嚴查辦理相應將部咨原冊七本存貯備查外仍

照冊分晰佐領人名坐落地畝數目開寫粘单移咨

盛京總管內務府衙門轉飭各該佐領限文到十日內立即遵照单開傳集各

管下欠戶人等嚴行押令星急赴倉完納仍將完納之處驗明倉發印

領日期務于限內聲明呈報倘各該欠戶倘有抗延不行完納者即將

欠户人等拿送衙門以便照例查辦勿得稍有徇隐致干例議可也等
因前來隨照依來咨单開将拖欠五十一年分地米之園丁陳粥陳維教
陳康陳維學陳利曾國秀王錝等傳喚到案據陳粥等呈稱小的等
所欠地米於乾隆五十三年五月二十七日赴内倉完納現有倉發印領可
憑等情據此隨経查驗倉發印領寔係五月二十七日赴倉完納属寔
理合呈請咨覆
盛京将軍衙門查照可也等情據此相應呈

堂咨行等情據此爲此合咨

乾隆五十三年六月　　日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署理正白旗佐领事务管领金特和等案呈，为咨覆事。

署理骁骑校事务顶戴领催老各、管领金特和等呈称，奉档案房札开，准盛京礼部咨开，据右翼助教安太等呈称：：为禀报事。职学包衣正白旗海升佐领下病故官学生王得保、并革退官学生王得明等缺分，请另行挑人送学。等因呈讫。续准咨开，据内务府总管衙门笔帖式关达成呈称，职弟系左翼官学生成保，今年春季忽然患病，虽尽力救治，竟未见好转，实无法读书。相应呈请施恩将成保官学生革退，此缺另行挑人送学。等因呈讫。为此行文盛京内务府总管衙门，该缺请另行挑人，送来职部可也。等因呈讫。查，职旗右翼官学生王得保之缺分，补放闲散孙秉芳，再左翼官学生成保之缺分，补放闲散宁德。随将新挑官学生孙秉芳等解送盛京礼部读书可也。等因呈讫。相应呈堂，照例咨行可也。等因呈讫。为此咨行。

正黄旗佐領英敏等呈為咨覆事據驍騎校鄭羲演等

呈稱准

盛京將軍衙門咨開左户司案呈乾隆五十三年六月十二日據

宗室覺羅總族長禧寧額呈稱為呈行事於本年六月

初五日據署理右翼宗室佐領事務左翼宗室族長已克

丹布呈稱為呈行事據署理右翼宗室族長事務左翼

宗室族教長斌成族教長得吉等呈称為呈行事本年

五月二十五日挑廂紅旗福寧額佐領下閑散宗室健崇阿
呈稱為聞領
恩賞銀兩事身係四品宗室喀郎阿第二子已故閑散宗室有
信之孫身於乾隆三十八年癸巳十月十三日亥時生因身
族伯父已故閑散宗室書米無嗣於乾隆四十一年六月十一日
將身過繼為嗣身今定得包衣正黃旗英敏佐領下魏斌
退任驍騎校福住里之女為原配妻於本年七月二十四日擬

娶身現在
昭陵所屬包衣二達色界內西堡居住伏祈恩准轉行給發
恩賞銀兩等情據此查得閑散宗室達崇阿于本年七月二十四日
娶妻紅事與例相符理合呈行希為查核轉詳施行須至
呈者等因前來相應將該族長所呈廂紅旗閑散宗室達崇
阿娶妻紅事與例相符理合呈行宗室覺羅總族長衙門
希為查核轉詳施行須至呈者等情據此相應將該佐

領所呈閑散宗室達崇阿娶妻紅事應給發

恩賞銀兩之處呈行將軍衙門查核施行須至呈者等情

據此相應呈堂咨行

盛京總管內務府衙門轉飭該旗佐領文到即將退任驍騎

校福住里之女是否聘與四品宗室達崇阿為原配妻房

於本年七月二十四日搬娶虛實之處作速查明保結以滿漢

兼寫文見覆可也等因奉劄前來今據原任驍騎校福珠

禮結称切戢次女二妞兎年十八歲原聘與廂紅旗宗室
福寧額佐領下閑散宗室達宗阿為妻於本年七月二
十四日嫁娶是實並非虛捏妄報不實情弊伏懇轉詳聲
明實為德便等情挾此查得原任驍騎校福珠禮之次女
二妞兎年十八歲今聘與閑散宗室達宗阿為妻於本
年七月二十四日嫁娶屬實之處理合轉呈施行等情據
此相應呈

堂咨覆

盛京將軍衙門查照辦理可也寺情據此為此合咨

乾隆五十三年七月　　　日

超星

佐領英敏等呈爲聲明存案事據會計司催長亮保等呈稱據本屬孀婦解
馬氏呈控庄頭徐世寬將伊祖撥給解索兒養贍地畝全数拿出一案據庄頭徐
世寬結稱小的祖徐良支接當解家庄頭時看舊庄頭解索兒度日不過將官
地撥出三十七日與解索兒養身立有文契可証后解索兒病故小的祖郎將此項地
拿出二十一日下剩地十六日留在解家耕種小的接當庄頭因解索兒妻解徐氏
亦死了小的於四十九年又將地拿出八日下剩地八日留與解索兒之子解亮養身小的
也給他立過文契去年冬底小的因解亮係解索兒過繼之子小的一時無知又將此

項地八日拿出令解馬氏呈控蒙當堂審訊小的知道情短理虧不應將祖上給的養贍地畝全數拿出無知妄作罪無可逃如今情愿將四十[illegible]拿出地八日去年拿出地八日共計十六日於今歲秋收後交給解馬氏併伊子解亮收領以結斯案只求在本衙門將小的從重治罪免送戶部就是恩典了日后如有返悔小的甘領重罪爲此具結據解馬氏同伊子解亮結稱切氏控告庄頭徐世寬伊祖徐良支接當庄頭時給過舊庄頭解索兒養贍地三十七日令解家三輩不當差立有文契可証后解索兒病故伊祖將此項地拿出二十一日下剩地十六日留與解索兒

妻解徐氏家耕種作爲養贍后徐世寬接當庄頭時因解索兒妻徐氏病故於四十九年問又拿出地八日下剩地八日留與解索兒子解亮養身徐世寬又給解亮立過文契不意去年冬底徐世寬又將這八日地拿出氏同子解亮無安身之處是以呈訴案下今蒙明斷庄頭徐世寬情愿將四十九年拿出地八日去年拿出地八日今歲秋收後一併交氏收領寔在就是恩典氏再無屈情亦無别的爭競了所結是寔各等情據此查庄頭屬下壯丁原應各該庄頭給地養贍今徐世寬將伊祖立有文契撥給解索兒家養贍地畝全數拿出以致解亮併伊母解馬氏無

安身之處甚屬不合應將徐世寬鞭責發落以示懲戒外再解馬氏現有子

解亮二十餘歲即有冤抑亦應伊子解亮具呈控訴未便解馬氏赴衙控

告亦屬不合應將伊子解亮一併鞭責發落以結斯案理合呈明伏祈轉呈等

情據此相應呈

堂存案備查可也等情據此爲此合存

乾隆五十三年七月　　日

廂黄旗佐領吉祥等呈爲咨覆事據署理驍騎校事務
催長李孔寅等呈稱遵查檔案房劄開准
盛京等處將軍衙門咨開左戶司案呈本年九月十一日據宗
室覺羅總族長奉恩將軍福寧額呈稱爲呈行事據署
理左翼宗室佐領事務左翼宗室族長巴克丹布呈稱爲
呈行事據署理左翼覺羅族長事務副教長海得副教
長他立哈善等呈稱爲呈報事據廂黄旗永恰佐領下閑

散覺羅福喜呈爲懇恩閱領

恩賞銀兩事福喜現在巨流河界内高登子堡居住身係

興祖直皇帝第五子支派閑散覺羅尼尔金之孫閑散覺羅得

沛之子乾隆二十四年己丑八月初一日子時生現聘定廂

黃旗吉祥佐領下閑散蘶姓蘶顏祥之女爲原配妻於乾隆

五十三年十月二十一日搬娶等因該方長富明保呈前來查

得閑散覺羅福喜雖聘定包衣廂黃旗吉祥佐領下閑散

蘋姓蘋顏祥之女爲原配妻但是否正項旗人之處本族
長無憑可查理合呈行佐領處希爲轉查俟查覆到日再
行遵照辦理可也須至呈者等情據此相應該族長所呈閑
散覺羅福喜是否聘娶包衣廂黄旗吉祥佐領下閑散蘋姓
蘋顏祥之女爲原配妻之處俟查覆到日再行遵例辦理
相應呈行宗室覺羅總族長衙門查核轉詳施行須至呈
者等情據此相應將該佐領所呈之處呈請將軍衙門查核施行須至呈者等情移咨

盛京總管內務府衙門轉飭該旗佐郎將閑散蘋顔祥之女是
否聘給閑散覺羅福喜爲原配妻於本年十月二十一日搬娶
虛寔之處作速查明保結以滿漢兼寫文見覆可也等因奉
劄前來隨將閑散蘋彥祥傳喚到案據稱切小的之女小
五原聘給閑散覺羅福喜爲妻于本年十月二十一日搬娶
是寔等情據此理合呈明伏祈核轉施行等情據此相應呈
堂咨覆

盛京將軍衙門查照可也等情據此爲此合咨

乾隆五十三年九月

月

三旗佐領吉祥等呈爲咨送事據廂黄旗署理驍騎校事務催長李孔寅正黄旗署理驍騎校事務催長崔起文正白旗署理驍騎校事務副司庫王寅掌儀司催長高銘内管領金特赫等呈稱遵檔案房劄開准

盛京將軍衙門咨開左戶司案呈查廣寧等六城所有災戶人等
先行就近在於各該城旗民倉內暫行借給一月口米以資接
濟一案當經本衙門于本年九月二十六日出派監放官員前
往各該處監放之處劄飭各該城城守尉協領併知照各部衙
門在案續于十月十四日奉到
諭旨令歲災戶著令速辦賑卹欽此欽遵前來復于十月十七日嚴
飭各該城守尉協領併監放米石之協領佐領防禦等即將

各處監放一月口米作速散放完竣造冊具結呈報等因亦
在案迄今日久各該城守尉協領併監放官員等有無散放
完竣之處仍未造冊具結呈送殊屬怠玩相應呈堂除嚴行
飛飭廣寧防守尉監放官佐領阿尔太遼陽城守尉監放官
佐領胡什太牛庄防守尉監放官防禦富春開原城守尉監
放官防禦豐昇阿鳳凰城城守尉監放官佐領寧吾氣查界
協領監放官協領托克托賀等遵照前劄刻即散放造冊具結

飛行補送外併移咨

盛京禮部工部内務府

三陵總理事務衙門希將所属被灾人等應借一月接濟口米速爲經

行咨部聞題以資接濟仍造冊咨送本衙門以便會同

題銷併劄催宗室族長一体遵照辦理冊報可也等因奉劄前來

查得本衙門所属黄正黄正白等三旗併掌儀司内管領處將

各属被灾旗人名下紅冊地畝及灾分数目並應賑男婦大小

人口業經造報咨送

盛京將軍衙門在案今遵前因將三旗併掌儀司内管領處所屬災戶人等應借一月口米確數造具清册各三本共計册十五本除送

盛京將軍衙門册五本外其餘册十本呈請咨送

盛京户部查照施行等情據此相應呈

堂咨送

盛京將軍户部等衙門可也等情據此爲此合咨

乾隆五十三年十一月　　　　　日

PDG

[illegible]

厢黄旗佐领吉祥等案呈，为解送事。

署骁骑校事务催长李孔印、署正白旗骁骑校事务委司库王文等呈称，准盛京礼部咨开，档案房案呈，据左翼助教图哈等呈称，为请革退官学生事。查，职学包衣厢黄旗官学生德兴、田宏志、包衣正白旗官学生耀昭等，平素懦弱且读书又笨，全然不可造就，仰祈将伊等由官学生辞退，另行挑人送学。等因呈讫。相应行文盛京内务府总管衙门，将辞退官学生德兴、田宏志、耀昭等缺分，另挑堪可造就之人送职部，饬学

读书可也。等因前来。相应札饬厢黄、正白二旗牛录处可也。等因呈讫。等因札饬前来。今将厢黄旗新挑官学生王景茂、王德、正白旗新挑官学生奇诚额等，解送盛京礼部读书可也。等因呈讫。相应呈堂，请解送可也。等因呈讫。为此咨行。

乾隆五十三年十二月

正黄旗佐英敏等案呈，为请转咨事。

署骁骑校事务顶戴领催石雄等呈称，据职旗织造库催长武扬阿呈称：职因没有役使之人，今乘赴京解送布匹等物之便，欲置买几名家人带回役使，仰祈转咨兵部，照例发给出山海关执照。等因呈讫。相应呈堂请咨行兵部照例发给执照可也。等因呈讫。

为此咨行。

乾隆五十三年十二月

佐领佐领英敏等呈称，为领路引事。

掌仪司催长穆克登额等呈称：今出派执事人李天宾出九关台边门，前往木兰围场解送御用香水梨之处，仰祈转呈，咨行盛京刑部，请照例发给路引。等因呈讫。相应呈堂咨行可也。等因呈讫。为此咨行。

乾隆五十三年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厢黄旗佐领吉祥等案呈，为解送事。

署骁骑校事务顶戴领催苏景仁等呈称，准盛京礼部咨开，档案房案呈，本年八月二十六日，左翼助教图哈等呈称：职学包衣厢黄旗官学生依凌阿，今年八月二十日病故，此缺理应另行挑人，仰祈由部转行。等因呈讫。相应行文盛京内务府总管衙门，将厢黄旗病故官学生依凌阿之缺分，另行挑人送部，咨学读书可也。等因呈讫。等因札札饬前来。厢黄旗新挑官学生苏明阿解送盛京礼部可也。等因呈讫。为此上呈。

乾隆五十四年十一月

佐領英敏等呈爲咨行報逃事據會計司催長金玉音等呈稱據本屬
正黃旗那祥管領下庄頭果爾敏呈稱情因小人屬下壯丁韓俊於本年十一
月初三日夜間携代伊妻併子女五口俱行逃走小人率領衆丁各處尋覓數日
並無踪跡是實只得呈明叩懇案下施行等情據此巻查壯丁韓俊從
前報逃二次該犯係於乾隆四十九年五十三年間遵部文飭屬逃案嚴
交管束等因已在案今逃犯韓俊並不守分仍携代嫡親家眷五口竟
潛逃無踪既據該庄頭呈報相應將逃犯等花名屬相年歲開録粘單

理合轉呈等情據此相應呈

堂洛行

盛京刑部查照詳案可也等情據此爲此合咨

計開

壯丁韓　俊虎年四十五歲身中面黃

妻劉　氏羊年四十歲

子韓文義雞年両歲

次子韓文禮羊年四歲

女鳳　兒豬年十二歲

佐領英敏等呈爲咨覆事據會計司催長武章阿等呈稱准

盛京戶部咨開農田司案呈前准

盛京將軍衙門咨據廂藍旗尚奎佐領下閑散劉昆呈稱身子劉玉明名

下紅册地二百二十畝又一領劉玉明名下紅册地二百二十畝均坐落廣寧正白

旗界車連泡處内倉納糧共接價銀三百二十兩整賣與内務府正白旗兆

麟佐領下閑散張鍵名下耕種等情該管官查明納糧印領内載人

名地數坐落村屯界址均屬相符及族中並無爭訴取據買賣兩造

七日准

盛京總管內務府咨據會計司案呈據催長武章阿呈稱遵劄查得正黃旗吉善管下莊頭張喜柱即張健用價買此項地畝是寔理合加結報咨到部查張喜柱即張健是否正身旗人應否居官考試之處文結內俱未聲明難以核辦相應仍行文

盛京總管內務府照依指查情節詳細查明另行加結以憑核辦可也

等因遵劄前來查得張健應准考試正身旗人所買前項地畝是寔

加具印結一紙理合聲呈等情據此相應呈

堂咨覆

盛京户部可也等情據此爲此合咨

乾隆五十五年五月　日

管理三旗事務内管領處呈爲咨送事據管理三旗事務内管領

金特赫等呈稱查得厢黄旗打掃

堂子蘇拉張奉太寔係家道艱窘不能當差且屢經傳喚不到寔
於官差無益應行革退今將此缺揀選得蘇拉阿林太頂補之處
呈請咨送
盛京禮部可也等情據此為此上呈
乾隆五十六年三月　日

三旗佐領文興等呈爲咨覆事據驍騎校阿林保署理驍騎
校事務掌稿筆帖式張璸驍騎校鄭羲演内管領金特赫掌
儀司催長高銘會計司催長李孔寅等呈稱准
檔案房劄開准
盛京將軍衙門咨開左禮司案呈准禮部咨開爲彙題
旌表事儀制司案呈本部咨前事一案相應刷單知照可也等因前
來相應抄錄原咨粘單咨行

盛京內務府衙門文到即將所屬如有合例應請
旌表守節孀婦詳細查明照依三十年原發冊式造具滿漢妥冊二本
務于六月初十日以前咨送本衙門以便彙總辦理如無亦即作
速咨報倘逾限不到者槩不准補送可也等因前來相應劄飭
正白旗牛彔處遵照辦理可也等因奉劄前來隨照傳諭所
屬各項人等呈报去後今本府廂黄正黄二旗以及各司並無
應請

旌表守節孀婦之人理合聲明外惟有正白旗即據本旗甲丁全得呈

稱切身父甲丁那丹珠于乾隆二十七年二月初八日病故時身母

郭氏年方二十九歲孀居家道飢寒苦守𡚶身奉養祖父祖母

撫子成丁不斷支派至今五十八歲共計守節二十九年伏祈恩准

咨請

旌表等情户頭甲丁湯吾塔母族户頭本旗壯丁郭得保左鄰本旗

庄頭祁文魁右鄰本旗庄頭郭三各等公仝保結前來續據本

一〇

旗壯丁海福呈稱切身父壯丁王國瑞于乾隆二十二年十月十二
日病故彼時身母張氏年方二十八歲孀居家内飢寒侍奉祖
父祖母苦守孤子成丁不絶宗派至今六十二歲共計守節三
十四年伏祈恩准咨請
旌表等情戶頭甲丁額參太母族戶頭廂藍旗穆倫太佐領下閑散張
喜文左鄰
福陵管下閑散趙克選右鄰本府廂黄旗管下閑散王朝選等公仝保

結前來查得故甲卯丹珠原配妻郭氏年二十九歲時其夫病
故計至本年守節二十九載現年五十八歲再查得故丁王國瑞
原配妻張氏年二十八歲其夫病故計至本年守節三十四載現
年六十二歲合將來咨粘單內開議准
旌表貞節條款定例俱屬相符從前並未請過
旌表合將分晰造具滿漢清冊各二本共計冊四本呈請轉送等情據
此相應呈

堂咨送

盛京將軍衙門查辦可也等情據此爲此合咨

乾隆五十六年六月

盛京總管内務府正白旗延福佐領下漢軍壯丁王國瑞原配妻張氏

係廂藍旗蘊倫太佐領下漢軍閑散張孔烈之女于乾隆十三年張氏

十九歲時聘與王國瑞爲妻至二十八歲伊夫病故計至本年守節三

十四年現年六十二歲

查張氏夫亡之時家道艱貧飢寒無倚奉養舅姑堅志
苦守撫育孤子成丁以綿續是寔

驍騎校阿林保　領催韓保　族長額參太

等仝保得張氏守節事蹟俱屬確寔並無虛揑亦無再醮等項

情獘寔與給銀建坊定例相符所具保結是寔

佐領延福覆核無異

乾隆五十六年

盛京總管内務府正白旗延福佐領下滿洲甲丁那丹珠原配妻郭氏係

一旗一佐領下漢軍閑散郭石住之女于乾隆十九年郭氏二十一歲

時聘與那丹珠爲妻至二十九歲伊夫病故計至本年守節

十九年現年五十八歲

查郭氏夫亡之時家道艱貧飢寒無倚奉養舅

志苦守撫育孤子成丁以綿續是寔

驍騎校阿林保　領催韓保　族長湯吾塔

等仝保得郭氏守節事蹟俱屬確寔並無虛揑亦無再醮等項

情弊寔與給銀建坊定例相符所具保結是寔

佐領延福覆核無異

乾隆五十六年

2632

廂黄旗佐領文興等呈爲咨送事據署理驍騎校事務掌稿
筆帖式張斌內管領金特赫等呈稱准檔案房劄開准
盛京禮部咨開爲咨行事檔房案呈本年四月二十八日據左翼
助教官圖翰等呈爲革退官學生職等查得內務府廂黄
旗官學生拴住正白旗官學生莊守先等二人質本庸愚讀
書數年毫無長進近復極其懶怠動即稱病屢行傳喚不肯
入學似此難於成就之人理合呈請將拴住莊守先等二生革退

另行挑選伏乞案下恩准施行等情據此相應行文

盛京内務府衙門轉飭該旗另行揀選堪以造就之官學生咨送

本部以便劄學令其讀書可也等因奉劄前來隨將拴住莊守

先等二人之缺今挑放蘇拉井圖本得寧之處理合呈明伏祈核轉施

行等情據此相應呈

堂咨送

盛京禮部讀書可也等情據此為此合咨

佐領延福等呈爲咨送事據廂黄旗署理驍騎校事務掌稿

筆帖式哈　　一件准檔案房劄開准

盛京工部咨開爲咨行事左司案呈准

盛京將軍衙門咨開左工司案呈本年十月初二日准

盛京工部咨開左司案呈據六品官呂璣呈稱切戠查得正紅旗輿泥貝

子門下撥來裁縫匠任義材泥水匠馬雙成二缺據輿泥貝子罇𨑳蘱隆

阿報稱此二人原係本門下人後撥在内務府管理任義材之缺現有伊孫任

二達子頂補戰業已收管應役其泥水匠馬涄成之缺現在尚無人撥補
理合呈報轉行撥給等情據此查該員既稱正紅旂與泥貝子門下裁
縫匠任義材泥水匠馬涄成二缺據該墳達蘇隆阿報呈原係本門下人
後撥在内務府管理現據任義材之缺令伊孫任二達子頂補等語除
仍劄行該員將任二達子收管應役外其泥水匠馬涄成之缺現在無人
頂補相應移咨
盛京將軍衙門希爲轉咨照例撥給應役可也等因前來查來　内

稱馬狴成已撥在內務府管理等語查內務府並非本衙門所轄碍難
越屬飭傳相應呈堂咨覆
盛京將軍衙門希爲轉咨照例撥給應役可也等因前來查來內
稱馬狴成已撥在內務府管理等語查內務府並非本衙門所轄碍難
越屬飭傳相應呈堂咨覆
盛京工部希即經行傳送可也等因前来相應移咨
盛京內務府希將泥水匠馬狴成之缺照例另行撥給泥水匠一名咨送

本部應役可也等因奉劄前来隨照来咨將泥水匠馬進成之缺著

張得項補之處理合呈明伏祈核轉施行等情據此相應呈

堂咨送

盛京工部應役可也等情據此爲此合咨

乾隆五十六年十一月　　日

佐領文興等呈為咨送報銷冊檔事據廣

乾隆五十四年庫内存銀壹萬肆千貳百玖拾伍兩零貳分陸

乾隆五十五年新收商人利銀壹百伍拾兩新陳舖面房租銀捌百
貳拾肆兩柒錢捌分三旗折交棉花銀捌百零陸兩貳錢三旗折交
靛銀壹百玖拾捌兩肆錢叁分柒厘柒毫貳絲柒忽貳微壹纖捌
沙柒塵伍埃三旗折交鹽銀叁拾肆兩玖錢零玖厘陸毫零陸忽伍微
貳纖肆沙捌塵廂黄旗錢粮丁銀貳千伍百叁拾壹兩零壹分貳厘

零伍絲陸忽陸微柒纖伍沙壹塵玖埃陸渺正黄旗錢粮丁銀肆百玖拾
伍兩伍錢正白旗錢粮丁銀陸百叁拾柒兩廂黄旗新丁銀肆兩捌錢
捌分叁厘貳毫貳絲壹忽貳微正黄旗新丁銀拾壹兩零伍分
壹厘壹毫柒絲貳忽會計司折交羊草銀貳百拾陸兩陸錢叁分
伍厘伍毫伍絲肆忽代征粮銀壹千玖百貳拾伍兩肆錢貳分伍厘
捌毫合併原存共銀貳萬貳千壹百叁拾兩零捌錢陸分壹厘壹
毫叁絲柒忽陸微壹纖捌沙柒塵肆埃陸渺內除一年採買皮張物

盛京户部再辛者庫人等領折口粮銀共實用銀壹萬叁千伍百伍拾叁兩陸錢柒分零叁毫柒絲陸忽外現今庫内實存銀捌千伍百柒拾柒兩壹錢玖分零柒毫陸絲壹忽陸微壹纖捌沙柒塵肆埃陸渺理合將舊管新收開除實在数目逐一分晰造具漢字清册一本咨送

總管内務府查核可也等情據此為此上呈

乾隆五十六年　月　日

檔案房呈爲咨行事乾隆五十七年十一月十三日奉

将軍諭照得庄頭承領官地交納豆石燒柴粟米及穀石等項原以

備喂養黑牛羊隻乳牛牛犢併兩

陵及本屬食辛者庫人等口糧俱係按日関領刻不容緩再地畝餘租草銀

以及各項差徭関係錢粮甚屬緊要是以經前任将軍公嵩

酌定章程所有牛館差徭勒限年前完納穀石及各項錢粮俱有

限期等因劄飭各庄頭等遵照在案今據佐領延福等稟稱

據會計司承催執事人張自謙等呈稱庄頭田景良牛仁徐世寬
索柱邉孔太等抗違前定章程祇知希圖肥已併串通旗民佃
户人等私行折兑並不按限交差且旗民佃户人等佔種官地希
圖與庄頭等私行折兑便宜亦不交納地租以致新陳各項差繇
遲滯時日未能完納等情聲訴前來查庄頭等承種官地原以
備當差今田景良牛仁徐世寬索柱等竟敢廢弛差徭抗違
票諭章程似此不法之徒若不嚴行懲治何以彰

國法而戒將來除將田景良牛仁徐世寬索住等飭令該界照例
枷號　日以示警懲外相應票諭各庄旗民佃戶人等知悉務將
各庄名下所種官地當納現租交催長李孔寅筆帖式官大成等收
領以備充當庄頭名下各項差徭倘旗民佃戶人等推諉支吾或私積
折準以致庄頭名下官項未結不該催長筆帖式等立即持票前赴
各該旗民地方衙門呈明該旗民地方官見票即將旗民佃戶傳
齊訊問明確勒令交租概不給限以結官項倘旗民佃戶等有口稱

立郎當堂取具退交地呈以備另行招募佃戶耕種俾官地不致荒廢

且此內有在官地至內建蓋房屋者一併勒令挪移退交房屋再旗民

佃戶內有因取租逃避者亦當堂取具鄉保結呈作速另招佃戶

居住耕種官地併飭令旗民佃戶等平素與庄頭等斷不可借地

借錢致令官人取租時混行支吾情弊各宜恪遵勿違等諭奉此

相應咨行

盛京將軍衙門奉天府府尹衙門希為轉飭遼陽牛庄海州各旗

民地方官遵照辦理可也爲此具呈

乾隆五十七年十一月　日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正白旗佐领岳宁等案呈，支借公项银两事。

骁骑校那全德等呈称，据职旗执事人石进学、委执事人金玉祥、亲丁于恒禄、于恒发、刘德孔、刘涵朝、披甲刘恒德、秦国祥、厢黄旗披甲康锦、张仲修、正白旗披甲徐中、王国文等呈称：吾等十二夫赴京解送项物，仰祈照例借给执事人石进学、委执事人金玉祥每人银六两，亲丁、披甲等每人银三两。等因呈讫。查，凡出公差，因有支借银两之例，祈请借给执事人石进学、委执事人金玉祥每人银六两，亲丁、披甲等每人银三两，该项支借银两，自明年领二月季钱粮始，至领八月季钱粮止，分两季坐扣可也。等因呈讫。相应呈堂，照例由库支领可也。等因呈讫。为此上呈。

乾隆五十八年十一月

堂批出准

盛京户部咨開農田司案呈前據都京正黄旗滿洲[illegible]德佐領下備箭拜唐阿廷珪廷璉等爲出賣祖遺家人名下房地人口開单呈遞等情一案到部當經本部行准正黄旗滿洲都統衙門咨據本旗叅領雙通阿等呈稱查得拜唐阿廷珪等出賣前項房地人口屬寔理合抄单並加具族中並無爭競印結一紙一併呈送等情轉咨到部經本部隨抄单行令各該管官查照单内姓名人等係何項旗人有無

等因去後今于乾隆五十八年十月初四日准

盛京總管內務府咨據署理驍騎校事務頂帶領催石雄呈稱據于

恒通呈稱身用價銀二伯零八兩買得都京正黃旗永德佐領下隆

箭拜唐阿廷珪廷璉等承賣伊祖遺坐落鐵嶺正白旗界魏家沖

處居住家人曹玉名下入內倉納粮紅册地五十二日計三伯一十二畝共

作價銀二伯零八兩自于立契時交過定銀二十八兩仍欠未交價銀

一伯八十兩現今奉文催令交割寔因不能如數湊辦將承賣曹玉名

下紅册地五十二日情願照原價過與族叔閑散于成名下接買爲
業委因湊銀不全並非圖利轉賣亦無逼勒情弊是寔再身
前交過定銀二十八兩已全數還身外下欠未交價銀一伯八十兩應于
成自行完交爲此呈明等情又據閑散于成呈稱今有一族壯丁于恒通
名下接買都京正黃旗永德佐領下備箭拜唐阿廷珪廷璉等伊祖
遺堡落鈇嶺正白旗界魏家屯處居住家人曺玉名下入内倉納粮
紅册地五十二日計三伯一十二畝共核買價銀二伯零八兩整族侄于恒通于

立契時先交過定銀二十八兩仍欠未交銀一伯零八兩現今奉文催令交割委因于恒通不能湊辦于成情願仍照原定價值接買並無圖

謀逼勒情弊是寔再于恒通先交過定銀二十八兩業經全數交伊接收外下欠未交價銀一伯八十兩俱已如數備足交納等情查得線丁于恒通閑散于成俱係本旗所屬漢軍正白旗人其前地委因于恒通不能湊辦認買地畝價銀並無圖利轉賣等弊再承買地畝之于成亦並非指名冒買屬寔之處加結報咨到部查此案雖據該

管官報稱于恒通用價銀二伯八十兩買得年珪等家人甯玉名下地畝彼時立契之時現交價銀二十八兩下欠銀兩現今奉文催令交割因不能凑辦價銀將此項地畝情願照原價賣與于成名下耕種等語查本部辦理買賣地畝案件俱係查照兩造呈詞及該管官保結更名今于恒通既係價買前地已交定銀之人如欲將地轉給于成不難候更名後再行呈報轉賣乃於並未更名查辦之際以不能凑辦價銀轉賣于成之語呈報核與本部辦理買賣地畝之例不符難以准行應

仍行文

盛京總管內務府轉飭該管官查明于恒通即令交價以便更名其買後如願賣與于成准呈報更名如果不能交價接買前地即將不能接買之處詳細聲明呈報咨覆以憑核辦可也等因抄發前來隨傳據壯丁于恒通呈稱身從前因無地耕種原買走珪等承賣家人曹玉名下地五十二日價銀二伯零八兩立契時交定銀二十八兩下欠銀一伯八十兩因催交地價急迫身無力備辦情願將原買之地照依原價

退賣與族叔于成接買另立契紙于成將下欠銀一伯八十两如数交清又補給身交過定銀二十八两身亦收領蒙恩轉行更名在案今蒙傳訊仍令身承買俟身更名后另轉更賣與于成等語伏思身所交定銀二十八两于成已補給身收回下欠銀一伯八十两于成已如数交清設立契紙身因無力承買情願不要寔非畜利轉賣如今身買更名后過賣與于成寔屬繁瀆恐延日久起有争端況所有地價俱係于成備出身分文未措憑何值買寔係無力情願不要即于成亦情願

接買並無逼勒情事懇恩轉行准身退出令于成接買寔爲公便

等情據此查得線丁于恒通原買地畝委係無力湊價寔係不能認

買情願退出並無圖利轉賣于成寔係情願接買亦無逼勒情事

所有價銀俱係于成備出查驗改立買契屬寔于恒通分毫未措

覆查伊等俱係漢軍正身旗人例應居官考試理合加具印結一紙

呈請施行等情據此相應呈

堂咨覆

盛京户部查照更名渴遏割可也等情據此爲此合呈

乾隆五十八年十一月　　日

佐領延福等呈爲咨取粮草单事據廣儲司司庫六格等呈稱明年正月初六日往都京送湯皂皮去的甲丁二名騎馬一匹駝皮羣馬一匹希為咨部照例將人食口米喂本身騎馬草束喂駝皮羣馬草料發給外再伊等持去沿路支領人食口

米喂馬草料之票希按到日即便換給回票可也等情

據此為此上呈

乾隆五十八年十二月　日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佐领延福等案呈，为领取盘费银两事。

署理三旗管领事务管领金特和等呈称，今赴京解送蘑菇、木耳、蕨菜、整木槽盆、有把槽盆、笼屉、檀木枪杆等项之仓长堆奇、执事人曹明景、披甲二名、跟役二名、赶车人一名、共七人，按每日每人各五分计算，照例五日应领银一两七钱五分，坐骑六匹、拉车马一匹、共马七匹，按每日每马五分计算，照例五日应领银一两七钱五分，共应领盘费银三两五钱，照例由库领取外，又仓长堆奇自身、跟役一名、披甲二名、坐骑四匹，按每日五分计领，应领二十日盘费银八两，拟照例由库发给。前往解送该项贡物，返回时核与都虞司来文计算日期，备领银两若有剩余，撤归原项，不足则补给可也。等因呈讫。为此上呈。

乾隆五十八年十二月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佐领延福等案呈，为交纳银两事。

正黄旗骁骑校那全德等呈称，职旗乾隆十七年新增丁八十六人，十五年新增丁七百一十二人，十八年新增丁一百九十五人，共新增丁九百九十三人，二十一年丁册减

少丁一百四十一人，二十七年丁册减少丁八十二人，三十年丁册减少丁十人，三十三年丁册减少丁一百三十八人，三十六年丁册并无增减，三十九年丁册新增丁一百二十五人，四十二年丁册减少丁五十九人，四十五年新增丁三人，四十八年丁册减少丁三百零一人，共减少丁八百六十人，五十一年丁册新增丁四人，余剩新增丁二百六十人，五十四年丁册减少丁八十四人，余剩新增丁一百七十六人，五十七年丁册减少丁九十四人，今仍余剩新增丁八十二人，每年每丁应纳葡萄二合七勺六抄二撮一圭，共应纳葡萄二斗二升六合四勺九抄　二撮二圭。每丁应纳枸奈子一合四抄三撮四圭，共应纳枸奈子八升五合五勺五抄八撮八圭，照定例一斗折征银一两六钱五分，每丁应折征银六分二厘八毫四丝七微五纤，共应折银五两一钱四分八厘八毫四丝一忽五微，照数交库可也。等因呈讫。相应呈堂交库可也。为此上呈。

乾隆五十八年十二月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illegible]

PDG

PDG

厢黄旗佐领文兴等案呈，为知会事。

骁骑校郑羲演等呈称，本年出派职旗项戴领催田泽解送腌肉、鱼，前往解送此项腌肉、鱼，按例骑自身骑马，动用库银，雇车装运腌肉、鱼送至，路途中人食口米、喂马草料，行文盛京户部，发给往来之粮草单。住京城五日，应领盘费银两除由盛京内库发给外，并备领二十日盘费银两。乞请将此咨文总管内务府衙门，转饬该司，顶戴领催田泽于京城待几日之处分晰详明，照依咨覆计算日期，备领盘费银两若余，撤回归入原项，若不足则补给可也。相应呈堂，知会总管内务府衙门可也。为此上呈。

乾隆五十九年二月

廂黄旗佐領文興等呈爲咨送錢粮册檔事據署理驍騎校事務領

帶領催豊昇額織造庫催長穆克登額等呈稱乾隆五十九年八月

季食叁兩錢粮領帶領催壹名牛录領催伍名領帶領催孀婦壹

口食貳兩錢粮甲丁貳伯叁拾陸名甲丁孀婦肆口食壹兩錢粮探

蜜領催壹名牧丁壹名共應領錢粮銀貳千玖伯捌拾伍兩内扣

本年八月季領催等分買得豆捌拾肆倉石每倉石價銀肆錢

陸分草壹千叁伯束每百束價銀叁錢叁分共作價銀肆拾貳兩

玖錢叁分俱照数作扣外寔應領錢粮銀貳千玖佰肆拾貳兩零

柒分再食貳兩錢粮庫使陸名執事人貳拾叁名執事人孀婦

壹口食伍錢錢粮各項匠役伍拾肆名共應領錢粮銀伍伯壹拾

陸兩以上二項共應領錢粮銀叁千肆伯伍拾捌兩零柒分造具滿

漢冊檔二本及此季寔領数目並無缺曠緣由之處分晰造具

漢字揔冊二本呈請一併咨送

盛京户部可也爲此公同保結等情據此理合呈

堂咨行爲此具呈

乾隆五十九年六月　　日

盛京總管内務府廂黄旗

乾隆五十九年八月　　日造得

額設執事人領催兵丁匠役等餉銀数目細冊

盛京總管内務府廂黄旗五十九年八月季額設執事人倉上人

領催兵等應領額支餉銀数目開列於後

計開

食貳兩錢粮催長貳名　每名餉銀拾貳兩

食貳兩錢粮牧長壹名　餉銀拾貳兩

食貳兩錢粮庫使陸名　每名餉銀拾貳兩

食貳兩錢粮執事人拾柒名　每名餉銀拾貳兩

食貳兩錢粮倉上人叁名　每名餉銀拾貳兩

食叁兩錢粮頂帶領催壹名　餉銀拾捌兩

牛录領催伍名　每名餉銀拾捌兩

此一季額外

食貳兩錢粮甲丁王君信之妻孀婦張氏應領末季銀陸兩

食貳兩錢粮甲丁代士利之妻孀婦馮氏應領末季銀陸兩

食貳兩錢粮甲丁張剛之妻孀婦張氏應領末季銀陸兩

食叁兩錢粮頂帶領催田哲之妻孀婦刘氏應領初季銀玖兩

食貳兩錢粮執事人張自謙之妻孀婦王氏應領初季銀陸兩

食貳兩錢粮甲丁葉芝榮之妻孀婦林氏應領初季銀陸兩

食貳兩錢粮甲丁貳伯叁拾陸名　每名餉銀拾貳兩

食壹兩錢粮採蜜領催壹名　餉銀陸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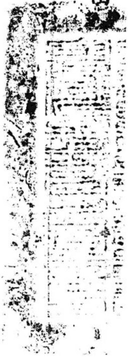
食壹兩錢粮牧丁壹名　餉銀陸兩

食伍錢錢粮各項匠役伍拾肆名　每名餉銀叁兩

以上催長牧長庫使執事人倉上人領催兵

匠役等共應領額支餉銀叁千肆伯陸拾貳兩

帶領催豐昇額等呈稱由



堂抄出准

盛京户部咨開農田司案呈前據遼陽城守尉呈據廂紅旗防
禦佟保呈稱據正紅旗康親王管下壯丁周明揚呈稱身名下坐
落廂紅旗界英守堡處入遼陽倉納粮紅册地一百八十八畝內撥出
地一百二十六畝接價銀二百八十兩賣與廂黃旗萬佳佐領下壯丁張天
培名下耕種下剩地六十二畝仍在自名下納粮等情該界官查明
出賣地數與印領相符族中並無爭競取具買賣兩造呈詞
加結詳報到部經本部以周明揚所賣之地是否王產伊係何項

壯丁有無兼管佐領及置買主張天培究係何項旗人均未據寔詳
查聲明本部難以核辦隨劄飭該尉查報等因去後今於乾隆五
十九年五月初一日據遼陽城守尉呈稱遵即傳集買賣兩造訊據
周明揚供小的是都京正紅旗康親王門下當銀差壯丁現係瀋陽
正紅旗永舒佐領下兼管再小的所賣之地寔係自置之業並非王
產是寔訊據張天培供小的是包衣厢黄旗萬住佐領下當銀差壯
丁今蒙傳問小的現今係瀋陽佐領文興管下壯丁是寔各等供據

此理合具結聲明呈報等情前來查此案雖據該尉結稱周明揚係
正紅旗永舒佐領下兼管伊出賣之地寔係自置之業並非王產
等語但該尉並未拘驗原買地契未便遽准相應行文
盛京將軍衙門希爲轉飭該兼管佐領查驗周明揚出賣之地
有無原買地執照聲明呈報並行文
盛京總管內務府轉飭該管官查明張天培係何項旗人應否居官考
試置買旗地之處查明加結報咨到日再行核辦等因拟發前來隨

將銀兩丁張天培差傳到案據伊呈稱情因身用價銀
貳佰捌拾兩整買得正紅旗康親王晉下壯丁周明揚
名下坐落遼陽廂紅旗界英守堡屬入遼陽倉納粮
紅册地一百二十六畝是寔伏祈恩准轉咨更註寔爲
德等情據此查得銀兩丁張天培係本旗所屬漢軍
正身旗人應准其考試價買前項地畝屬寔之處理
合出具保結呈明伏祈核轉施行等情據此相應

出具印結一紙呈

堂咨覆

盛京戶部可也爲此具呈

乾隆五十九年六月　　日

佐領岳寧等呈為咨取粮草单事據都虞司催長金玉音等呈
稱查得今歲前往都京送各色魚去之催長金玉音跟役一名甲丁
二名騎馬四疋馱馬一疋三旗網户頭目郭毅張自用黄文俊網户十二名
共人十九名騎馬十九疋馱馬四疋伊等人食口米喂馬草束咨部照例
給發外再將伊等持去沿路支文領人食口米喂馬草束之票照例于文
到日即便換給田粟之處呈請咨行

盛京户部可等情據此爲此上呈

乾隆五十九年十二月　日

佐領岳寧等呈爲咨取粮草单事據掌儀司催長

呈稱由廣寧前往都京送榛子去之正白旗領催曽安跟役一名

𠬸丁三名騎馬五匹祈爲照例由廣寧起將伊等人食口米喂馬草

束給發外再將伊等持去沿路支領人食口米喂馬草束之票希爲

照例到京之日即便換給回票可也等情據此爲此具呈

乾隆五十九年十一月

佐領延福等呈爲咨覆事據正白旗驍騎校阿林保廂黃旗

驍騎校鄭羲濱正黃旗署理驍騎校事務頂帶領催石雄掌儀

司催長高銘會計司催長[illegible]明協辦內管領事務堂主事繆

國政等呈稱于乾隆六十年五月二十三日由

堂批出准

盛京將軍衙門咨開左禮司案呈准禮部咨開爲彙題

旌表事儀制司案呈本部咨查前事一案相應刷單移咨

盛京將軍衙門可也等因前來相應抄録原咨粘単咨行

盛京内務府文到即將所属如有合例應請

旌表守節孀婦詳細查明照依三十年原發冊式造具滿漢妥冊二本于六月十五日以前咨送本衙門以便彙總辦理如無亦急作速咨報倘逾限不到者槩不准補送可也等因抄發前來隨遵照來咨傳諭所属各項人等呈報去後今本府廂黄旗併掌儀司會計司並無應請

旌表守節孀婦之人理合聲明外惟有正白旗即據本旗執事

人石自省呈稱切身戶內族兄壯丁薀海于乾隆二十三年

二月初五日病故彼時身嫂佟氏年方二十二歲孀居家

道飢寒苦守終身替夫奉養舅姑撫育孤子成丁不絕

宗派至今五十九歲共計守節三十七年是以伏祈恩准

咨請

旌表等情戶頭執事人石自省母族戶頭本旗百摠佟赴功左

鄰王門下壯丁石自惠右鄰本旗壯丁崔可亮等公同保結

前來查得故丁藴海原配妻佟氏年二十二歲時其夫病故

計至本年守節三十七載現年五十九歲續據族長甲丁藴

冲阿呈稱切小的户内族兄生員張文祥于乾隆三十四年

六月二十日病故彼時小的嫂栢氏年方二十七歲孀居家道艱貧

飢寒無倚奉養舅姑堅志苦守並無子嗣迄今五十三歲共計守

節二十六年是以伏祈恩准洛請

旌表等情族長甲丁藴冲阿嫂族户頭係

福陵四品官達敏管下夫丁栢天珍左鄰本旗壯丁吳廷弼右鄰本旗

壯丁吳定柱等公同保結前來查得故生員張文祥原配妻栢氏

年二十七歲時其夫病故計至本年守節二十六年現年五十三歲

又准正黃旗移付内開據壯丁曹國清呈稱切身叔父壯丁曹老格于

乾隆三十四年三月十二日病故時身嬸母康氏年方二十五歲孀

居家道艱貧飢寒無倚奉養舅姑堅志苦守並無子嗣至今五十一

歲共計守節二十六年伏祈恩准咨請
旌表等情族長甲丁、曹國堯孀母戶頭本衙門會計司庄頭屬下壯丁康
文科左鄰廂黃旗閑散石五十二右鄰廂黃旗壯丁石孟彪等公
同保結前來查得故丁曹老格原配妻康氏年二十五歲時其夫病
故計至本年守節二十六年現年五十一歲續據壯丁石六觔呈稱切
身父壯丁石三小子于乾隆三十六年二月初五日病故時身母刘氏
年方二十九歲孀居家道艱窘飢寒無倚奉養舅姑堅志苦守

教子戍丁以綿嗣續是寔伏祈恩准咨請

旌表等情族長甲丁石廷雨母族戶頭本旗壯丁刘國用左鄰本旗壯丁金

鐘保右鄰本旗壯丁大保子等公同保結前来查得故丁石三小子

原配妻刘氏年二十九歲時其夫病故計至本年守節二十四年現

年五十三歲又准内管領處移付内開據正白旗吉善内管領下族長

甲丁曹明安呈稱切身叔父故甲曹陞武于乾隆三十八年八月十

一日病故彼時身嬸母陳氏年方二十九歲孀居家道飢寒苦守

終身並無子嗣共計守節二十三年是寔伏祈案下恩准呈請

旌表等情族長甲丁曹明安孀毋戶頭本衙門正白旗副領催陳玉左鄰

廂黃旗岳新太佐領下姚二達子、右鄰廂藍旗石圖佐領下祝朝臣

等公同保結前來查得故甲曹陞武原配妻陳氏年二十九歲時其夫

病故計至本年守節二十三年現年五十一歲續據漢軍庫使族長

王國仕呈稱切身戶內族兄閑散王高粮于乾隆二十五年四月十四日

病故彼時身嫂閔氏年方二十八歲孀居家道飢寒苦守終身替

夫奉養舅姑撫育孤子成丁不絕宗派于乾隆五十八年九月十六日
病故時六十一歲共計守節三十四年是寔伏祈案下恩准呈請
旌表等情庫使族長王國仕嫂族戶頭係廂紅旗何忠佐領下退甲常青
左鄰係廂紅旗何忠佐領下閑散張哈里右鄰係
福陵正白旗管下閑散趙四達子等公同保結前來查得故閑散王高粮
原配妻關氏年二十八歲時其夫病故計至五十八年守節三十四年歿時
年六十一歲等情保結移付前來合將來咨粘单內開議准

旌表貞節條欵定例俱屬相符從前並未請過

旌表合將分晰造具滿漢清冊各二本共計冊十二本呈請咨送等情據

此相應呈

堂咨送

盛京將軍衙門查辦可也爲此具呈

乾隆六十年七月　日

盛京内務府正黄旗岳寧佐領下孀婦守節事蹟清冊

盛京總管内務府 正黄旗岳寧佐領下漢軍壯丁曹老各原配妻康氏係本衙門會計司屬下退庄頭康玉英之女于乾隆三十二年康氏二十三歲時聘與曹老各為妻至二十五歲伊夫病故計至本年守節二十六年現年五十一歲

查康氏夫亡之時家道艱貧飢寒無倚奉養舅姑堅志苦守並無子嗣是寔

佐領岳寧

驍騎校那全德

項帶領催

石雄　領催金恒璽　張士賢

等仝保得守節事節事蹟俱屬確寔並無虛揑

亦無再醮等項情弊寔與給銀建坊定例相符

所具保結是寔

掌圖記佐領延福復核無異

盛京內務府正黃旗岳寧佐領下孀婦守節事蹟清冊

盛京總管內務府正黃旗岳寧佐領下漢軍壯丁石

三小子原配妻刘氏係一旗一佐領下漢軍閑散刘

天林之女于乾隆二十五年刘氏十八歲時聘與

石三小子為妻至二十九歲伊夫病故計至本年

守節二十四年現年五十三歲

查刘氏夫亡之時家道艱貧飢寒無倚奉養舅姑

堅志苦守教育幼子成丁以綿嗣續是寔

佐領岳寧　驍騎校那全德　項帯領催石雄

領催愛神保　張士賢　族長石廷雨

等全保得刘氏守節事蹟俱屬確寔並無虚捏

亦無再醮等項情弊寔與給銀建坊定例相符

所具保結是寔

掌圖記佐領延福復核無異

盛京内務府正黄旗岳寧佐領下孀婦守節事蹟清冊

盛京總管内務府正黄旗岳寧佐領下漢軍壯丁曹

老各原配妻康氏係本衙門會計司屬下退庄

頭康玉英之女于乾隆三十二年康氏二十三歲

時聘與曹老各為妻至二十五歲伊夫病故計

至本年守節二十六年現年五十一歲

查康氏夫亡之時家道艱貧飢寒無倚奉養舅
姑堅志若守並無子嗣是寔
佐領岳寧　驍騎校那全德　頂帶領催石椎
領催張士賢　受神保　族長曹國堯
等全保得康氏守節事蹟俱屬確寔並無虛
捏亦無再醮等項情弊寔與給銀建坊定例相
符所具保結是寔
掌圖記佐領延福復核無異
盛京內務府正黃旗岳寧佐領下孀婦守節事蹟清冊

盛京總管內務府正黃旗岳寧佐領下漢軍壯丁石三小子原配妻刘氏係一旗一佐領下漢軍閑散刘天林之女于乾隆二十五年刘氏十八歲時聘與石三小子為妻至二十九歲伊夫病故計至本年守節二十四年現年五十三歲

查刘氏夫亡之時家道艱貧飢寒無倚奉養舅姑堅志苦守教育幼子成丁以綿嗣續是寔

佐領岳寧

驍騎校那全德

項帶領催石雄

領催金恒璽

張士賢

等仝保得刘氏守節事蹟俱屬確寔並無虛揑
亦無再醮等項情弊寔與給銀建坊定例
相符所具保結是寔
掌圖記佐領延福復核無異
盛京總管內務府正白旗延福佐領下漢軍壯丁蘊海
原配妻佟氏係一旗一佐領下漢軍故丁佟二格之女于
乾隆二十年佟氏十七歲時聘與蘊海為妻至二十
二歲伊夫病故計本年守節三十七年現年五十九歲

查佟氏夫亡之時家道艱貧飢寒無倚奉養舅姑
堅志苦守撫育孤子成丁以綿嗣續是寔
佐領延福 驍騎校阿林保 頂帶領催柘誠 領催韓保
阿林得 得保 史逢亮 宛錦 族長石自省
等仝保得佟氏守節事蹟俱屬確寔並無虛揑亦無再
醮等項情弊寔與給銀建坊定例相符所具保結是實
掌圖記佐領延福復核無異
盛京總管內務府正白旗延福佐領下漢軍生員張文祥
原配妻栢氏係

福陵四品官達敏管下故丁栢林之女于乾隆二十六年栢氏十
九歲時聘與張文祥爲妻至二十七歲伊夫病故計今
年守節二十六年現年五十三歲
查栢氏夫亡之時家道艱貧飢寒無倚奉養
舅姑堅志苦守並無子嗣是寔
佐領延福驍騎校阿林保頂帶領催栢誠領催韓保
阿林得得保史逢亮　宛錦族長蘊冲阿
等仝保得栢氏守節事蹟俱屬確寔並無虛捏亦無再醮等
項情弊寔與給銀建坊定例相符所具保結是寔

掌圖記佐領延福復核無異

盛京總管內務府正白旗內管領下漢軍閑散王高糧原配闞

氏係鑲紅旗何忠佐領下披甲依保之女於乾隆十六年闞氏十九

歲時聘與王高糧為妻二十八歲伊夫病故守節至六十一

歲該氏病故計守節共三十三年

查闞氏夫亡之時家道艱貧饑寒無倚奉養舅姑堅

志苦守撫育孤子成丁以綿嗣續是寔

佐領延福

協辦內管領事務堂主事繆國政

長領達昆玉

倉達堆起

執事人六十四

劉國輔

曾明經

旗長王國仕

等

全保得關氏守節事蹟俱屬確寔並無虛捏亦無再醮等項
情弊寔與給銀建坊定例相符所具保結是寔
掌關記佐領延福復核無異
盛京總管内務府正白旗吉[illegible]阿管領下漢軍兵曾陞武原配妻
陳氏係本衙門正白旗延福佐領下漢軍故執事人陳玉廷之女於
乾隆二十六年陳氏十七歲時聘與曾陞武為妻至二十九歲
伊夫病故計至本年守節二十三年現年五十一歲
查陳氏夫亡之時家道艱貧饑寒無倚
堅志苦守並無子嗣終身看守伊夫墳
是寔

佐領延福 協辦內管領事務堂主事繆國政 長領達昆玉 倉達堆起

執事人六十四 劉國輔 曺明經 族長曺明安 等

仝保得陳氏守節事蹟俱属確寔並無虛揑亦無再醮等

項情獘寔與給銀建坊定例相符所具保結是寔

掌圖記佐領延福復核無異

正白旗佐領延福等呈爲咨覆事據驍騎校阿林保等呈稱于

乾隆六十年七月二十四日由

堂抄出准

盛京戶部來文内開復查賣地人王孔斌所賣前項地畝係五十二畝核

與前報五十四畝之数少地二畝及高阿尕吉所賣之地亦與前報阿

尕吉人名不符非再行詳查明確難以遠准除王佩等六人所賣之

地核閲相符毋庸咨查外相應仍行文

盛京總管內務府轉飭該管官遵照將王孔斌所賣之地究係若干畝
數其高阿尔吉與阿尔吉是否係屬一人之處一併詳細查明加結呈報
咨覆以憑核辦可也等因抄發前來隨查高阿尔吉即係阿尔吉一
人屬寔即據王孔斌報稱所賣前項地段九日核計五十四畝係水冲
沙壓撥補在長山溝處六十七名下餘地五十二畝原少二畝接價之
時與買主言明算地五十四畝總賣了是寔只求轉查寔爲德便
等語即將王孔斌等賣地緣由聲明之處呈請轉覆等情據此相

應呈

堂咨覆

盛京戶部核辦可也爲此具呈

乾隆六十年九月　　日

盛京兵部為知照事檔房案呈乾隆六十年

十二月二十八日准吏部咨開稽勳司案呈

所有本部酌議承重丁憂章程一案除

載入例冊外相應通行查照於應行知照之

處自行知照可也等因前來相應抄錄粘

單知內務府衙門查照可也須至咨者

右　咨

內務府衙門

嘉慶元年正月二十二日

據正黃旗滿洲都統咨稱文舉人佛尼勒生祖母病故係承重長孫例應丁憂等因一案經本部行查該員有無伯父及伯父之子詳細聲覆去後續

據該旗咨報佛尼勒並無伯父及伯父之子是實應遵礼部來文丁憂一年復經
本部咨行該旗既據查明佛尼勒係親長孫並無伯父及伯父之子例應
丁憂等因應轉飭該員遵例守制去後又據該旗咨覆該員係親
長孫祖母又無嗣例應丁憂二十七個月等情隨准礼部咨稱查乾
本部咨行該旗既據查明佛尼勒係親長孫並無伯父及伯父之子例應
丁憂等因應轉飭該員遵例守制去後又據該旗咨覆該員係親
長孫祖母又無嗣例應丁憂二十七個月等情隨准礼部咨稱查乾
隆五十年本部員外郎王璸呈報伊父生母病故聲明伊父早故亦無
伯父及伯父之子呈請丁憂經吏部准其治喪一年 今原任知府常有之

妾病故係舉人佛尼勒之生祖母該舉人應否照王璸之例治喪一年之處仍咨吏部定議經戾該旗等因各前來　查父之生母病故應否承重丁憂會典律例俱無明文又生祖母病故雖有伯父之嫡長孫及嫡子之子俱例不丁庶祖母憂乾隆五十年本部員外郎王璸呈明嫡祖母張氏迎養在京庶祖母姚氏在籍病故應否丁憂經本部議以治喪一年辦理通行在案查庶子為嫡母為所生母及嫡孫為祖父母承重俱丁憂三年又嫡孫祖在為祖母承重齊衰杖期等語載在會典是因祖在故服制有別至嫡孫之於祖父母同為承重則庶孫之於生祖母雖無承重明文而所生之義可以類推惟嫡祖母尚在而本生庶祖母先故者酌令治喪

所以明嫡庶之分揆諸定制亦屬允協若嫡祖母故在先本生祖母故在後其時父已先故不得持三年之服而庶長孫又不丁承重憂于孝子之心未免有歉且恐匿喪短喪之弊從此而起非推廣孝治之道應請嗣後遇有嫡祖母在其父早故父之生母病故如無伯父及伯父之子者仍照王璸之案令其治喪一年如嫡祖母已故其父亦早故追父之生母病故並無伯父及伯父之子者概令承重丁憂三年俾嗣續得展孝思而名分仍有所區別辨理益昭畫一矣所有文舉人佛尼勒丁祖母憂之處請即照此辦理相應酌擬章程通行可也

盛京刑部 為咨送事肅紀前司案呈嘉慶元年
正月十九日准刑部咨開奉天司案呈刑科抄出
盛京刑部侍郎傅 等題前事等因乾隆六
十年十二月二十九日題 八月二十五日奉
旨三法司核擬具奏欽此本部會同院寺會看
得旗人家奴李三兒因與民人李大屋撒扭毆

推倒地將李大屋世帶跌適碰李三兒手持烟袋

戳傷李大屋身死一案據

盛京刑部侍郎傅等疏稱緣李三兒係內務

府廂黃旗包衣管下園丁汪國章家奴與廣

寧縣民人李大屋同屯居住素好無嫌李三

兒年甫十四已死李大屋年已十九乾隆六十

年正月二十九日李大屋曾借李三兒錢四十文二月初三日還過錢二十文餘欠錢十文未楚至初九日李三兒見李大屋在街站立遂向索討李大屋即將身帶之錢取出十文擲還李三兒查收見尚有小錢五文令李大屋更換李大屋不允致相角口李大屋以李三兒出語帶罵

遂揪拉李三兒胳膊往告李三兒之父走至路旁
立溝李三兒恐父見責不欲跟往力掙脫身李大
屋隨即用右手揪住李三兒衣領李三兒左
手亦將李大屋衣領揪住李大屋用力一推將
李三兒腳面推落溝內因互相揪扭均未鬆手
亦將李大屋合仆帶跌遭李三兒右手所持

烟袋嘴碰戳李大屋左眼流血李大屋上前奪拉
手李三兜見而畏懼跑避被李大屋趕
至徃見李三兜之父李如寬告明被[illegible]
由李如寬將李三兜責打數下各散回家延至
十一日雞叫時李大屋因傷身死經該屯守堡
報該縣驗訊錄供連犯招解到部臣等隨

會同嚴審該犯供認前情不諱將李三兒
依律擬斬監候援照丁乞三仔之例附疏聲明
恭候
欽定等因具
題前來據此應如該侍郎所題李三兒合依
奴婢毆良人至死者斬監候律擬斬監候秋後

處決該侍郎等疏称李三兒因令李大屋更換小錢被李大屋揪拉胳膊往告該（該犯之父）犯恐兒父受責不敢隨行力掙脫身李大屋仍不甘休復向揪扭並恃强推搡將李三兒跌落潛内李大屋隨勢仆跌碰在李三兒右手所持烟袋嘴上以致戳傷左眼受傷殞命死者理由傷由帶

跌自碰當經查明已死李大屋長子兇犯李
三兒四歲以上核與丁乞三仔情罪無異與聲
請之例相符相應附疏聲明恭候
欽定等語查雍正十年臣 部議覆江西巡撫謝旻
題丁乞三仔毆傷丁狗子身死一案奉
旨丁乞三仔年僅十四與丁狗子一處挑土丁狗子欺

其年幼令其挑運重筐又持土坯擲打丁乞三仔拾土回擲適中丁狗子小腹殞命丁乞三仔情有可原着從寬照例減等發落仍勒追埋葬銀兩給付死者之家欽此又例載十五歲以下被長欺侮毆死人命之案確查死者年歲長于兇犯四歲以上而又理曲逞兇者方准援照丁乞三仔之例聲

請恭候

欽定等語此案李三兒年甫十四已死李大屋年
已十九長于兇犯五歲死者將小錢扳欠不允更
換反將該犯揪扭本屬理曲情强該犯被推跌
落溝內死者隨勢仆跌碰傷適斃是傷由
自碰死出不虞寔屬情有可原核與援案聲

請之例相符應照例聲明恭候

欽定備案

聖恩准其減等臣　部行文該侍郎等將李三兜

杖一百流三千里該犯年未及歲照例收贖仍

在該犯名下勒追埋葬銀兩給付死者之家等

因乾隆六十年十一月初六日題二十三奉

旨李三兒從寬免死照例減等收贖餘依議欽此相
應行文該侍郎欽遵查照等因前來查擬斬減為
杖一百流三千里之李三兒係內務府廂黃旗包衣管下
汪國章名下家奴該犯年未及歲遵照部議收贖
相應將李三兒咨送
盛京內務府轉交伊主管束並向該犯家屬

名下追埋塟銀二十兩送部查傳屍親收領營
塟並追收贖流罪銀四錢五分送部入官可
也須至咨者
右　　　咨
盛京内務府衙門
嘉慶元年正月　二十三　日

盛京刑部　為咨送事總辦秋審處案呈嘉慶元年四月十九日准刑部咨為恭逢
恩詔事奉天司案呈竊臣部欽奉
諭旨將各省已未入秋審斬絞各犯查照乾隆元年
恩詔辦過成案詳核案情分別應准不應准開列條
欵奏明按照省分遠近分次進

呈業將較省分雲南貴州廣東福建四省各犯
查核情罪輕重分别擬以准免不准免并重責二
十板再行釋放及因瘋殺人仍照例永遠監禁各清
單並聲明各案內有軍流人犯在配復犯者仍發
原配安置有應追贓項者仍行着追并釋免各犯
再行滋事犯法照所犯之罪加一等治罪其不准援

免各犯仍牢固監禁入於各該省秋審辦理等因

具奏奉

旨知道了欽此行文各省在案祘臣等復將廣西四川

奉天三省已未入秋審各犯共一千四百三十二名查

照原奏及上次奏准欵樣逐案確核擬以不准免者共

二百五十九名擬以重責二十板再行釋放者共六十三

名擬以准予援免者共一千一百零六名又因瘋病殺
人仍照例永遠監禁者四名繕寫各犯姓名事由
分別開單敬呈
御覽如蒙
俞允臣部行文各督撫將軍等衙門遵照辦理仍令
准免釋各犯應追埋葬銀兩飭屬實力著追

給頒毋得率行請豁為此謹
奏請
旨等因嘉慶元年四月初十日奏本日奉
旨知道了欽此相應抄錄原奏清單行文
盛京刑部并轉行奉天府府尹一體查照辦理再
新舊斬絞各犯人數衆多且舊存檔案年久闇

有霉損所有查出各犯名單恐難保其必無遺

漏應令該侍郎并轉行府尹檢查檔案詳

細核對如有遺漏即行咨部辦理等因前來

准此查高常用等三名均係內務府壯丁相應

抄單咨送

盛京內務府飭交各該衙門嚴加管束並嚴飭各該管官

向該犯等家屬名下寔力着追埋葬銀二十兩送
部給屍親收領毋得率行請豁可也須至咨者

右　咨

盛京內務府

嘉慶元年四月二十　日

一起絞犯高常用係內務府正白旗石頭佐領下人

一起紋把金漢户係内務府鑲黄旂文興佐領下人

一起紋把王世明係内務府正黄旂岳寧佐領下壯丁

佐領延福等呈為咨覆事據管理三旗事務内管領金

特赫等呈稱准

盛京將軍衙門咨開為咨行事左户司案呈本年四月二十

二日據宗室揔族長呈稱為呈行事據左翼宗室佐領奉

恩將軍旭恒呈稱為呈行事據左翼宗室族長巴克丹
布族教長嘉俠等呈稱為呈行事據正白旗旭恒佐
領下四品宗室伕音太呈稱呈為請領
恩賞銀両事身係已故退任翼領宗室海全第七子已故閑散宗
室魚得水之孫身係乾隆三十五年庚寅三月十四日午時
生身第十三妹荣各係乾隆三十七年壬辰十一月十二日戌時
生今聘與包衣正白旗吉善佐領下漢軍内務府筆帖式

閱大成為妻於本年五月二十七日搬娶身今現在正白旗佐
領德春所管界內滿堂濟居住伏祈轉行發給
恩賞銀兩等情據此相應將正白旗旭佐領下四品宗室伕音太所
呈伊妹於本年五月二十七日出聘紅事與例相符理合呈
行宗室佐領查核轉詳施行須至呈者等情據此相應詠
族長所呈四品宗室伕音太之妹出聘紅事應給發
恩賞銀兩呈行宗室總族長衙門查核施行須至呈者等情據此

相應將該佐領所呈之處呈行將軍衙門查核施行可也須

至呈者等情據此相應移咨

盛京揔管內務府衙門轉飭該佐領即將筆帖式閔大成有無

聘定四品宗室伏音太之妹為妻再於本年五月二十七日搬

娶虛寔之處查明保結作速咨覆可也等因前来本衙門隨

將筆帖式官大成傳喚到案據官大成呈稱職今聘定四品

宗室伏音太之妹為妻定於本年五月二十七日搬娶是寔等

情據此查得筆帖式官大成係正白旗吉善內管領下漢軍
聘定四品宗室伕音太之妹為妻於本年五月二十七日搬娶是
實之處相應呈請咨覆
盛京將軍衙門查照辦理可也等情據此為此上呈
嘉　慶　元　年　五　月

盛京戶部　為咨行事農田司案呈前准

盛京將軍衙門咨稱開原城守尉呈稱署正藍旗防禦事務正黃旗驍騎校明善呈稱職旗界八家子屯包衣正黃旗僧保佐領下壯丁王得貴呈稱身名下在開原倉納粮紅冊地五十四畝內原報水沖沙壓地十二畝于乾隆三十四年奉文撥補開原

正黄旗界南台屯處紅冊地十二畝摟價銀八兩

賣與正藍旗奇車布佐領下滿洲閑散花沁

布名下耕種等情該界官取拟兩造呈詞加結報

洛到部經本部随行准

盛京總管内務府洛拟驍騎校那全德呈稱查得

本旗戶口冊載雖有王姓並無王得貴其名之人

碍难加結理合声明报咨到部復経本部行准
咨拟開原城守尉呈拟署正藍旂防禦事務
正白旂防禦音岱呈称随差拟顾催積善面称身
奉差前至八家子屯處傳與壹貫地三人王得貴拟
該守堡等言及王得貴已故多年現有伊孫王
進就王進禄二人王進禄于今春赴山刨挖官

參去訖等語身即將王進就傳與前來託拟
王進就供小的是內務府正黃旗僧保佐領下綫
丁于五十八年三月間小的合族弟王進祿在界官
明老爺案下呈遞賣呈時小的愚想納粮的印
領是王得貴名字是以即將小的故祖王得貴

之名寫入賣呈之內呈遞的這是小的糊塗處
今蒙訊問不敢謊供等情加結列部復経本部隨
行准洛札正黃旂驍騎校那金德等呈称查旂
存丁冊內緣丁王進龍係開原正紅旂界上肥地
百總所屬之人隨將該百總等差傳到案訊
取各供並称碍难加結等情轉洛列部経本部隨

付准檔房付開查庫貯開原正藍旂界雍正四年
紅冊內載有坐落八家子處包衣廂黃旂鄂八什
佐領下壯丁王得貴名下紅冊地九月再查王得貴
來付內開係正黃旂人冊內註係廂黃旂字樣相
應照冊開單付覈等因前來隨暫存在案又

准洛挑開原城守尉呈挑署正藍旂防禦事務

驍騎校德楞額呈稱職遵即差兵將王進龍

傳喚前來訊取各供声明呈報等情轉洛到部

経本部以王得貴将伊名下坐落開原正藍旂界

八家子屯處地五十四畝内被水冲沙壓地十二畝奉文

撥補開原正黄旂界南台屯處地十二畝按價銀八
兩賣與花沙布名下納粮一案前抵該管官报称
訊拠王進龍供称原有本屯百家長金永吉説王
得貴名下地自應你出賣又有守堡催令赴界無
奈随同百家長等到界官處具呈價賣彼時誤
听本屯頭目等一面之詞暫爲應名出賣今蒙訊問

王得貴所遺冊地情形寔不知王得貴係何輩
尊長之人其所遺冊地自來並未經歷何敢冒認遺
産樓價出賣等語查得所存丁冊內壯丁保住
即王進魁父王忠祖王国政曾祖王自文高祖王天
祐歷查五輩丁冊內並無王得貴其名之人碍难加結等

情報洛別部經本部行令該界官查報去後今據
該界官報稱隨訊據王進龍供稱自祖父物故以來
就遺有這王得貴頂名地畝那時小的尚在年幼不懂
世事嗣因出賣這幾補地去年本管處傳問丁冊
內沒有王得貴的名字說是冒賣他人的地要責
打在本管處供說不知王得貴是何輩尊長

伊名下這地原是小的家耕種來着回明本管後回家細想這王得貴頗名地既是祖遺地畝為何丁冊內無名訪詢左近並本屯老人說小的原有個伯祖小名叫得貴來着雍正几年上有曾祖王自文指着得貴的小名要了九日地因入冊時沒有

姓氏就添了一王字是以頋名是王得貴彼時原
未入丁冊到七八歲就死了後又生小的祖遇七丁年
曾祖王自文將小的祖報入丁冊不記得小名不知那
年段註了官名叫王国段這是詢的寔情再從前
遞貴呈時頋名是王得貴的地冊內沒有小的
名字是以呈內總寫王得貴出名呈遞小的伯

祖並無子嗣寔應小的承受是寔託叔該屯
百家長金永吉供稱自知事以來王得貴頂名下
这地就是王進就耕種到如今王進就因要賣那
檾補二日地就煩小的與他們說合妥了小的原催令
伊具賣呈原寫的王得貴的名字小的具的保結

並無別的情弊掀花沙布供稱小的父法保名下
有乾隆二十七年首的餘地二日到三十四年上奉文
補給王進就家承種王得貴顧名冲壢地畝後因
要賣幾煩他本屯百家長金永吉們說合賣給
的並無別的緣故是寔並查得前任署正藍旂
防禦事務正黄旂驍騎校明善據掀王得貴

賚呈將伊本名下撥補局界南台屯處法保名下

餘地二日賚與花沙布名下兩造呈詞俱係正身旗

人取有該屯百家長金永吉等甘結詳查界存征

粮地冊載有王得貴之名是以接呈具結呈請更名

今奉飭查逐加研訊始查出王進能從前係頂伊伯

祖王得貴之名呈遞賚呈王得貴現無子嗣此

項地畝從前即係王進龍家承種百家長金永吉
因給伊等說合買賣是以催令王進龍具呈其中
委無別項情弊取拠該屯守堡甘結備案等語
是該界官查根核與該管官從前查根均屬不
符前准檔房付稱查庫貯開原正藍旂界雍正四年
紅冊内載有坐落八家子處包衣廂黃旂鄂八什佐領

紅冊內載有坐落八家子處包衣廂黃旂鄂八什佐領
下壯丁王得貴名下紅冊地九日再王得貴係正黃旂
人冊內係廂黃旂享樣等語其王進龍究係王得貴
何人王得貴究係何旂其地應否王進龍出賣當年
王得貴即或未入丁冊而究竟有無其名伊族中人
等自必確知事關罪名出入若不查訊明確部難以

定擬隨行文

盛京總管內務府轉飭該管官遵照前後劄文即將王進龍並伊合族人等傳喚到衆訊明當年究竟有無王得貴其人應否王進龍承賣前地並希轉飭廂黃旗該管官將丁册內有無王得貴其人究竟係何旗分知册內果有其名將現在

取確供加具切寔印結声明報洛到日以憑办理

等因續准

盛京總管内務府洛拟署理驍騎校事務筆帖式

百廷琨等呈称随傳訊本旂壮丁王進能呈称切

身依奉差傳到署詰訊價賣王得貴名下地畝

一案原于乾隆五十九年十月間将小的差傳到署

（水印）

寃訴小的價賣王得貴名下地畝情事小的曾声訴
過自生長以來現年六十一歲並不知有王得貴係
小的何輩尊長之人其所遺冊地也並未經理承
種何敢冒認他人遺產擅價售賣即小的祖
父三代本管處有冊檔可查當經查明小的祖父
名字並無王得貴之名隨蒙批准咨報大部有

案可擬忽于本年三月間開原界官處又將小的傳喚到界催令小的認賣王得貴名下地土彼時在界官處已曾稟明實是不知係小的何輩尊長焉敢具呈冒賣伊名下遺産奈界官勒令小的画押呈賣小的不敢違拗隨听從画押具呈是實今復蒙本管處既將小的差傳到爺詰訊小

的在該界具呈售賣認買兩造緣由小的寔在被屈其所報小的在界官處供称王得貴是小的伯祖伊名下並無子嗣此項地畝應小的承領售賣這都是沒有的事情怎麽捏造供詞小的寔不知情只求詳情就是畧典了所供是寔又拠族長王義龍率族人王進貴等結称小的等依奉

差傳到署詰訊小的堂兄王進就價賣王得貴
名下地畝之事小的等寔不情至訊及王得貴係
小的何輩尊長且小的王姓一族自祖父以來並無
王得貴其名之人其所遺冊地身等闔族亦不敢
冐認他人絕嗣遺產是寔又據同屯居住窩
棚頭金永祚稟稱今蒙差傳詰訊王進就價賣

王得貴名下地畝一案但王進龍係當納線差壯丁
原于乾隆五十八年間有正藍旂滿洲兵花沙布價
買王得貴名下撥補冊地十二畝當經傳訊小的亦曾在
本管處声明並無王得貴其名之人是以未経更註
嗣因該界將小的等傳案到界訊問本屯有無王姓
之人小的等隨声言有當納線差王進龍這枝人

丁當經該界勵令守堡一百家長等將王進䝿代赴
該界不知怎麽在界官處就具呈出賣了現今百
家長金永吉于今歲春間挖官參去說小的寔
不知情只求詳查一所供是寔訊据該房首揔付玢
進䝿價賣買得貴名下地畝一案但王進䝿係在
稟稱切身依奉差傳到署詰訊身房下線丁王

開原正藍旂界八家子地方居住小的係在開原正紅旂界上肥地居住相離窵遠歷年不過向伊名下催办差徭其出賣此項地畝亦不知王得貴頂名係王進龍何輩尊長之人小的俱不能確知所禀是寔各等供又遵部文移付廂黄旂詳查冊内有無王得貴其名之人王得貴

究係何旂現在有無子孫查明見覆去後隨接准廂黃旂來付內開據查康熙二十九年丁冊內註新增當納餘丁王得貴一名三十二三十五三十八四十一等年比查之年冊內俱係王得貴一名至康熙四十四年冊註王得貴因癆病退以後冊內俱無王得貴之名亦無增添之嗣為寔隨將

各該寮棚頭併王姓族長差傳到案訊據伊等
結稱身等查得各寮棚內所有王姓並無王得
貴其名之人是寔等情各結報前來查得王
得貴係本府廂黃旂人賣地王進龍係本府
正黃旂人今既據廂黃旂結報王得貴並無子
嗣則此項地畝自無人承受亦不應王進龍承

賣之處呈請咨覆
盛京戶部查照辦理并因到部經本部以王進龍與王
得貴既係各旂所屬又係另戶王得貴又無子嗣該界
官從前憑何將王進龍傳喚到界勒令王進龍畫
押認賣王得貴名下絕嗣地畝其該屯守堡一百家
長並走界領催等又如何催令王進龍呈賣並將地之

処若非另委隔界賢員質对明確难免不無別項

情弊隨行文

盛京將軍衙門轉飭該尉遵照文到之日另委隔界妥

員照依本部指查情節即將案內應訊人等傳集

到案秉公詳細訊明錄取定供加結連王進龍並

該屯守堡百家長走界領催等一併送部以憑訊办

等因去後今于嘉慶元年五月二十八日准
盛京將軍衙門咨據開原城守尉呈據委員正紅旗驍騎
校那彥太呈稱職遵即移傳嗣准正藍旗將案內應
訊之王進龍金永吉積善等三人移送前來隨訊據王
進龍供小的是內務府正黃旗僧保佐領下壯丁年
六十四歲了在開原正藍旗界八家子屯居住于五十八

到部裡去了也不知部裡怎麽行查本管处去了
將小的傳去說王得貴是肩黃旂當納蜜差壯丁你
年三月間出賣王得貴名下撥補水沖沙壓那二日地轉
只听本屯居住一白家長金承吉說小的是王得貴子嗣
說你的伯祖王得貴名下原紅冊地九日于三十年間被
水沖沙壓地二日去了奉文撥補正黃旂界之南皂

法保名下餘地一日歷年俱是堡中包納地粮因此小的
這纔同金永吉到界官老爺處遞了呈轉行
不應出賣這地你是正黃旂當納線差壯丁說你錯
賣了就是部裡說小的在本官處說小的在界官处
逼勒画押那是小的怕打 是以纔那嗎說的如今部
部裡說王得貴是小的何輩尊長王得貴死的時

候小的年幼小的並不知道是何輩尊長說這地
不應小的出賣小的並沒接過價銀地情愿不
賣了只求免治小的罪就是恩典了所供是寔
金永吉供小的是包衣正黃旗僧保佐領下壯丁年六十二歲了在開
原正藍旗界公家子屯居住充當本屯一百家長頭目有屯居住王
進龍之伯祖王得貴名下原紅冊地九日于三十年間被水沖沙壓

地二日奉文撥補在正黃旂界南台屯處法保名下餘地二日回道路遥遠地畝每年俱是堡中包納小的向王進龍說這二日撥補地畝叫他出（名呈）賣他說很好小的纔同他到界官老爺處了賣呈小的保他的這如今部裡說小的本管處王得貴是廂黃旂當差壯丁王進龍是正黃旂當納線差壯丁也不知當日撥補地畝那時怎麽錯报了旂分這地不

應王進龍出賣小的也不叫他賣了王進龍也沒使過地價銀一
今蒙審訊不敢謊供是寔積善供小的是正藍旂殷
東布佐領下人在本旂充當領催在旂掌档子于五十八年
間有本界八家子屯居住內務府正黄旂僧保佐領下壯丁
王進龍並屯居住一屆百家長金永吉到本界档房处找見
小的金永吉說本界屆王進龍他是王得貴名下原紅冊地九

月于三十年間被水冲沙壓地二日後于三十四年間奉文撥補在
正黃旗界南台屯法保名下餘地二日他們二人說要賣小的
隨即找着本旗存貯撥補冊有內務府正黃旗僧保佐領
下壯丁王得貴名下撥補餘地二日是小的帯領王進龍等
見了本旗老爺接批他的呈子轉行到部裡去的如今
部裡駁查說王得貴是廂黃旗的王進龍是正黃旗的

當納差務旗分錯謬小的这本旗下並不存貯他丁冊所當

何項差務小的這裡並不知道只憑着撥補冊叫他

遞的賫呈口求查看撥補冊就是恩典了是寔各等

供據此職理合出具結呈一紙併録取粗供連人一併呈送等

情轉洛前來隨訊據王進龍供小的是內務府正黃旗

僧保佐領下壯丁今年六十四歲了在開原正藍旗界八

家子屯居住乾隆五十八年上有本屯百家長金永吉向
小的說小的伯祖王得貴名下坐落正監旂界八家子
处紅冊地九日內于三十年間被水冲壓地二日現撥補在正
黄旂界南台屯法保名下餘地二日離这裡有三百多里
每年錢粮俱係侄中包納你到不如賣了罷金永吉
同小的就將那二日地說明價銀八兩

賣真正藍旗人花沙布了小的同金永
吉到在界上見了走界的領催積善是
積善帶著小的在界官明老爺
前遞了賣呈報到部裡蒙部行
查小的本管屬王得貴名下的
地不應小的出賣王得貴是

廂黄旗的人小的是正黄旗
的人這地寔是小的錯賣了
小的并沒接收地價只求是典再小的前在本管處供說
是界官逼勒叫小的具呈賣地的話小的怕打是以纔那麽供
說的至于王得貴名下未賣的那七日地現在是誰種着
小的不得知道所供是寔金永吉供小的是包衣正黄旗僧保

佐領下壯丁今年六十二歲了在開原正藍旗界(?)一家子屯居住充當本屯百家長小的本屯內有王得貴領名地九日于三十年間被水冲一壠地二日奉文撥補在正黃旗界南台屯处法保名下餘地二日相離小的那屯有三百多路每年錢粮俱係堡中包納小的想本屯除了王進龍家再没有姓王的了小的總向王進龍說王得貴是你的伯祖他這兩日

撥補地你到不如賣了罷省得每年包納錢粮這庅
說了就將那地賣給正藍旗旗人花沙布了說明價銀
八兩是小的同王進龍到在界上見了走界的領催積善
是積善代着王進龍在界官明老爺前憑過了賣呈小的
通了保結今此家審訊王得貴名下的地不應王進龍出
賣王得得是廂黃旗的人王進龍是正黃旗的人小的原

不知道根底這是小的錯保了至于王得貴名下未賣的那
七日地現在是誰種着小的不得知道所供是實是積善供小的
是正藍旗滿洲哥車布佐領下領催在本旗界上掌檔子
今年三十六歲了乾隆五十八年上有本界八家子屯雇
的王進龍金永吉們到本界檔房找見小的金永吉說王進
龍的伯祖王得貴名下紅冊地九日于三十年間被水冲壓

地二日奉文撥補在正黃旗界南台屯处法保名下餘地二
日他們說如今賣給正藍旗滿洲奇車布佐領下閑散花
沙布了他們買賣兩造都未具呈小的隨查看本旗存貯
撥補冊內有內務府正黃旗僧保佐領下拉丁王得貴名下
撥補餘地二日是小的帶領王進龍花沙布們在本旗界官
明老爺前過了買賣呈是金永吉遞的保結今蒙審訊

王得貴名下的地不應王進龍出名承賣王得貴是
廂黄旗的人王進龍是正黄旗的人這是小的不是处當
初帶王進龍具呈的時候原憑本旗存貯的撥補冊
未着那撥補冊上王得貴寔係註寫内務府正黄旗
字樣本界存貯征粮冊内王得貴係内務府廂黄旗教
八十佐領下人那時小的僅以撥補冊造係内務府正黄旗的

人就帶領他具了㠯呈了如今既查明王得貴係内務

府廂黃旗的人那撥補冊想是當年㠯錯了只求詳

情所供是實各等供拟此審看得王佳進航價㠯王得

貴名下撥補水冲沙壓地畝一案緣王佳進就与王得貴係

同姓不宗王得貴實是無子嗣貴遺有頂名冊地九日坐

落開原正藍旗界八家子處内務水冲沙壓二日撥補

在正黄旗界南台屯居住之法保名下餘地二日因離窩遠無人承種每年地粮俱係八家子堡中人等包納于是百家長金永吉臆想本屯中除王進龍一二戶外並無另有王姓王進龍必係王得貴之後裔遂與王進龍相商將王得貴名下撥補之地令其出賣以免闔堡每年包納地粮之累而王進龍同時隨從不查王得貴是否

一族誤信金永吉之語即為伊之伯祖與金永吉不見
得買主旂人花沙布議 定價銀八兩將前地
二月寫立賣契一紙金永吉出保告知預催
積善禀明界官取具買賣兩造呈詞報
咨到部經本部往返查明王得貴保內
務府廂黄旂人當 塞差壯丁以 經 物故並

無子嗣王進龍係正黃旂人當線差
壮下旂分不同差徭互異王進龍不應
出賣王得得名下絕嗣地畝因
誤界官憑何將王進龍傳喚到界勸令王進龍
画押出賣該屯守堡百家長並走界領催等又如何
催令王進龍出賣前地是以洛飭另委隔界賢員賫

对明確連人呈送今擬該委員訊擬王進龍等供詞將
王進龍金永吉積善詳送到部隨覆訊之下王進龍供
稱王得貴名下地二日係伊腊賣並未接受地價畀官
逼勒具呈賣地係伊在該管处怕打妄供及王進龍
金永吉均稱王得貴名下地尚有七月不知何人承種
各供認不諱查一律載盜賣他人田宅一畝以下笞五十每五

卧加一等罪止杖八十徒二年等語今王進龍將王得貴名

下地二月盜賣與花沙布應照例計卧擬杖七十金永吉

充當百家長不查明前地來歷混行保結亦有不合

應將金永吉減王進龍罪一等擬杖六十領催積善代

領買賣人等稟明界官接呈雖訊無別情究屬不應

應照不應輕罪律擬笞四十以示儆戒但伊等事犯

到官既在恭逢嘉慶元年正月初一日

恩詔以前應予寬免花沙布買地銀兩王進龍既未接受

應無庸議王得貴得絕嗣地九月例應入官歸入寡

獨案內办理除王得貴名下現有地二日外其餘地七

日王進龍金永吉等既称不知何人承種亦應詳查相

應將王進龍金永吉積善等洛逞

盛京將軍衙門希為轉飭開原城城守尉飭令丞並監旂

界官收管并希飭令該界作速將王得貴坐並落八家

子處冊地七月現係何人承種照依該處冊載地段四至畝數

務須詳細查出造具清冊二本送部以憑核奪仍飭知

買主花沙布遵照並知照

盛京總管內務府可也須至咨者

右　　咨

盛京總管內務府

嘉慶元年六月　二　十　三　日

盛京刑部　為咨送事。粛紀前司案呈：前准
盛京將軍衙門咨據巨流河界官呈送張
培呈控民人張金忤逆一案。人犯到部，
當經審明張培所控屬虛，應將張培照
不應重律擬杖八十，加枷號一個月，以示

警戒滿日鞭責咨送交管于六月二十
一日枷號在案今于七月二十一日枷號期
滿查張培係內務府廂黃旗文興佐
領下人相應呈
堂將張培照擬鞭責咨送
盛京內務府轉交該管官嚴加管束

可也須至咨者

右　咨

盛京內務府

嘉慶元年七月二十二日

筆帖式果星阿

盛京户部　為咨行事農田司案呈前准
盛京總管內務府咨據掌儀司催長高懿等呈稱據
廂黃旗園丁崔永龍等呈稱身父崔有君名下坐落
遼陽廂白旗界麻線溝處遼陽納糧紅冊地六十八畝
二分接價錢三百吊賣與本旗園丁金趁亮名下納
糧等情經該管官查明出賣地數與印領相符加結報

咨到部經本部核准劄倉吏名在案續准咨據遼陽
倉官恒魁等報稱廂白旂界納粮底冊並無麻線溝坐
落亦無崔有君之名無憑更詳等情報咨到部經本部
隨行據崔永龍等之該管官查報崔有君名下地畝
係坐落遼陽廂白旂界線麻溝並非麻線溝連領
呈送轉咨到部經本部以送到印領其該管官查報

倉分不符隨將仰領一併咨文該管官查明結報等因續

准咨札催長高銘查報崔永龍等出賣地畝寔係內倉

納糧悞寫瀋陽倉字樣屬寔加結報咨到部經本部隨行

令該管官將崔永龍等所賣之地有無改撥牛莊倉納

豆之處查明拘傳領送部等因去後續准咨札催長穆

克登額等呈稱查得崔永龍等價賣之地驗照倉發印

領註僞海運征收豆石字樣連印領抅出二紙一併呈送
等情轉咨到部隨將送到印領二紙付送糧儲司轉飭
該委員照依印領將崔有君名下地囘銷註入金趙亮条
納豆俟吏訖之日仍將原領付粟以便飭交本主收執等因去
後今于嘉慶元年七月初三日准糧儲司付開内稱梜
閲送到五十九六十等二年納豆印領二紙内開查遼陽廂

白蒔麻線溝崔有君名下地六十八畝六分均與部存征豆

底冊內註查逕陽廟白蒔界茔麻線溝處崔有君名下地六十

八畝六分坐落人名地數相符除本司照依印領人名地數勻

銷更註並劄行軍逕豆委員等將崔有君名下冊地六十

八畝六分如數勻銷更註全起亮名下納豆暨劄知逕

陽城守尉飭知該界遵照外再查一來付該管官呈報

崔有君名下地六十八畝二分係坐落處𨖚陽廟白𥚃界線苎蔴
溝並非蔴線溝一節核與送到五十九六十等二年納粮印
領及部存底冊坐落地數俱屬不符應否飭令該處更正
之處並原印領二紙一併付農田司查照徑行办理等因前
來查來付內既稱核閱印領內載苎蔴線溝處寔有崔
有君名下地六十八畝六分與部存底冊均屬相符並非六十八畝

二分隨劄令委員將崔有君名下地照領更註金起亮名
下納豆其該管官從前呈報崔有君名下地坐落線蔴溝
處六十八畝二分應否更正移付前來除崔有君價賣之地
既經糧儲司劄令委員照領更註金起亮名下納豆
本司毋庸辦理外所有崔有君價賣前地原呈內火
地四分及村名顛倒之處自應更正相應將印領二紙咨送

盛京總管內務府希即轉飭該管官飭令買賣兩造人等

照願更正另立新契鈐印仍飭知遼陽城守尉可也

須至咨者

右　　　咨

盛京總管內務府

嘉慶元年七月二十四　　日

廂黄旗佐領八十四等呈爲咨覆事據本旗驍騎校鄭羲演等呈

稱由

堂抄出准

盛京將軍衙門咨開左戶司案呈本年七月初九日據宗室揔族長呈

稱爲呈行(事)據右翼宗室佐領奉恩將軍霍竒孔武呈稱爲呈

行事於本年六月二十九日據本翼宗室族長宗室覺羅學正

管長巴郎阿族教長得吉等呈稱爲呈行事據廂藍旗霍竒

孔武佐領下閑散宗室吉太呈稱呈爲閑領
恩賞銀兩事身係四品宗室明隆阿之長子已故閑散宗室孝仲義
之孫身于乾隆四十五年庚子五月初五日子時生身今定
得内務府廂黄旗八十四佐領下蘇姓閑散蘇彥祥之女爲原配妻擇
于嘉慶元年七月二十二日擬娶身現在廂紅旗佐領和忠所屬
界内太平庄地方居住伏祈轉行發給
恩賞銀兩等情據此相應將廂藍旗閑散宗室吉太所呈于嘉慶

元年七月二十二日娶妻紅事與例相符理合備文呈行佐領處
恩賞銀兩之處呈行宗室總族長衙門查核轉詳施行爲此申
呈須至呈者等情據此相應將該佐領所呈之處呈行將
軍衙門查核施行須至呈者等情據此相應咨行
盛京總管內務府衙門轉行飭查該佐領即將閑散藉彥祥
之女有無聘給閑散宗室吉太爲元配妻再于本年七月二十
二日撥娶處定之處查明保結作速咨覆可也等因傳抄前

來隨差傳壯丁蘇彥祥到旗訊據壯丁蘇彥祥呈稱切身女

小六聘與閑散宗室吉太爲原配妻室于本年七月二十二日嫁

娶是寔理合保結呈明伏祈核轉施行等情據此相

應呈

堂咨覆

盛京將軍衙門可也爲此具呈

正白旗佐領延福等呈爲咨覆事據驍騎校阿林保等呈

稱今年七月二十三日由

堂抄出准

盛京將軍衙門咨開左戶司案呈本年七月十五日據宗室總

族長呈稱寫呈行事據左翼宗室佐領奉恩將軍旭恒呈

稱寫呈行事據左翼宗室族長巴克丹布族教長嘉侯等

呈稱寫呈行事據正白旗旭恒佐領下閑散宗室穮英阿呈

稱呈爲關領

恳賞銀兩事身係四品宗室哲英太第二子已故翼領宗室海全之

孫身於乾隆四十六年辛丑五月初三日子時生今說定包衣正

白旗延福佐領下孫姓閑散孫成之女爲原配妻擇定本年八月

初八日搬娶身現在正白旗佐領德春所屬界内滿堂溝居住伏

祈轉行發給

恳賞銀兩等情據此相應將正白旗旭恒佐領下閑散宗室蘊英阿

所稱八月初八日娶妻紅事與例相符理合備文呈行佐領處查
照核轉施行須至呈者等情據此相應將該族長所呈四品宗
室蘊英阿娶妻紅事應領發給
恩賞銀兩呈行宗室總族長衙門查照核轉施行須至呈者等情據
此相應將該佐領所呈之處呈行將軍衙門查核施行須至呈者
等情據此相應咨行
盛京總管內務府衙門轉飭該佐領文到即將閑散孫成之女有

無聘給閑散宗室蕪英阿爲原配妻再于本年八月初八日搬
娶盧寔之處查明保結作速咨覆可也等因抄發前來隨據族
長閑散孫成呈稱切身女鳳兒猴年二十一歲六月二十日子時生
今聘與城東正白旗界内滿堂溝居住閑散宗室蕪英阿爲原
配妻于今年八月初八日所娶是寔等語理合保結呈請轉覆等情
據此相應呈
堂咨覆
盛京將軍衙門可也爲此具呈

盛京戶部　　　　　　為咨行事農田司案呈前准

盛京總管內務府咨稱廂黃旗驍騎校鄭義演等呈稱據

本旗所屬壯丁董元董七十九等呈稱為匿契覇地懇

恩究辦事切小的等有祖遺紅冊地五十六天坐落瀋陽西

南干官屯處有戶部冊档並小的領單可憑小的祖董正剛

董茂盛於雍正八年典契其二晉下人李文明張国賢耕種
迄今多年小的欲贖地自種向伊等取贖伊等称典契失
迷地界不知不讓小的等回贖小的等哭懇至急伊等生奸計
着小的等禀告呈明當官交地等語似此奸徒私匿文契覇
佔地畝小的等祖父產業难甘被伊等奸計覇佔小的無奈
伏祈恩准法究断贖產帰本業等情據此隨將被告人李

李鳳明之子李文信張国賢差傳到旂訊㧞李文信供小
的今年三十九歲了听得老家說小的祖李朝佐用價銀二百两
於雍正八年白契買得董正剛名下冊地二十四日如何未更名
過契小的年幼未赶上寔不知情如今小的抱董正剛顧名納
粮歷年已久又有當年原立賣契可㧞並非覇種只求公断所
供是寔又㧞張国賢供小的今年三十五歲小的祖張起鳳於

雍正八年用價銀一百二十兩典得董茂盛名下册地十七日三畝已
種三羋現有原契可憑小的如今仍抱董茂盛頂名納粮已為
多年又有當年立典契可憑小的並不敢覇佔只求公斷
所供是寔各等供據此查張国賢李文信所執典契賣
契二紙俱係雍正八年老契但應否回贖之處本衙門向無
辦過成案未敢懸擬非明請部示亦难拆服兩造之心理

合併由呈請咨行

盛京戶部應作何辦理之處希為定擬示覆到日以便遵

照辦理等情轉咨到部經本部以辦理典賣地畝全以契紙為

憑雖據該管官訊據供詞俱係雍正八年老契呈請查辦

前來但若不將前契拘驗到部难以核辦隨行文

盛京總管內務府希為轉飭該旂速將張国賢李文信所執

典賣二契拘出送部以便查辦等因續准
盛京總管內務府咨稱廂黃旗驍騎校鄭義演等呈稱將張
国賢李文信等所執典契二紙〔賣契〕拘出呈請咨送等情轉咨
到部本部查李文信所持雍正八年賣契前准咨〔部〕乾隆元年以
後奉省正身旗人白契買置旗地未更名者准令原業回贖等語今李文信
所執雍正八年賣契一紙雖未更名究堪為據第董姓之祖出賣係在乾隆

元年以前典部覆准贖立例不符應依奉部咨不准原業回贖至張
國賢所執雍正八年典契應否准令董元回贖之處本部從前並
未辦過成案即部覆亦未議及典契除咨達戶部核覆示覆
到日再行飭知遵照外隨將李文信所持買契先行咨送
盛京總管內務府希即轉行飭知遵照等因在案今於嘉慶
元年八月十七日准戶部咨稱當經付查現審處去後今于

嘉慶元年五月二十八日准現審處付称查律載一民間田宅係出典令于契內註明年限回贖字樣係出賣令于契內註明絶賣永不回贖字樣賣而仍欲找贖者亦于契內載明統以典契論凡契載絶賣永不找贖之產不許事後告找告贖其例前置買契載不明之產在三十年以內契內未註絶賣或更載明聽贖字樣者聽其找贖若遠在三十年以外契

內雖無杜絕等項字樣但未註明回贖者即以絕産論概不許
找贖混行爭告者反加治罪又查成案有護軍校馬
以獨石口外湯河等處地六頃伊叔祖二格在日向丹巴里名下押銀
因向丹巴里之孫永祿贖地撳永祿拿出白紙責契不准回贖
等情控許經部訊係丹巴里于雍正十二年契買二格名下地六頃
價銀一百二十兩契証確鑿前項地畝自未便斷令回贖應仍聽

永禄照舊執業查例載凡買田宅不稅契者笞五十仍追契

價一半入官等語此案永禄家契買二格地計五十餘年並未

投稅永禄應照律笞五十照例發落並于永禄名下追契價

銀六十兩仍令迅速過稅馬占不查明來歷妄行控贖殊屬不

合應照不應輕律笞四十照例辦理完結在案相應付咨

等因前來查董元等呈控李文明張國賢覇地不讓回贖

一案除李文信所執雍正八年賣契係在乾隆元年以前已經
盛京戶部照例不准回贖外至張国賢所執雍正八年典契迄
今六十餘年應照律載三十年以外以絕產論概不准其找贖
之例一併不准回贖所有前項地畝應令李文信張国賢
各照舊執業惟查李文信等典買董元家地畝均係
雍正八年之契六十餘年並不更名過割均應照凡買田

宅不税契者笞五十仍追契價一半入官之例辦理仍
令迅速追税董元不查明年限妄行控贖亦應照不
應輕律笞四十之例办理應咨
盛京户部查照例案分别办理报部查核等因前来查董
元控李文明張国賢覇地不容回贖一案前経本部
拘驗典賣各契以李文信所执雍正八年買契係

乾隆元年以前典例不符不准原業回贖至張国賢所執
雍正八年典契應否准令董元回贖之處隨咨達戶
部核覆等因在案今准戶部援引例案
覆稱前項地畝應令李文信張国賢
各照舊執業並稱李文信等
典買董元家地畝均係雍正八年之契六十餘年並不更名

過割均應照凡買田宅不稅契者笞五十仍追契價一半入官之例辦理仍令迅速過稅董元不查明年限妄行控贖亦應照不應輕律笞四十之例辦理報部等語除典買地之李文信張國賢及妄贖地之董元董七十九伊等既事犯在嘉慶元年正月初四日恭逢
恩詔以前均予寬免外其董正剛董茂盛名下地畝應照部咨

概不准回贖仍令李文信張國賢照舊执業所有從前典契一紙檢出咨送

盛京總管內務府轉飭該旂遵照至追契價一半入官仍令過税一節查例未載

盛京十四城旂人置買房屋就近赴各城城守尉衙門投税該城守尉驗契鈐印其置買田地令赴各該地方

衙門驗契印註冊免其輸稅如有私相賣買不行呈
報者查出治罪又例載典買田宅不稅契者笞五十仍
追契內田宅價銀一半入官各等語查
盛京田地俱係照例免稅輸糧其置買時既已准免輸
稅則典賣地畝人等除遲延報官應行治罪外並無
隱漏稅課情弊似與有稅之田隱漏報稅應行罰追者

不同此案僅止遲延報官並無隱漏報稅自應將案

內人等照例科罪毋庸牛追契價補行納稅之處

咨報戶部查核可也須至咨者

右　　咨

盛京總管內務府

嘉慶元年九月　　初六　　日

正白旗佐領延福等呈爲咨覆事據驍騎校阿林保等呈

稱嘉慶元年七月十四日

堂抄出准

盛京戶部咨開農田司案呈前據內務府正白旗官下壯丁喬

明遠控馬文昇等將伊祖喬成功名下册地串通包衣達董

伸捏詞呈控經鐵嶺防禦鎖禁拷打等情一案當經本部訊

取供詞抄發紅册四至粘单行令開原尉照依喬明遠所控情

節傳人訊供查案詳報等因在案續據該尉詳稱訊據馬文
昇等供詞聲明從前鉄嶺防禦會同該縣審辦有案將馬
文昇馬玉馬魁飭交鉄嶺保候將喬明遠董伸呈送等情到
部經本部以喬明遠原供內但從前在鉄嶺旗民官處並未
給過口供亦未出具退呈具喬成功名下地畝或係旗民官從前
審辦不公抑係喬明遠控告不寔被告馬文昇等既在鉄嶺保
候若非將喬明遠董伸飭交鉄嶺旗民官照依審辦原案質

對明確本部無憑核擬隨將喬明遠董伸等咨送
盛京將軍衙門轉飭鐵嶺防禦會同該縣查明從前審辦原
案如何斷理究係何項地畝質訊喬明遠輸服確供由縣照例
妥擬連喬明遠董伸一並送部以憑核擬並行文奉天府府尹衙
門希即轉飭該縣遵照會同辦理呈報等因去後今于嘉慶
元年六月二十四日准奉天府府尹衙門咨據鐵嶺縣知縣賽尚
阿呈稱卑職遵即會同鐵嶺掌記防禦傳集案內人等逐加

研訊除問據馬文昇馬玉馬魁等供均與開原城守尉前訊無
異不復冗叙外訊據喬文玉供小的是正藍旗烏尔占家人如今
是内務府正白旗海昇佐領下代管雍正四年紅册内有小的伯祖喬
成功領名册地三十四日小的祖父喬成虎領名册地三十九日喬成
功合喬成虎是親兄弟喬成功因没兒子過繼陳姓爲子總生喬小
五子喬成功把本身領名册地給了他種原不許他典賣以後喬小
五子陸續把地偷典小的倫價回贖地十日耕種乾隆五十八年有包

衣達董伸說這地是他主兒的地在

盛京戶部控告奉文撤地前任鐵嶺旗民案下把小的傳來訊供勒

令小的交地就含糊供認情愿交地所有供詞退呈小的寔俱未

画押後董伸合小的要地小的並沒讓他撤去也沒給他地租董伸

在鐵嶺防禦衙門控告小的兒子喬明遠繞赴

盛京戶部呈告的小的伯祖喬成功領名冊地是寔小的家祭掃的

產業內務府現有冊檔可查並不是董伸主兒的地也不是董伸

管下的壯丁只求呈明

盛京戶部行文內務府查小的伯祖喬成功紅册地就明白了是寔據

喬明遠供喬文王是小的父親餘供與喬文王供同據喬小五子

供小的是都京正藍旗李老各牛录四太王爺枝泒宗室佑倫太

門下壯丁董伸是小的本管包衣達小的祖父喬成功舊有領名

册地三十四日被小的陸續典當乾隆五十八年董伸赴

盛京戶部控告奉文撤田原地交董伸収領有內務府正白旗管下壯丁

喬文玉不肯交地說小的典給他的地原是他家的誣賴小的不是喬成功的親孫喬文玉合小的是兩旗分管他的祖是喬成虎小的祖是喬成功他的包衣達是康得伸小的包衣達董伸俱有丁冊可查只求呈明

盛京戶部行文內務府正白旗查明喬文玉是否係喬成功之孫有無開載喬成功戶口地冊就明白了小的爲什麼肯扶同董伸混供呢只求詳情是寔據董伸供小的是都京正藍旗李老各牛彔

四太王爺枝派宗室佈倫太門下充當包衣達四太王爺有坐落
鉄嶺界紅冊官地二百四十四日三畒被壮丁們偷典乾隆五十八年奉
主子諭帖吽小的查明此項偷典地畒開寫清單在
盛京户部大人臺下具呈蒙飭發前任旗民案下查辦各受典旗民
人等俱經照数指交地畒取有退領呈狀呈報現有案卷可查小的
将收領地畒招佃承種出租歷年衆佃户俱如数交租惟有小的
管下壮丁喬小五子将伊祖喬成功領名冊地偷典給内務府正白

旗管下壯丁喬文玉名下地十日喬文玉並不退地也不交租因此小的于乾隆六十年春間呈訴鉄嶺防禦衙門未蒙斷結被喬文玉之子喬明遠赴

盛京戶部控告的喬小五子偷典之地係伊祖喬成功領名冊地喬成功係小的王門下所管壯丁喬成功舊有領名冊地三十四日俱有地畝丁冊可查至喬文玉他是內務府正白旗海昇佐領下代管的壯丁他的包衣達是康得仲他祖父喬成虎原有領名冊地三十九日

小的並沒有冒認喬小五子合喬文玉寔是兩旗所管喬小五子之
祖喬成功寔係小的管下壯丁並非正白旗代管只求呈明
盛京戶部行查內務府正白旗如果喬文玉係喬成功之孫開有喬成
功戶口又有喬成功領名地冊小的情甘領罪是寔各等供據此遵查
乾隆五十九年前任防禦崔守興前任知縣阿昌阿審辦原案內開據
喬文玉供認祖種喬小五子地十日情愿退交董仲收領取有供詞退呈
存卷俱未畫押與喬文玉所供相符查得喬小五子與喬文玉二戶鉄

嶺並無存有丁檔可查據喬小五子供稱伊祖喬成功係包衣達萱
伸管下壯丁當即調查董伸催差丁冊實有喬成功之名並無喬文玉
之祖喬成虎之名據喬文玉供稱伊伯祖喬成功丁名地冊寔隸内務
府正白旗海昇佐領下代管並非董伸之主應有丁地各執一詞無憑
拆脈除將喬文玉等交保候傳外理合備造供冊呈送大部咨查核
示遵行等情詳報轉咨前來查喬明遠控董伸冒領伊祖喬成功
領名冊地一案前經本部行令該尉會同該縣查明從前審辯原

案如何斷理究係何項地畝着訊喬明遠輸服確供由縣照例妥擬

等因在案今據該縣等訊取喬文玉喬明遠等供稱喬成功領名

冊地係伊家祭産内務府現有冊檔可查並不是董伸主兒之産伊

也不是董伸管下的壯丁只求行查内務府冊檔等語兩造各執一

詞若不據伊等供詞行查明確經難折服兩造之心相應行文

盛京總管内務府轉飭正白旗佐領詳查該旗冊檔内有無喬明遠

喬文玉其名喬成功喬成虎等名下地畝現有各若干畝喬成功

喬成虎是否嫡親兄弟喬成功曾否將陳姓之子過繼爲嗣現在丁冊有無喬小五子之名逐一照冊查明咨覆以憑核奪可也等因秋發前來本旗照依來咨查得吾尔占丁冊內載大小子即喬文玉六十三即喬明遠並無喬小五子其名卷查雍正四年撥來正藍旗吾尔占家下人丁等入官地畝冊註有喬成虎地三十九日並無喬成功領名之地再喬成功喬成虎是否嫡親兄弟于原撥入丁冊內亦無喬成功喬成虎之名無可查考隨傳訊壯丁喬文玉等訴

稱切小的伯祖喬成功即和尚喬成虎即汞十當差丁冊內俱係乳
名從前在四太王爺家當差有幼主四位以後將王產分爲四
支各按各名下俱在都京正藍旗經管大爺甫倫太是董仲之
主再二爺 京璽是本旗包衣達解紱之主三爺是小藩河居住
高包衣達之主四爺吾尔占係小的之主于雍正年間因京璽吾
尔占二位公爺被事抄没家產時小的祖父喬成虎領名地畝報出
入本旗幕管以爲養贍家口伯祖喬成功領名地未入本旗因看

太妃坟祭掃當差所照寔非董伸之主名下地畝小的淚思大部存貯正
藍旗先年陳地畝印冊內未免兼註各主名字可憑但喬小五子名
叫陳宣當年陳宣之祖父過繼身伯祖喬成功爲嗣承種前地有祖
在日就歸田大府當差本旗並無伊等之名再乾隆二十四年併五十
七年賣給小的房契文約內非是喬姓俱係陳姓過契有案可驗
今他同董伸誣賴喬姓之地只求轉查寔爲德便等語即查閱丁
冊內和尚與彔十係同祖弟兄合將 喬明 遠 喬文玉所呈緣

由呈請轉覆等情據此相應呈

堂咨覆

盛京戶部希爲查辦可也爲此具呈

嘉慶元年九月

鎮守

盛京等處將軍衙門　　　　　　　　為咨行事左司案

呈本年九月初六日准戸部咨開為傳付事山東

司案呈嘉慶元年六月初八日准山西司傳付

內稱准綏遠城將軍咨准部咨此次

恩詔條內兵軍民人等分別賞給絹棉其八旗兵丁並

未聲明一案傳付各司抄録查照等因前来

相應抄单行文

盛京將軍查照可也須至咨者等因前来相應

抄錄原咨粘单咨行

盛京總管内務府衙門轉飭所属一体遵照可也

須至咨者

右　咨

盛京總管内務府衙門

嘉慶元年九月十一日

山西司為傳付事准綏遠城將軍烏　咨稱准部咨欽奉

恩詔内開一軍民年七十以上者許一丁侍養免其雜派差役八十以上者給與

絹一疋棉一斤米一石肉十斤九十以上者倍之一款臣部查例載軍民年七十

以上者准一丁侍養免其雜派差役八十以上者賞給絹一疋綿一斤米一石

肉十斤九十以上者賞給絹二疋棉二斤米二石肉二十斤百歲者題明
旌表均許一丁侍養免其雜派差役等因查得駐防兵丁年八十九十以上者
應否賞給之處並未指明本綏遠城兵丁可否照依此款分別賞賚
咨部查照示覆遵辦外如若准行所有八十九十以上者應賞絹綿等物價值請
部指示以便遵照在于本城房租項下動用置辦分別賞給等因前來查
乾隆五十五年欽奉
恩詔內開八旗滿洲蒙古漢軍兵丁七十八十九十以上者分別賞給銀兩又軍
民人等賞給絹棉等物此次

恩詔條內凡軍民人等分別賞給絹棉其八旗兵丁並未聲明相應咨覆該

將軍查照並知照山西巡撫相應傳付江南等十三司抄錄查照可也

盛京戶部　為咨行事農田司案呈前據曾氏六

品官等呈批催陳勲催下壯丁馮保住呈稱切小的之

母在日同桂老屋將小的胞姐代小兒于乾隆四十九年

間許給本城廂紅旗界住二堡居住的內務府廂黃

旂八十四佐領下壯丁王四之子王珍爲媳不意于乾隆五
十年間王珍逃走伊父母俱已亡故並無伯叔兄弟亦無近
族人等又兼小的父母亦俱亡故僅剩小的姐弟二人並無兄
嫂小的現係孤身尚在年幼與人傭工又無家屬妻室今
小的胞姐代小兒年已二十五歲雖許給王珍爲媳但伊逃走無
踪至今並無音信小的寔在艱窘無有養贍住處而王珍

迯走至今十有餘年小的屢赴王姓近族王老禿子王七王立
家探問杳無音信催問伊等尋找王珍迎娶日期
伊等声言各處業已尋找數次杳無音信伏思小的時常在外
與人傭工並無住處小的胞姐年歲已大現在族兄馮連印
家寄養而王珍迯走至今十數餘年杳無歸信無日
完婚小的寔無處安身養贍為此叩祈恩准轉行查問使

經本部

小的胞姐得帰完娶而小的免致被累泉寔為德便等情呈報到部當行㨿
盛京總管内務府咨挑廂黄旗驍騎校呈称随傳與族長王利王七
王極亮等到案訊拠伊等呈称身戶内七十一即王珍原定得戶部庄
官管下壯丁馮保住之姐為媳因家道艱窘未能搬娶伊在外各
處傭工時常回家並未逃走今蒙傳訊只得將此情
形声明伏祈恩准賞假尋找等語随勒限令其上

緊尋找去後今於八月初九日旋拠族長王立王七王極
亮等呈称情因在案下討限尋找户內王珍今各
處並無踪影委係逃走伏乞恩准轉咨註逃寔為德
便等情拠此復檢閱旂存冊內王珍從前並無呈
逃案拠今照依族長所呈咨行刑部註逃外理合將
此緣由呈明伏祈核轉施行等情轉咨到部經本

部以此案僅擬馮保住呈詞未足為擬該族長王利等
既称七十二即王珍原定得馮保住之姐為妻未能迎
娶等語其定親年分自必確知隨洛行
盛京揔管內務府轉飭該管官訊明該族長王
利王七王極亮等七十二即王珍寔係于
何年聘定馮保住之姐代小兒為妻之

處取具確供呈報轉洛到日以便照例
定斷至王珍逃走之處既經
盛京內務府徑行刑部本部勿庸辦理等因去後今于嘉
慶元年十月初一日准
盛京總管內務府咨擬驍騎校鄭義演呈稱差傳族長王利
王極亮等到案訊據伊等供稱小的戶內七十二郎王珍他父母

在日同媒人桂老屋原于四十九年間定得戶部六品官員下
壯丁馮保任之姐為妻是寔不敢謊供等供據此理合呈明伏
祈核轉施行等情轉咨前來查此案前據會莊官呈據馮保
任呈為伊父母在日將伊胞姐代小兒于乾隆四十九年間許給壯丁王珍為
媳而王珍即于五十年逃走至今杳無音信伊父母俱已亡故並無
伯叔兄弟亦無近族人等僅剩伊姐弟二人伊尚在年幼無人傭

支無妻室現今代小兒年已二十五歲伊現無処安身養贍
維艱懇祈查問康伊姐得婦完娶免致被累等情詳报
到部當経本部以王珍于乾隆四十九年間有無聘定馮保任之姐爲
妻王珍曾于何年逃走有無報逃案拟果否至今未回之處隨行令該
管官結报在案續据該管官报称傳据族長王利等呈称身户
内七十二郎王珍原定得馮保任之姐爲妻因家道艰窘未能搬娶

伊在外各處傭工時常回家並未逃走討限尋找並無蹤影委係

逃走等情復檢閱所存冊內王珍從前並無呈逃案捴今照依族長

所呈咨行刑部註逃外理合呈明等情詳報到部經本部隨行

令該管官訊明該族長王利王七王極亮等七十二郎王珍寔係于何

年聘定馮保住之姐代小見為妻之处取具確供呈報轉咨到日以便

照例定斷至王珍逃走之處既經內務府徑行刑部本部勿庸办

理等因亦在案今批該曾官振稱傳趙族長
王利等呈称身户内七十二郎王珍他父母在日同
媒人桂老屋原於四十九年間定得户部六品官
曾下壮丁馮保住之姐為妻是寔等情呈报
轉咨前来查律載凡期約已至五年無過不娶
及夫逃亡三年不还者并听經官告給执照别

行改嫁亦不追財礼等語今七十二郎王珍定婚之
時該管官既稱于四十九年局定其娶走雖未至
三年然既經期約已逾十年之久無過未行迎娶
應將馮保住之姐代小兒照依期約已至五年無過
不娶之例官為發給執照准其別行改嫁免追財
礼以結斯案除劄行管属六品官等遵照發給馮保住

執照諭令將伊姊代小兒准其改聘外並知照
盛京總管內務府可也須至咨者

右　　咨

盛京總管內務府

嘉慶元年十月十一　　　　　　日

筆帖式期成額

正黄旗佐領岳寧等呈爲咨送事據署理驍騎校事務掌稿

筆帖式張璸等呈稱由

堂批出准

盛京户部咨開農田司案呈前准

盛京將軍衙門咨開准户部咨准厢白旗滿洲都統衙門咨據本旗

佐領洛琿呈據咸安宮教習安貴呈稱身祖遺牛庄界玉白庄屯地方

居住之家人徐世英名下册地二伯九十畝内撥出地二伯四十畝接價銀

四伯二十兩又將徐廷貴廂正草房十五間接價銀四十兩並將徐世英
納租餘地十四畝六分又徐進孝名下納租餘地二十七畝四分因無力交
租一併退賣與
盛京工部五品官候敬屬下壯丁孫喜名下住種納租下剩徐世英名下
冊地五十畝徐進貴名下冊地六十畝接價銀一百四十兩又將徐克名下
廂正草房七間徐廷柱名下正草房五間接價銀三十兩並將徐進忠
名下納租餘地三十六畝一併退賣與正紅旗王君佐佐領下兵黃忠偉

名下住種納租又將徐進忠名下册地一伯零一畝接價銀一百三十五兩
徐崇名下廂正草房十三間接價銀三十五兩並將徐進忠名下納租餘
地三十七畝一分一併退賣與正紅旗王君佐佐領下兵黃林名下住種納
租又將僕人徐克等共二十五名接價銀三伯九十兩並將徐章名下
草房四間接價銀十兩一併價賣與內務府正白旗佛倫佐領下
壯丁徐寬名下為業其地俱入牛庄倉納糧而地價人口銀兩俱已
如數收清等情到部節經本部查據安貴之該叅佐領報稱伊祖

遺坐落牛庄處地畝人口族中人等准其接價変賣飭令各買主照契
管業等情報咨到部經本部行令京旗查明具結呈報並飭知買
主遵照等因去後今于嘉慶元年九月初六日准戶部咨准廂白旗滿
洲都統衙門咨據該參佐領報稱查佐領下披甲安貴所買祖遺
房地族中並無爭競等情具結報咨到部除將安貴所退前項納粮
餘地之處移付經會司查照辦理外並行文
盛京將軍工部內務府等衙門希即各轉飭買房地人之該管官查明

伊等係何項旗人應否居官考試置買旗地之處有無借名冐買詳查結
報並布飭令該界官將安貴所賣前項地畝坐落何旗界址與幼
印領是否相符並將徐寬價買前項僕人仍造具花名年歲清冊二・
送部以憑核辦至價買房間一節應俟查覆到日再行核辦可也等因
抄發前來本旗隨令差傳去後旋據棉丁徐寬呈稱切身用價銀三
伯九十兩買得都京滿洲廂白旗格琿佐領下咸安宮教習安貴之祖
遺坐落牛庄界王白庄屯地方居住之僕人徐珂等男女大小共二十五名

口又用價銀十兩接買徐璋名下草房四間二共作價銀四佰兩俱
賣與身名下爲業並非指名冒買是寔伏祈恳准接買寔爲
德便等情據此查得徐寬係本旗所屬漢軍旗人例應考試居
官其用價接買前項人口房間並非指名冒買查明屬寔之處併
將所買男婦大小人口造具花名細册二本加具印結一紙一併呈
請施行等情據此相應呈
堂咨送

盛京户部查照辦理可也等情據此爲此具呈

嘉慶元年十一月　日

正黄旗

嘉慶元年十一月　日造得

僕人花名年歲數目清册

内務府正黄旗缶寧佐領下棉丁徐寛價買僕人男女大小人口

花名年歲開列於後

計開

一戶另戶人僕徐珂 年六十二歲

妻張氏年四十七歲

子徐廷標年三十五歲

媳劉氏年三十四歲

另戶人僕徐璟 年三十八歲

母孀婦劉氏 年七十四歲故

讀秀知 好學 PDG

妻刘氏 年三十六歲

子小有子 年十一歲 故

女小五 年十歲

另戶幼丁小狗子 年十四歲

母孀婦張氏 年四十五歲

另戶人僕徐璋 年六十五歲

另戶人僕徐明 年五十歲

妻姜氏 年五十一歲

另戶幼丁二小 年十二歲故

母孀婦訾氏 年四十九歲故

另戶人僕徐廷桂 年二十五歲

母孀婦高氏 年四十五歲

妻吳氏 年二十五歲故

另户人僕徐廷桂 年三十 歲
母嬬婦徐氏 年五十三 歲
另户人僕大喜児 年十三 歲故
祖母嬬婦趙氏 年七十八 歲故
母嬬婦趙氏 年四十七 歲
以上男女大小共二十五名口
弟小六児 年十二 歲故

鎮守
盛京等處將軍衙門　爲咨行事左
禮司案呈准禮部咨開爲知照事儀
制司案呈禮科抄出本部彙題前事
一案相應抄錄原題知照該將軍遵照
辦理可也須至咨者等因前來相應抄

錄原咨粘单咨行

盛京内務府衙門文到照依单開節

婦等應得建坊銀兩專差妥協領

催持文前赴本衙門以便發給印領

赴部関領可也須至咨者

右　咨

盛京内務府衙門

計粘單一紙

嘉慶二年二月十六日

據

盛京將軍册送

正黄旗岳寧佐領下漢軍壯丁孫良茂之妻康氏自二十八歲孀居今七十八歲

正黄旗岳寧佐領下漢軍壯丁蘇得之妻崔氏自二十九歲孀居今五十五歲

正白旗吉善内管領下漢軍閑散老各之妻傘氏自二十七歲孀居今七十六歲

正白旗延福佐領下漢軍甲丁李文學之妻高氏自二十九歲孀居今七十八歲

PDG

正白旗延福佐領下漢軍壯丁王三臣之妻李氏自二十六歲孀居今五十三歲

以上五口俱屬孝義兼全阨窮堪憫應請給銀建坊造冊保送前來均

應如所請准其

旌表俟

命下之日行文該將軍各給銀叁拾兩聽本家自行建坊其該處節孝

祠內設牌之處照定例遵行等因嘉慶元年十二月十四日題

十六日奉

旨依議欽此

盛京戶部　為咨行事農田司案呈嘉慶二年三月初十日准

盛京將軍衙門咨称開原城守尉呈称正黄旗佐領哲欽呈称，

衣正黄旗英敏佐領下壯丁刘福呈称身祖刘大名下原有

坐落正黄旗界金家寨屯處入開原倉納粮紅冊地五百零四畝，

于乾隆三十年間被水冲沙壓地二百四十四畝，奉文撥補得正黄

旗界王多羅樹屯居住一佐領下壯丁達其那名下餘地十二畝，又補

得高常得名下餘地四十二畝、又補得佟、保名下餘地六十畝

又補得白八名下餘地三十畝，以上四名下共撥補地一百四十四畝，今

將達其那名下餘地十六畝、按價銀四兩賣與一佐領下壯丁巴音

岡名下為業、高常得名下餘地四十二畝、按價銀十四兩賣與一

佐領下壯丁得祿名下為業、佟保名下餘地六十畝、按價銀二十兩賣

與一佐領下壯丁周勤名下爲業白八名下餘地三十畝價銀

十兩賣與一佐領下壯丁白保名下爲業等情該界官查明買

賣兩造人等均係包衣正身旂人應准給官考試其出賣地數

均與仰領相符族中人等並無爭競取抄買賣兩造各呈詞

加結呈報轉移前來查劉福賣地一案雖抄該界官查明伊等

均係正身旂人應准居官考試結報轉咨前來但伊等究係
正身旂人應否准其居官考試其出貢撥補之地是否當差
官地之處該管官並未加結報咨非行查明確难以核办相應行文
盛京總管內務府轉飭該管官遵照指查情節詳細確查声明
加結呈報咨覆到日再行核办可也須至咨者

右　咨

盛京總管內務府

嘉慶二年三月　二十一　日

盛京戶部　為咨行事豐田司案呈前准

福陵廂白旗索渾佐領下閑散胡爾礼呈為伊姐大妞聘

集孫成之侄孫萬鎰為媳孫萬鎰逃走七八
年未回伊曾商之孫萬鎰之叔孫成尋找孫
萬鎰完婚孫成已尋數次並無踪跡于去歲
聞孫成同伊族人孫開孫翰等立給退婚文
契今將伊姐另聘連退婚文契一紙一併呈送

等情一案经本部查律載凡約期已至五年無

過不娶及夫逃亡三年不还者并听经官告給

批照別行改嫁亦不追財礼等語随将退婚文契

一紙咨送

盛京總管内務府轉飭該管官將孫成等傳集判案

詳查孫萬鎰于乾隆五十二年間有無聘定胡畜
礼之姐大妞為媳孫萬鎰是否于五十四年外逃走
至今未回孫成等果否于去歲間同孫開等立給
退婚文契之處逐一詳查明加結連退婚文契一
並呈報洛要犯等因去後于今嘉慶二年三月十一日准

盛京總管內務府咨據正白旗驍騎校阿林保
等呈稱據族長壯丁孫成壯丁孫開孫翰等
結稱切小的侄孫萬鎰即得福于五十四年逃走
在外曾報過逃案至今未回曰從前聘定得唐
姓之女為婚不意去歲唐親家追得完婚惟尋

找孫萬鎰數次並無蹤影伊媳年已三旬理宜聘娶
小的等公同商議情愿給過退婚一紙為証倘若日後孫萬鎰回家不允
之際有小的等承管是寔伏祈恩准轉禀寔為德便
等語查得壯丁孫萬鎰即得福寔係在逃有案理合
保結併將原退婚文契一紙呈送轉禀等情轉咨前來

查此案前經本部查明定律行令該管官查明孫萬鎰有無聘定胡畬里之姐大妞為媳孫萬鎰是否逃走至今未回孫成果否同孫開等立給退婚文契之処遂一詳查声明加結呈报等因去後今据該管官报称族長孫成等結称孫萬鎰即得福于五十四年逃走在外曾报過逃案至今未回曰從前聘定唐姓之女為婚不意

十六歲追得完婚惟尋找孫萬鎰數次並無蹤跡伊媳年已
三旬是以公同商議情愿給過退婚憑据一紙為証等
語自應照律徃合該管官發給執照另行擇聘免
追財礼以結斯案相應將退婚文契一紙咨送
三陵總理事務衙門轉飭該管官發給胡畲里執照徃將伊
媳大妞另行擇聘仍知照

盛京總管內務府轉行飭知該管官遵照可也須至咨者

右　　咨

盛京總管內務府

嘉慶二年三月　　二十一　　日

郎中李廣福

廂黃旗佐領八十四等呈爲分撥地畝事據本旗驍騎校鄭
羲演等呈據本旗莊丁程明官小達子等呈稱情因廣寧屬巨
流河界內坐落養猪圈子處有身曾祖程萬成名下入內倉
納粮紅册地三百一十一畝五分近因身等分居各爨恐將來納
粮不齊今由此地內撥出地六十六畝分與族侄程廣名下納粮下
剩地二百四十五畝五分仍註在身曾祖程萬成名下納粮但此
項地畝寔應程廣承分管業並不與族中人等相干亦無另

有應分之人是寔伏祈轉咨分撥更註等情據此查得壯丁
程廣所分程萬成名下册地旗中並無爭競亦無另有應分
之人隨拘驗倉發印領坐落村屯界址人名地數均屬相符理
合保結呈明伏祈核轉施行等情據此相應加具印結一紙呈
堂咨行
盛京户部可也爲此具呈
嘉慶二年三月日

正黄旗佐領岳寧等呈為分撥地畝事據驍騎校石雄等呈
稱據本旗線丁侯進彩即大小侯三小侯進[illegible]侯錦等呈稱情因身
等之伯曾祖侯成惠名下[illegible]冊地一伯六十八畝坐落濡城北正黄
旗界王指揮屯處入内倉納粮但身等分居另爨誠恐每年辨錢粮
不齊關係非輕今身等情願將伯曾祖侯成惠名下紅冊地一伯六十
八畝內分註小的侯進彩即大小名下冊地十八畝分註侯三小名下冊地
十八畝分註侯進亮名下冊地十八畝下剩地一伯一十四畝盡行更註侯

錦名下耕種以便各頋納粮庶于

國課不致有悞以免日后拖欠之累但此項地畝寔係小的等應分夥

産族中並無爭兢是寔為此伏乞案下恳准轉咨分撥更名註冊各

頋納粮寔為德便等情據此查得本旗緑丁侯進彩即大小侯三亦

侯進亮侯錦等分撥伊伯曾祖侯成惠名下册地但此項地土從前

俱着落在侯錦名下管業迨因侯進彩即大小等爭控到署節經

查訊伊等願懇將侯成惠名下原立册地九日計五十四畝係屬夥産

顧懇按作三股均分至雍正四年間續首淤生地十九日計一伯一十
四畝係侯錦之高祖侯成惠自立之產應歸着在侯錦名下承受
管業等情業經加結聲明咨報大部在案今准部覆自應俯如
所詳准其將前項冊地均分各管各業以結斯案至伊等分更地
領一節另行加結呈報等情復查得此項地畝既係侯成惠自立
之產寔應伊等承分管業再查伊等遠戶族中並無爭兢隨拘
驗納糧倉發印頒均屬相符無異之處加具印結一紙理合呈請

旌行等情據此相應呈

堂咨覆

盛京戶部查照更註可也等情據此為此具呈

嘉慶二年三月　　日

盛京戶部　爲咨行事經會司案呈准戶部咨開本部議覆

盛京戶部題銷各城乾隆六十年分餘地考成一案嘉慶

二年四月二十八日題五月初一日奉

旨依議欽此爲此合咨前去欽遵查照施行并將相應

照依原文抄錄粘单移咨

盛京内務府衙門可也須至咨者

右　　咨

盛京内務府衙門

嘉慶二年閏六月　二十六　日

PDG

戶部為蠲地考成事山東司案呈戶科抄出本部等部議覆
盛京戶部侍郎伯麟題
盛京等城乾隆六十年蠲地考成一案嘉慶元年十一月二十七日題嘉
慶二年二月初四日奉
旨該部察核具奏冊併發欽此欽遵於本月抄出到部該臣等會查得
盛京戶部侍郎伯麟疏稱查
盛京蠲地例應按年造報考成今乾隆六十年分除金州熊岳蓋州等
三城被旱成災、題請蠲免蠲剩租銀歸於丙辰年為始按次分年
代征在案茲杪

盛京本城復州熊岳遼陽牛庄岫岩鳳凰城廣寧開原錦州金州
盖州義州
興京旗各所局等處以及
盛京內務府官庄戶部官庄錦州官庄將乾隆六十年分額征續征新征
等項餘地租銀又錦州官庄未完乾隆五十九年分拖欠租銀數目
各造具已完未完考成清冊到部合將冊造之
盛京本城以及各處應征應免應緩餘地租銀數目分晰彙冊报部
查核至此案准催督催乾隆六十年分餘地租銀各官惟錦州官

庄未完本年額征餘地租銀三百八十四兩二錢六分五厘一毫定屬

怠忽其承催督催各官理合声明題參分别查議仍嚴飭該處將前

項未完租銀作速催征完報並被冊開

盛京等城并各官庄乾隆六十年原額餘地一百三十六萬三千七百九十

六畝六分三厘六毫原額租銀八萬四千四百八十一兩六錢八分二厘零又

新收

盛京等處入官征租地一萬三千五十四畝應征租銀七百八十七兩三錢

八分五厘內除撥給民員催征並絶嗣入官留寫寡獨養贍以及除租

征糧共地三千六百二十三畝五分應除租銀二百一十二兩二錢二厘是應征租地一百三十七萬三千二百二十六畝七分三厘六毫租銀八萬四千九百八十六兩八錢六分五厘零內除金州熊岳歸州等三城被災應免征地一萬八千七百八十七畝九分八厘二毫免征銀一千三百一十五兩一錢五分八厘零其蠲剩分年代征地七萬八千四十二畝三厘八毫代征銀五千四百六十二兩九錢四分二厘零內嘉慶元年代征地三萬四千一百三十九畝三分三厘五毫代征銀二千三百八十九兩七錢五分三厘零嘉慶二年代征地三萬四千一百三十九畝三分三厘五毫代征銀二千三百八十九兩七錢五分三厘零嘉慶三年代征地九千

七百六十三畝三分六厘八毫代征銀六百八十三兩四錢三分五厘零現應征地一百二十七萬六千三百九十六畝七分一厘六毫按則征租每畝五分六分七分不等共應征租銀七萬八千二百八兩七錢六分四厘零內已征完地一百二十七萬九百一畝九分五厘六毫已征完地七萬七千八百二十四兩四錢九分九厘零未完地五千四百九十四畝七分六厘未征完銀三百八十四兩二錢六分五厘零將承催督催各官已未征完職名造冊送部等語查

盛京餘地先經原任理藩院尚書新柱條奏按地畝之高下于乾隆三十一年爲始分別等則征租造報考成經戶部覈准歸年遵照辦理在

案令被該侍郎造報
盛京各城以及各處官庄乾隆六十年原額地一百三十六萬三千七百九
十六畝二分三厘六毫原額租銀八萬四千四百一十一兩六錢八分二厘
零戶部核與上年實征地數租銀俱屬相符其新收地一萬三千五
十四畝應征租銀七百八十七兩三錢八分五厘按冊造新收地數租銀
核算并扁相符所有開除撥給民員催征地一千三百一十九畝八分應除租
銀七十五兩一錢五分四厘應于奉天府府尹具題乾隆六十年民典
旂入民地考成案內查核開除除租征銀地七百四十八畝五分應
除租銀四十四兩九錢一分查與該侍郎具題乾隆六十年旂地考成

案内新扒項下地数相符開除絶嗣入官征租地一千五百五十五畝六分應除租銀九十二兩一錢三分八厘係留爲寡獨養贍之用應毋庸議至金州熊岳歸州等三城被灾應免征地一萬八千七百八十七畝九分八厘二毫應免租銀一千三百一十五兩一錢五分八厘零分作二年三年代征地七萬八千四十二畝三厘八毫代征銀五千四百六十二兩九錢四分二厘查與被灾案内豁緩地畝租銀各数均屬不符應令該侍郎查

覆 具題

明声覆报部寔在應征地一百二十七萬六千三百九十六畝七分一厘六毫按則征租每畝自五分六分七分不等應征租銀七萬八千二百八兩七錢六分四厘零内已征完地一百二十七萬九百一畝九分五厘六毫已征完銀七萬七

千八百二十四兩四錢九分九釐零未征完地五千四百九十四畝七分六釐
未征完銀三百八十四兩二錢六分五釐零户部按各城寺則核實應征租
銀數目相符既拠該侍郎將承催督征各官已未征完職名造冊送

部分别查議兵部查定例

盛京旂地者成如經催之員一千兩以下一年内通完者紀録一次一千兩以上三千
兩以下一年内通完者紀録二次三千兩以上一年内通完者紀録三次督催
之員五千兩以下一年内通完者紀録一次五千兩以上一萬兩以下一年内通完者
紀録二次一萬兩以上一年内通完者紀録三次如催追不完督催之員

欠一分者罰俸三個月等語今户部核定乾隆六十年分餘地租銀除
督催未完不及一分之錦州副都統台費蔭承催未完不及一分之委署
主事海慶均例無處分毋庸議應將經征一千兩以下全完之承催官
九品催長張恩明張自然食餉催長李孔寅七格照例各准其紀録一次
佐領唐阿李孔亮于恒寿史逢亮俱係兵丁應各准其紀録一次註册俟得
官日再行補給等因嘉慶二年四月二十八日題五月初一日奉
旨依議欽此爲此合咨前去欽遵查照施行

正黃旗佐領岳寧等呈為咨送事據驍騎校石雄等呈稱據[illegible]
兵蘇起雲呈稱切小的長子蘇天成性頑嗜酒不遵父訓因此逐
出另住終日酗飲任性胡為詎於本月十五日身因有事在外　不
意天成逞醉來家身父蘇俊德年已七十九歲用言教訓伊竟
不服敢用言頂撞寔屬不法身由家聞知隨同族人用繩縛住似此性
悍之子若不早治誡恐將來別生禍端只得叩懇案下辦理施行等
情[illegible]據查得酗酒之蘇天成係兵蘇起雲之長子現年二十八歲既

酗頑不法呈送前來，今將蘋天成鎖項併原呈一紙及兵蘋起雲一

併呈請施行等情，據此相應呈

堂咨送

盛京刑部按律擬斷可也，等情據此，為此合呈

嘉慶二年閏六月　日

盛京刑部 為咨送事肅紀前司案呈嘉慶二年閏六

月二十九日准刑部咨開奉天司案呈准

盛京刑部咨稱准奉天府府尹咨據

興京理事通判詳解民人邵添志姦拐旗女梅兒狗

被獲一案詳冊內稱梅兒狗懷孕未產飭交

伊父梅朝亮保領候提將拐犯邵添志鎖併招解

到部當經本部查梅乜狗係被姦拐之犯必須
到案質審明確方誠信讞節次行府轉飭
該廳俟梅乜狗生產滿月後即行送部
質審去後續於二月二十七日據該廳將犯女
梅乜狗詳解到部審得邵添志與梅乜狗

之父梅朝亮素相熟識時常往來梅乂狗並不避忌乾隆六十年十二月間邵添志胳膊跌傷梅朝亮將該犯留在耳房存宿調養至嘉慶元年二月間梅乂狗之父兄外出未歸是夜梅乂狗之母列氏患病令梅乂狗至耳房取水適邵添志未睡遂與梅乂狗調戲成姦後遇便宣淫不記次數

迨至七月十五日邵添志恐梅乂狗娘孕敗露遂與梅
乂狗商允同赴被获送部嚴審屬寔應將邵添
志照和誘知情為首例擬遣改發以足四千
里面刺烟瘴改發字樣咨送奉天府定地
充軍至配所折責曾東梅乂狗係被誘知情

之人應照藏等滿徒例擬杖一百徒三年係犯
姦婦女杖罪的決徒罪收贖飭交伊父梅朝亮
收領並向該犯名下追出收贖徒罪銀二錢二分五厘送
部官相應咨查等因前來據此卯添志等均應
如該侍郎所咨完結查該犯等事犯在本年四月二十一日

欽奉清理庶獄

恩旨以前仰(卽)添志所擬軍應減為杖一百徒三年

並免剌字梅七狗所擬徒罪應為杖一百的

決發落毋庸着追收贖銀兩仍令照例彙

題再查姦生男女例應責付姦夫收養

今梅七狗與邵添志姦生之子有無責付

姦夫收養作何辦理之處咨內並未敘
明應令該侍郎查明照例辦理等因
前來准此遵照部文除將擬軍減為杖
一百徒三年並免刺字之邢添志開具該犯
年貌疤痣箕斗咨送奉天府府尹衙門
定地充徒至配所折責四十板並梅七狗姦

生之女已死應毋庸議外查擬徒減為杖一百
之梅七狗供係內務府正白旗管下壯丁梅
朝亮之女相應咨送
盛京內務府轉交該旗照擬發落交伊父
梅朝亮收領此案仍照例彙
題可也須至咨者

右　咨

盛京内務府

佐領延福等呈爲分撥地畝事據正黄旗驍騎校石雄等呈稱據線丁雷起林等呈稱情因小人之曽祖雷世忠名下原紅册地三伯三十一畝坐落瀋城北正黄旗界内正良屯處入内倉納粮近因分居另爨誠恐每年湊辦錢粮不齊閡係非輕今小人與堂叔雷亨德商議情願將小人之曽祖雷世忠名下紅册地三

伯三十一畝內分註堂叔雷亨德名下地一伯八十七畝下剩地一伯四十四畝仍在身

曽祖雷世忠名下以便各領納粮庶於

國課不致有悞以免拖欠之累矣但此項地畝實係小人等應分之地族中並無爭競是實爲此伏祈案下恩准轉咨分撥註冊各領納粮實爲德便等情

據此查得本旗綫丁雷起林雷亨德等分撥伊曽祖雷世忠名下地畝實應伊二人承分之產自應更註雷亨德名下冊地一伯八十七畝下剩地一伯四十四畝仍留註雷世忠名下以便各領納粮遠戶族中並無爭競再查驗伊等所

執倉發印領人名地數旗界村屯均屬相符無異之處加具印結一紙理合呈

請施行等情據此相應呈

堂咨行

盛京户部查照分撥更註可也等情據此爲此具呈

嘉慶二年七月　日

正黄旗驍騎校石雄等呈為辭退差役事據本旗打牲甲丁周三達子呈稱切身現年五十八歲充當打牲兵役十數餘年並無過犯亦無脫累官差今仍欲食餉當差奈因家道貧寒無力喂養馬匹不能出邊圍獵是寔為此伏祈案下恩准辭退另行揀選補放實為德便等情據此查得打牲甲丁周三達子委係孤寒無倚不堪應役與伊所報無異伏祈轉呈恩准辭退可也等情據此為此具呈

嘉慶二年八月　日

盛京户部　爲咨行事農田司案呈前准

盛京刑部咨拟額駙楊古里看坟人刘三達子呈控包衣

旂人任六得临婚一案到部經本部往返行查訊取各供行准

盛京揔管内務府咨拟正白旂牛彔處呈拟驍騎校阿林保

查得兵任四得等寔係正身旂人例應居官考試加具印

結呈送等情轉咨到部復經本部以額駙楊古里看坟

家人刘三達子之弟刘進謀聘定旂人任六得之妹為妻並未成婚應照例斷離令任六得將伊妹七妞另擇正身旂人改聘其女家主婚之任宋氏訊係從前不知刘進謀係看坟家人應毋庸議再刘進謀所聘任宋氏之女為妻之處既係刘三達子主婚應將刘三達子照律擬杖八十其媒人尚洪楊朝林如係知情固應照律科擬

恩詔寬免至應追財禮一節其列三達子當年為婚之時
是否知良賤不許為婚律例應查訊明確再行辦理隨行文
盛京將軍衙門轉飭正黃旂佐領裕進保將列三達子傳
訊伊從前為婚之時是否知良賤不許為婚律例之處
歸取確供呈報以憑辦理並行文
盛京總管內務府轉飭正白旂佐領飭知任六得等遵照

其所受財禮應追入官給主之處俟查覆到日再行飭知
部結一紙附卷再查此案僅止違例為婚係本部專辦之
案今既擬結毋庸咨覆
盛京刑部等因去後今于嘉慶三年三月十九日准
盛京將軍衙門咨據正黃旗滿洲協領武尔登額呈據佐領
格進保驍騎校富勒恒額等呈稱隨將戢佐領下燕管都

京正黃旗額駙楊古里家下看坟之劉三達子傳喚到署訊
問得劉三達子供伊供称于乾隆五十四年十月間煩媒人尚
洪楊朝林等定得任六得之妹七妞給弟劉進諒為婚之
時俱有媒証並無冒報正身旂人說是看坟家人来着伊
等要說不給彼時不敢接收小的財禮再小的在村屯
居住寔不知良賤不許為婚律例只求公斷就是恩典

了不敢謊供所供是實理合取据刘三達子錄供備文

聲明呈報等情轉咨前來查此案既批該佐領格進保

傳訊刘三達子供称伊在村氏居住實不知良賤不許為

婚律例只求公斷等語自應照例將任二八得所收財禮

如數追出交給刘三達子收領以結斯案相應行文

盛京總管內務府轉飭該管官作速在任六得名下將從

前所收財禮如數退交刘三達子收領並行文

盛京將軍衙門轉飭該蕪管佐領飭知刘三達子遵照

自行收領可也須至咨者

右　咨

盛京　總管內務府

嘉慶三年三月　二十六　日

一佐領延福等呈爲咨行事據會計司催長張思明等呈稱准

盛京戶部咨[illegible]准

盛京將軍奉天府府尹衙門希爲轉飭該旗民地方俟委員到日

遵照前劄即行會同東公查報等因去後今於嘉慶三年

[illegible]

盛京將軍衙門咨據[illegible]嶺掌記所禦呈珂鐵嶺縣知縣賽尚

阿等呈稱職等遵[illegible]旨會同內務府委員阿林保攜帶紅餘地

冊馳赴該處傳集旗民人等親至地所查勘得民人車文川等名
下浮多地五百七十七畝九分內於嘉慶元年四月間撥補鑲白旗人
刁五十六鄭應時地一段共三十畝除撥下剩浮多地五百四十七畝九分
查非撥補未領之地其爲隱種庄頭缺額官地無疑當將前地會同
按段照數措交庄頭方錦收領取具交領各呈在案再庄頭方錦
名下缺額官地七百五十四畝六分除現領地五百四十七畝九分尚短缺
額官地二百零六畝七分職等仍另行確查措交呈報外所有職等

會查指交過地畝緣由造具地段畝數各冊交領呈状呈送等語查

串文內既係隱種庄頭方錦名下官地因應照例科擬但伊業經

物故應毋庸議至查庄頭方錦名下缺額地七百五十四畝六分除現領

地五百四十七畝九分之外尚短地二百零六畝七分該旗民地方官會同

委員等既稱另行確查指交呈報應俟查報到日再行核辦除將

退領呈各四紙地段印冊各二本附卷備查外相應知照

盛京總管內務府可也等因前來查得本屬庄頭方錦名下缺額

官地七百五十四畝六分業經本衙門於嘉慶二年十一月初九日咨催
在案又於十一月十八日復行咨催亦在案屢經催追並未聲明今
准來咨內稱維經撥補缺額官地五百四十七畝九分尚短地二百零六
畝七分但事關
國家官地碍難任其久缺相應仍咨行
盛京將軍奉天府府尹衙門希爲轉飭該旗民地方官務將缺短官
地二百零六畝七分作速詳查補足原額聲明呈報幸勿仍前遲緩

致干未便可也理合呈請轉呈等情據此相應呈

堂咨行

盛京將軍
奉天府府尹衙門查照可也等情據此爲此具呈

嘉慶三年三月　　日

盛京刑部　爲咨送事肅紀後司案呈嘉慶三年四月初九日准

盛京內務府咨送銷逃之壯丁站住一犯到部隨

訊據站住供小的是內務府廂黃於八十四佐領

下交線差壯丁年二十七歲在城西油葫芦

駝子居住家有母親哥哥還有女人別無

親人小的於本年三月初八日出外賣工多日未回

近因無有工作自行回家聽說管主報了逃

小的就自行投到本管處把小的送到部裡
銷逃來了小的在外並沒為匪亦無一定住
處初次逃走是寔等供據此隨查閱本部本年
逃檔內與該犯所供逃走年月相符查例載
凡各省駐防兵丁閑散人等初次逃走者無論
被獲自回俱枷號一箇月鞭一百等語今審得

壯丁站住寔係初次逃走研訊在外並無為匪

情事應將該犯照初次逃走例擬枷號一箇

月鞭一百但該犯逃走在本年三月十二日清

理庶獄

恩旨以前所得枷責之罪悉予寬免圈銷逃檔咨送

盛京內務府飭交該旗嚴加管束可也須至咨者

右咨

盛京内務府

嘉慶三年四月　十二　日

筆帖式福隆阿

盛京户部　爲咨行事農田司案呈前准

盛京總管内務府咨挑補黄旗署理驍騎校事務頂帶

領催豐伸等呈称批線丁程文傾呈称身曾祖程

萬孝名下紅冊地三百二十四畝內撥出地四十二畝接價銀一

百兩賣與族兄程喜名下納粮又批甲丁程洪功呈称身高

祖程萬孝名下紅冊地三百二十四畝又撥出地四十二畝接價銀

一百兩亦賣與族叔程喜名下納粮共下剩地二百四十畝仍註

程萬孝名下納粮坐落本城廂紅旗界郎家堡處入丙倉

納粮等情該管官查明伊等俱係漢軍正身旗人應准
居官考試其出賣地數與印領相符族中并無爭競亦非
當差官地取具買賣兩造各呈詞加結報咨到部經本部
以程文順等價賣領名冊地與庫貯紅冊地數不符隨行
令該管官查明結報咨覆等因去後今于嘉慶三年四
月初八日准

盛京總管內務府咨擬廂黃旗驍騎校鄭奎演呈稱

隨將程洪功等差傳到案訊擬伊等呈稱身堂高祖

程萬孝領名下原有紅冊地四百零八畝內撥出地八十四畝

于嘉慶元年六月間有嫡孫程良等價賣與族侄程洪

功名下納粮由此地內又撥出地八十四畝于嘉慶三年三月間

有程之順等價賣與族兄程喜名下納粮以上二項共撥

地一百六十八畝寔〔實〕剩地二百四十畝仍註程萬孝名下納粮局
寔等情加結連印領二紙一并呈送轉咨前來查此案既據該
管官声明加結連印領二紙一并呈送前來隨核閱送到印領
内載地数與本部庫貯紅冊地数均屬相符應准其更名
除劄行内倉監督等照依所賣地数勾銷註入買主名下
納粮外并行文

盛京將軍衙門將賣地文契鈐印給買主收執飭該界官俟

年底造入過地總冊內報部查核并將印領一紙仍咨送

盛京總管內務府轉飭該管官飭交本主收執可也

須至咨者

右　咨

盛京總管內務府

正黃旗佐領強謙等呈為咨覆事據驍騎校石雄等呈稱由

堂抄出准

盛京戶部咨開農田司案呈嘉慶三年四月二十日准

盛京將軍衙門咨據總理八界協領趙澍呈據廂藍旗查界佐領巴力

善呈稱據內務府正黃旗岳寧佐領下閑散臧得與臧佛保臧七達

子等呈稱身等曾祖臧自魁名下坐落瀋城廂藍旗界內馬西三

家子處內倉納粮紅冊地十九日於嘉慶元年在地邊游生地約有

二十四畝餘於二年在地邊淤生地約有二十四畝餘身等不敢隱匿
情願首出註入身等各名下仍在內倉納粮等情該界官查明藏
得與藏佛保藏乜達子等首報伊等曾祖藏自魁名下紅冊地邊於
嘉慶元年淤生地二十四畝二年淤生地二十四畝二年共淤生地寔
有四十八畝從前並未報過淤生亦無各項関碍並非另段私開希
圖倖免花利寔應伊一人承受之處理合加結呈報等情轉咨前來
查藏得與藏佛保藏乜達子等首報伊曾祖藏自魁名下淤生地畝一

等雖據該界官查明結报前来但此項地畝是否當差官地應否
伊一人承受之產族中有無爭執之處非行查明確難以核辦相
應行文
盛京總管内務府轉飭該管官遵照查明加結报咨到日再行核辦
可也等因抄發前來隨令差人傳喚去後旋據壯丁臧得興
臧佛保臧七達子等呈稱情因身等之祖臧自魁名下坐落
瀋城廂藍旗界内馬西三家子處原有納粮紅册地十九日身

等於嘉慶元年在册地邊滋生地約有二十四畝餘於嘉慶二年
在册地邊滋生地約有二十四畝餘二共滋生地約有四十八畝且小的
等俱係庄農之人不懂衙門事体是以就近在該界首報滋生
未經赴衙呈報當經該界查明報部在案今經大部駁查
身等首報滋生地畝是否當差官地應否身等承受之産
族中有無爭競之處等語隨將小的等傳喚到旗詰訊小的
等所報滋生地畝原因小的等于嘉慶元年二年在身等之

祖臧自魁頂名册地邊開成滋生地四十八畝不敢隱匿隨在
該界首報入册納粮且此地係身等之祖臧自魁當年自立
開墾之地並非當差官産只應小的臧得與臧佛保臧七達
子三人承受族中並無爭競是寔今蒙傳訊只得據寔聲
明伏乞恩准咨部註入身等各名下納粮寔為德便等情據
此查得壯丁臧得與臧佛保臧七達子等俱係本旗當納線
差壯丁係屬正身旗人其首報伊等之祖臧自魁名下紅

册地邊滋生地畝寔係伊祖臧自魁自立之産並非當差官地
應伊等承受遺産族中並無争競是寔合將查明屬寔
之處加具印結一紙呈請施行等情據此相應呈
堂洛覆
盛京户部查照註册可也等情據此為此具呈
嘉慶　三年六月　　日

盛京刑部　為轉飭事肅紀左司案呈嘉
慶三年九月初三日准奉天府府尹衙門
咨開為詳請咨查事拠海城縣知縣恩古達
詳稱嘉慶三年六月十二日拠八岔溝鄉約龎
三祥禀送賊犯王忠到縣拠此隨訊據王忠供

小的是内務府廂黃旂敖保佐領下人册名
鎖子年二十四歲在案下城南官馬山居住
充當棉線差使父母早死有兄弟王二小
別無親人了嘉慶三年五月二十九日夜裡
小的行窮八岔溝事主龐三祥家的衣物

當錢花用不料被龐三祥把小的拏獲送
案的是寔等供據此查應准考試挑差出
仕正身旂人犯竊例應銷除旂檔收入民籍
征丁會賊犯王忠即鎖子是否應准考試
挑差出仕正身旂人卑縣無凴確查應請移咨

盛京内務府衙門查明辦理理合具文詳請移咨
等情據此相應移咨為此合咨貴部查照施
行等因前來准此相應行文
盛京内務府轉飭該旂查明該犯如寔係正身
旂人即銷除該犯本身旂籍徑行知照奉天府

府尹衙門飭知該縣可也須至咨者

右 咨

盛京内務府

嘉慶三年九月初五日

筆帖式陳五叙

佐領延福等呈爲咨行事據掌儀司催長高銘等呈稱由廣寧前
往都京送榛子去之正黄旗領催孫朝臣跟役一名園丁三名騎馬五匹祈爲咨行
盛京戶部由廣寧起將伊等人食口米喂馬草束給發粮草单外仍將伊等
持去沿路支領人食口米喂馬草束之票希爲照例轉咨到京之日即便
換給回票可也等情據此爲此具呈

嘉慶三年十一月

佐領延福等呈爲轉飭該界嚴行禁止事據掌儀司
催長穆克登額等呈稱據牛庄正黃旗界内板子屯居
住之園頭吴鐸報稱小的看守岫巖廟黃旗界松坨子官
山溝道菓木樹四處内有接梨山里紅係歷年採取
上用口味之項其兩傍榛楷俱係年年修理以備採榛交官
應用即葛滕杏條黃稗草菠蘿葉等項亦係採取
封筐盛裝進

貢之物雖撥派壯丁不時看守但附近居住旗民人等徃徃
恣意放荒及偷砍柴薪禁止不住寔與
口味官差大有關碍無奈叩祈轉爲行文出示曉諭各
屬旗民人等禁止放荒砍柴庶與官差大有裨益等情
據此查得園頭吴鐸呈報岫巖廂黄旗界官菓山場
四處坐落松坨子北溝一處東至山西至山南至路北
至山大偏嶺南溝一處東至山西至山南至山北至路石

橋子北溝一處東至山西至山南至路北至山細峪南溝

一處東至山西至山南至山北至路四至分明坐落界址

俱與仰冊相符寔係歷年採取

口味以備進貢之項若由附近居住旗民人等任意砍柴放

荒傷損菓樹寔與

貢物閒係非輕除本衙門出示曉諭外相應呈請咨行

盛京將軍衙門

奉天府府尹衙門轉飭該管地方官在官山菓林之處

出示曉諭各屬旗民人等嚴行禁止可也等情據此需

此具呈

嘉慶三年　月

佐領延福等呈爲咨取粮草单事據管理三旗内管領事務内管領

金特赫等呈稱今往都京送二次蜜灘山里紅書喜梨等項菓品

之執事人李發曹明經甲丁二名跟役二名騎馬六匹馱馬一匹伊等人

食口米喂馬草束祈為咨部照例給發外再將伊等持去沿路支

顧人食口米喂馬草束之票希為照例到日即便換給圓票理合

呈請咨行

盛京户部可也等情據此為此上呈

嘉慶三年

盛京戶部

為咨行事農田司案呈前經本部會辦旂人張糴

控內務府塩庄頭趙自春佔伊呈討牛庄界葦塘等情一案叠經

本部行挻牛蓋二城各旂民官報称乾隆四十九年內務府司庫叅

達會同地方旂民官提立塩廠四至繪畫貼說加結報咨到部本

部行准

盛京將軍衙門派委協領安平奉天府府尹衙門派委治中張

保齡及總管內務府派委協領尚奎各出派大員會辦到部復

經會同行文

盛京將軍衙門轉飭牛莊二城防守尉等會同海蓋二城知縣親

詣鹽廠處所就近傳喚張耀眼同兩造人等秉公詳細確查乾

隆四十九年內務府司庫徐瑾前往會同該旂民地方官將鹽廠

處所有無分清界址憑何根據提立四至挖立封堆所提鹽廠四

至封堆界址有無間碍錯謬是否塩庄頭趙成錦等以塩廠影
射遮盖抑係張耀控討蕩塘希圖侵佔燒塩柴廠其互控
產芦蕩處所均係何城所界堪夏君弓蕩塘是否毗連處
及扎至有無関碍夏君弓官設蕩塘其夏君弓蕩塘說
有四至長寬究有若干里数除夏君弓蕩塘輸稅原額長
寬縄弓里数外有無浮多及會同畚內丈勘蕩塘浮餘二千

四絕此外有無另有浮多其浮多幕墳究係坐落四至長寬若

若干並塩廠內塩鍋共有若干座均係安設何處共有几處長寬若干

塩廠內有無熟地村庄究係何人開墾成熟是否紅餘冊地抑係

他人私開地畝共有若干當年設立燒塩官廠坐落何處自何處

起至何處止長寬寔有若干里究以何處分為界限係何城

所轄旂界塩廠內熟地村庄究係何人于何年招募開墾者

任係在設立鹽厰以前以後是㪣是民務須秉時看道路潮溝地面乾涸照依前後指查各情事閱積案限文到三十日盜

一按款分晰撤底丈勘明確詳細声明出具連銜印結一紙繪圖

貼説报部毋得迴護扶同前查各情致干往返駁查該尉縣

于何日接准劄文日期叙入文内一併声明报洛並行文

盛京總管内務府轉飭該管官詳查三㪣鹽庄頭每㪣共几名

每名額交塩觔有若干觔每辦燒塩鍋口共有若干座俱係
安設何處共有几處長寬若干其司庫徐瑾從前撥立
塩廠四至封堆究係憑何根據撥立抑或該員扶同庄頭影
射遮蓋希圖侵佔阻止他人討要葦塘及廠內所產芦葦
茅草除編泡淋滷苫蓋塩堆并頂費用外其浮餘柴草
任其家丁收割折賣及浮餘塩觔散給家丁以資養贍

贍其歷年辦理情形起自何年提立章程抑係遵奉何衙
門條奏定例並鹽一概四至既係咨送本部存貯究竟何年
咨送有無存有送部底冊如有底冊既行抄送如無底冊因何稱
有咨送本部存貯四至之語逐一擬定查明报咨暨行文
盛京工部希將夏居亨官設葦塘歷年應征稅銀若干有無存
有葦塘四至絕弓長寬數目冊檔坐落何城界址係在何處

查明拟録長寬四至繞另里數粘单咨覆仍行文奉天府
府尹衙門轉飭海盖二城知縣等遵照一併前往會勘統
俟各處查覆到日再行核提等因續准
盛京工部及
盛京總管內務府各查覆先後咨到部經本部以該各尉
縣仍未查覆隨行令飭催作速呈報仍行文

盛京將軍衙門轉飭正紅旂護佐領巴哈遵照將張耀作速傳提
送部以憑辦理等因去後今于嘉慶四年五月初初七日准
盛京將軍衙門咨挑牛庄防守尉海城縣知縣蓋州防守尉
蓋平縣知縣會查塩廠至內各情節出具連銜印結
會看一紙詳送等情又于本月十二日准
盛京將軍衙門咨挑正紅旂佐領將張耀咨送各等情轉咨

前來相應行之

盛京將軍衙門奉天府府尹衙門

盛京總管內務府各（畨郎）出派大員過部以便會辦可也須至

咨者

右　咨

盛京總管內務府

盛京戶部　爲咨行事農田司案呈嘉慶四年

五月初七日准

盛京總管內務府咨據催長張思明等呈稱據庄頭德

英額房下親丁宋貴梁之母孀婦宋李氏呈稱

情因氏曾祖翁雙頂係氏家初輩庄頭故退長子宋義

明充當乃係氏之嫡親祖翁因不能辦理差務所有
一切差徭均交次弟義亞嚴代辦不意義亞嚴暗生陰謀
爲欺朦官竟將伊子蘇尔太另報庄頭長子氏公宋國
立振爲伊之長子以次另長布圖承充當庄頭當時閤族人目
無知情是以蘇尔太另襲庄頭傳至現今庄頭德英額已經

三輩氏公夫等在日查覔前情曾向伊爭兢奈伊恃勢未能
呈訴更復氏現有二子長子貴梁乃係長枝理應龍衣充庄
鉄因被陰謀以長作次甚属冤抑前因德英額盜典官地致
差拖欠氏子係房親丁曾替伊代完差項後伊復衍盜青
官地日半給民人黄三氏子攔阻成恨硬將氏家承種之地盡
衍覇去使氏母子衣食無出被欺無奈去冬氏在寮下

将前情訴明蒙諭回家候傳質審在案泣思情已呈
明理候谷判何敢冒瀆但德英窺已知氏告不思己非反
恃權勢更行豪横百般欺凌口称任凴控告令氏母
子被欺無路只得冒死奔叩案下恳准拘提法判査冊
更正得復長枝以戒陰謀等情查得歷届丁冊自庄頭
德英窺之高祖永斐須有子二人長宋義明次宋義炭

宋義明長子蘇尔太宋義嚴長子宋國立復查宋俊預
初次庄頭二次宋義明接當宋義明於乾隆四年間病故
將遺缺補放長子蘇尔太頂替蘇尔太于乾隆三十六年病故將遺
缺補放長子宋文興頂替宋文興於乾隆四十四年病故將遺缺補
放伊長子德英額頂替俱經咨報總管內務府衆准各在案現今充
當庄頭已歷五世本衙門定例補放庄頭俱係長子長孫龍衣替今宋

李氏控告蘇尔太當年以次冒長與冊互异復訊庄頭得英
額供稱伊祖蘇尔太寔係宋義明之長子並無冒報情弊等
語今批兩造各執一詞非咨部嚴審無以折服其心至宋李氏
控告庄頭德英額盜賣官地日半與黃三一節係一面之詞若
不將黃三當面質對難以確信且黃三係属民人本衙門碍难傳
喚理合擬錄原呈並原告宋李氏同抱呈子宋貴㭍被告德

英額一併呈請轉呈等情轉咨前來訊拠宋貴梁供小的是
內務府正黃旗強謙佐領下大粮庄頭德英額名下親丁年
二十九歲小的因庄頭德英額將他承領坐落本城正黃旗界
隔岔處當差官地內撥出地日半于五十八年賣給承德縣的民人
黃三至玟價錢多少小的記不清了是隔岔住的黃俊楊二
黑他們借的係于今年二月十四日德英額又將官地一日歷租給

隔山屯住的李姓耕種歷租錢四十吊以租三年錢到許贖每
年現租錢五吊這李姓叫什麼名字小的不記得了是黃俊
宗魁作的保人小的總在小的本管處呈告了把小的選到裡來了
只求查明公斷至小的告庄頭德英額他的曾祖寔叫宗義
嚴宗義嚴在日怎麼將德英額的祖蘇尔太偷註在小的曾祖
宗義明名下作為長子又將小的爺爺宗國立註入宗義名

下役冐長的事小的本管處自有丁冊可查只求行查小的旂
佐處就是了今蒙訊問不敢謊供是寔宋貴琛又供小的曾
祖宋義明充當庄頭時候是雍正年間來着後因病故小的
祖宋國立那時还小不能辦理庄頭事務是小的叔曾祖宋
義嚴替小的爺爺代辦庄頭事務後宋義嚴不知怎么為
他兒子蘇尔太就偷入在小的曽祖宋義明名下作為長子

于乾隆四年將此庄頭蘇尔太絶頂補充當後蘇尔太故後这庄頭就放了他兒子宋文興充當了宋文興死後纔放了这德英頂充當了只求將小的本管處雍正年間丁册吊来查驗就明白了不敢謊供是寔再宋義嚴的外甥黄德禄德英頂的叔叔宋三宋魁他們都知道小的家的支派行輩只求訊問他們就明白了是寔

宋李氏供小婦人是宋貴梁的母親今年四十八歲了

餘與宋貴粱供同德英額供小的是內務府正黃旗殷謙佐
領下大粮庄頭在本城正黃旗界隔山屯居住年三十二歲宋貴
粱實小的將當差官地日半賣給黃三爺上坟又將官地一日歷租給
李姓耕種這些事俱是沒有的事至宋貴粱告小的曾祖是叫宋
義嚴在日將小的祖蘇尔太偷註在宋義明名下作為長子
以致冒長的事小的並沒赶上寔不知道小的曾祖寔叫宋

義明本管處自有丁冊可憑今蒙訊問只求行查就是恩典了
不敢謊供是寔各等語查宋李氏同伊子宋貴梁呈控德
英額以次冒長承充庄頭私行典賣官地一案訊據宋貴梁供
稱伊曾祖庄頭宋義明于雍正年間物故彼時因伊祖宋國
立年㓜不能辦理庄務官派伊叔曾祖宋義嚴代辦嗣後宋
義嚴不知因何將伊長子蘇尔太偷註入宋義明名下作為長

子于乾隆四年間頂替庄頭遺留充當至今只求將雍正年

間丁冊調驗再庄頭德英額將官地私行典賣與黃李二姓

墾坟耕種而庄頭德英額堅稱伊曾祖寔係宋義明充當

庄頭物故後係伊祖蘇尔太頂補寔無以次冒長伊並未將官

地私行典賣與黃李二姓墾坟耕種現有家堂一紙可驗

各等語查驗宋貴梁呈出家堂內開列伊高祖宋双頂

曾祖永義明祖永国立與該管官查報次序互異是該管

官照依何年戶口丁冊查報並庄頭德英額有無以次冒長

項替庄頭將官地私行盜典賣與黃李二姓墾坟耕種之

處若非行查確擬難以定斷相應行文

盛京總管內務府查明庄頭德英額是否永義明嫡派子孫有無因

永国立年幼官派永義嚴代辦差務時將伊長子蘇尔太偷入丁冊以

次胥長項替庄頭並該管處存貯戶口丁冊是否與宋貴梁呈出
家堂次序相符之處將雍正年間戶口丁冊檢出一二本包封並
將從前照依何年戶口丁冊查報及案內應訊之黃德祿
宋三宋魁等一併聲明送部查核質訊並行文
盛京將軍衙門轉飭本城正黃旗界官親詣該處將黃三李姓及
保人黃俊楊二黑宋魁等傳齊到案查訊黃三有無私賣官

地基坟並李姓價典官地耕種各情如果屬實即拘驗契紙連
人一併声明送部以憑查核辦理可也須至咨者

右　咨

盛京總管內務府

嘉慶四年五月　二十六　日

廂黄旗佐領八十四等呈爲洛霞事據署理驍騎校
事務項帶領催豐伸等呈稱由
堂批出准
盛京將軍衙門洛開左户司案呈嘉慶四年五月二十九日據
廣寧防守禦六格呈稱爲呈報事據彰武臺边門防禦札倫
太呈稱爲報呈事據本管下台監生張廣仁呈稱呈爲懇恩轉
詳過檔事切曰身用價銀壹伯两整買得内務府廂黄旗

八十四佐領下閑散徐安國名下家人周發年六十八歲僕婦胡氏年五十一歲伊長子伏喜年三十三歲次子順興年十八歲共四名口情愿過與張廣仁名下永遠爲僕是寔

伏祈恩准轉詳過檔施行等情據此查得職管下台監生張廣仁用價銀一伯兩整買得內務府廂黃旗八十四佐領下閑散徐安國名下家人周發年六十八歲僕婦胡氏年五十一歲伊長子伏喜年三十三歲次子順興年十八歲共四名口情愿過

與張廣仁名下永遠爲僕是寔理合備文聲明呈報伏乞
轉詳過檔施行爲此申呈須至呈者等情據此查該邊門防禦
雖稱張廣仁價買徐安國名下家人周發等四名口爲僕等語但
徐安國有無接價出賣前項僕人之處戢處無案可稽合將
該防禦所呈緣由備文呈報衙門伏祈轉行飭查施行
爲此上呈等情據此相應咨行
盛京總管內務府衙轉飭該管官文到即將閑散徐安國

有無將家人周癸等接價賣與監生張廣仁名下爲僕之
處查明作速呈報洛覆可也等因傳扒前來隨據本旗閒散
徐安國呈稱情因身有祖遺僕人常在伊妻胡氏子伏喜周
喜男婦共四名口因家道艱窘不能役使接價銀壹伯兩
整情愿賣與彰武台邊門正白旗防禦福 順管下監生
張廣仁名下爲僕是寔伏乞恩准轉呈施行寔爲德
便等情據此查得本旗閒散徐安國價賣前項僕人應伊

接價售賣族中人等並無爭競亦非由京置買販賣圖

利之奴属寔理合呈明伏乞核轉施行等情據此相應呈

堂咨覆

盛京將軍衙門可也爲此具呈

嘉慶四年六月　　日

領催張朝弼對

外郎劉朝臣寫

盛京刑部　為咨送事肅紀後司案呈先准

盛京將軍衙門咨據巡荒梅倫阿里松阿協同威遠

堡邊門領催崔國鈞等拿獲私入圍場採取黑

菜之李得昇李得祿方汞國等三犯到部當經

審擬咨達刑部嗣准部覆將該三犯均照旅人擬

徒折枷例枷號四十日鞭一百於五月二十四日枷號

在案茲於七月初四日枷號期滿查方來國係內

務府廂黃旗管下交蜂蜜壯丁相應將該犯鞭

一百咨送

盛京內務府轉飭該旗嚴加管束可也須至咨者

右　咨

盛京內務府

佐領延福等呈爲登記迯案事據管理三旗內管領事務
內管領金特赫等呈稱據本屬正白旗吉善內管領下
旗長木丁小頭李天貴呈稱身戶內屬下木丁于四兒
年三十歲身中面赤無鬚二傻子年五十五歲身中
面紫微鬚渻此二人于本年四月十五日在小的跟前告假
兩月出外庸工身邊並無帶去有刃之物至假滿之日
並無回家小的隨遍處尋找並無踪跡亦不知去向顯

係逃走只得呈報案下恳准轉行存記逃案㝎為德
復等情據此查得木丁于四兒二傻子等二人俱係初次
逃走之處相應呈請咨行
盛京刑部登記逃案可也等情據此爲此上呈
嘉慶四年七月　日

盛京刑部　為咨送事肅紀前司案呈嘉慶四年

八月十三日准奉天府府尹衙門咨據海城縣詳解

被民人袁繼彩拐逃之旂婦黃趙氏一犯並聲明袁

繼彩逃走未獲等因到部隨訊據黃趙氏供小

婦人是內務府廂黃旂石應屛佐領下閑散黃

太的女人今年二十九歲在海城縣東衚子溝居住
有公公黃添喜婆婆劉氏還有兩箇兒子一箇女
孩父母死了並沒兄弟小婦人曾認本屯住的袁
繼彩的母親陳氏做乾娘時常往來與袁繼彩並
不避忌嘉慶三年三月裏不記得日子小婦人到

他家去他母親沒在家表纔彩就向小婦人調戲
成姦起的後來遇便就姦不記次數他母親陳氏
合小婦人公婆男人都不知情四月裏不記得日子
小婦人又到他家去表纔彩向小婦人商議要帶我
逃走小婦人應了就約定四月二十八日夜裏同逃到

那日半夜時小婦人見公婆男人兒女們都睡熟
了我就開了門見袁纔彩已在外頭等着他就
帶領小婦人逃走了到處總說是夫婦不是借宿就存
空廟於五月十五日逃到不知管界的高麗溝地方
租了侯姓的一間房子住下袁纔彩在外賣工度

日到八月裏又逃到不知管界新城堡地方租了
不認識金姓的一間房子住下袁繼彩仍是賣工度
日到嘉慶四年四月初二日小婦人因思念兒女與
袁繼彩商量叫他送我回家他就應允帶着小
婦人回來了初九日走到馬夫屯袁繼彩不敢回

家從那裏又逃跑了剩下小婦人自已回到家
裏被守堡知道把小婦人拏送到縣裏問了口供
解到部裏來了小婦人實是被表纔彩一人拐逃
後送回來的並沒別人同拐也無知情容留的人表
纔彩不知逃往何處去了是寔查例載誘拐婦人

子女爲妻妾其誘和知情爲首者照例發遣被誘
之人臧等滿徒等語今審得旂婦黄趙氏因與
民人袁繼彩同屯居住曾認袁繼彩之母陳氏爲
義母常相往來與袁繼彩並不避忌嘉慶三
年三月間黄趙氏至袁繼彩家閒走袁繼彩見

屋內無人遂向黃趙氏調戲成姦以後遇便宣

淫不記次數該氏之翁姑本夫均不知情嗣於四月

間袁繼彩因姦情密遂向黃趙氏商同逃走趙氏

應允即約定四月二十八日夜間同逃至是日夜半

黃趙氏見衆人睡熟遂潛出門外袁繼彩已在

彼等僕袁繼彩即將黃趙氏携帶逃走到處謊稱夫婦賣工度日迨嘉慶四年四月初二日黃趙氏憶念子女向袁繼彩商議欲令送伊回家袁繼彩依允隨將黃趙氏送回行至馬夫化地方袁繼彩不敢回家即復逃逸止剩黃趙氏隻身回家

被該氏守堡查知將該氏送官解部嚴審實係
被袁繼彩拐後送回在外並無知情容留及幫同
誘拐之人查袁繼彩現逃未獲黃趙氏自應先行
擬結將黃趙氏照知情被誘之人減等滿徒例
擬杖一百徒三年係犯姦婦女徒罪收贖杖罪的決

飭交伊夫任其去留仍向該氏名下追收贖徒罪銀

二錢二分五厘送部入官逸犯袁繼彩行文

盛京將軍奉天府府尹等衙門飭屬嚴緝務獲

送部另結此案仍按季彙報刑部可也須至咨者

右　咨

盛京內務府

嘉慶四年八月 二十二 日

三陵總理事務衙門

為咨行事檔房處案

呈嘉慶四年九月十二日據

昭陵關防釋迦保等呈稱為呈送口糧冊事據本局內管領咨

富納呈稱查得本局三旗辛者庫食口糧人等上
年十月季原有大口一千八伯五十九口小口二伯八十口內
除春季裁退大口十八口小口三口夏季裁退大口十二
口外剩大口一千八伯二十九口小口二伯七十八口此兩小口作
為一大口共合寔剩大口一千九伯六十八口逐一查明
分晰造具清冊三本呈請轉行等情據內管領咨

富納倉達西藍太萬恒儒濩喜等保結呈遞前
来今將該員原呈冊三本鈐蓋印信本處存貯一本
備查外其餘印冊二本理合加具印結一紙一併呈送
衙門轉行
盛京總管内務府衙門可也等情據此相應將該員
原呈冊二本印結一紙内冊一本結一紙存查外其

餘冊一本咨行

盛京内務府查照辦理可也須至咨者

右　咨

盛京内務府

嘉慶四年九月十四日

筆帖式他蘭太